

本計畫名稱

魯拉政府時期巴西與中國政經互動研究：權力競逐抑或是合作共榮

The Interactions between Brazil and the PRC: Power Struggle for Just vs.

Cooperation for Prosperity

計畫主持人:柯玉枝

共同主持人:郭昕光

計畫編號： NSC 99-2410-H-004 -119 -MY2

研究類型：一般型研究計畫(整合型)

學門名稱：國際關係

流水號：98WFA0200424

研究性質：基礎研究

承辦人：林芳美

研究成果歸屬：國立政治大學

摘要

巴西魯拉(Luiz Inacio Lula da Silva)總統上台後，採取以擴大對外貿易為重點的經濟策略，不僅使巴西經濟逐漸走穩，也逐漸提升巴西在拉丁美洲與全球的影響力。本研究計畫初步研究發現，魯拉上台後的對外戰略是以發展經濟為核心利益，為此渠早期的政策作為符合新自由制度主義的所主張的理念，亦即在絕對利益與理性功利的政策思維引導下，採取對外開放的政策，加強與包括區域及亞洲、歐洲等地區的外部經濟合作關係，進而使巴西從魯拉上台後迄今，GDP 及對外貿易表現皆十分亮眼。但是，在處理絕對利益的分配問題上，新現實主義的政策影響便浮現，具體的案例是雙方曾出不窮的貿易摩擦。

為研究「魯拉政府時期巴西與中國大陸政經互動研究」這項議題，本計畫依照當時的規劃概念，試圖探討與金磚四國相關的國際合作與衝突問題，並選擇從現實主義及新自由制度主義，分別切入觀察與比較魯拉政府中巴政經關係的演變與發展，探究中國大陸與巴西間，在堅持維護與擴張國家利益，主導兩國競爭與合作關係的驅動力是相對利益抑或絕對利益。

依照筆者的初步觀察分析，魯拉上台後的對外戰略是以發展經濟為核心利益，為此渠早期的政策作為符合新自由制度主義的所主張的理念，亦即在絕對利益與理性功利的政策思維引導下，採取對外開放的政策，加強與包括區域及亞洲、歐洲等地區的外部經濟合作關係，進而使巴西從魯拉上台後迄今，GDP 及對外貿易表現皆十分亮眼。但是，在處理絕對利益的分配問題上，新現實主義的政策影響便浮現，具體的案例是雙方曾出不窮的貿易摩擦。

在中國大陸與巴西的政治與經濟關係方面，從本報告所整理的幾個雙邊貿易圖表數據可清楚證實在巴西經濟穩定成長的過程中，巴西與中國高速增長的

雙邊貿易實績，為地理位置遙遠的兩個發展中國家奠定雙邊關係深化發展的基礎，並確認透過建構政治與經濟的合作關係對彼此都有利。在經濟關係方面，魯拉政府主政時期，巴西與中國雙邊貿易成長幅度驚人，是巴西近年穩定經濟成長的主要動力之一，更被外界喻為南南合作的典範之一。不過在投資方面，巴西雖然是中國大陸在拉美的主要投資國，就累積投資量言，重要性卻仍不如美國及歐洲國家。

一、前言

1. 研究背景

(1) 魯拉政府的經濟開放政策

巴西魯拉(Luiz Inacio Lula da Silva)總統上台後，採取以擴大對外貿易為重點的經濟策略，不僅使巴西經濟逐漸走穩，也逐漸提升巴西在拉丁美洲與全球的影響力，近年來，在美國的拉美外交戰略規劃中，巴西便是美國亟欲拉攏的重要南方鄰國，而巴西也極力爭取成為拉丁美洲的第一個享有否決權的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2009年6月，金磚四國領導人齊聚莫斯科，呼籲發展中國家在全球金融機構和聯合國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

2003年，魯拉(Luiz Inacio Lula da Silva)巴西就任總統職務，當時巴西的經濟形勢依舊險峻，該國自1994至2003年的10年的平均通貨膨脹率為高達12.34%，而巴西政府的保守心態，以及慣常以貿易為外交籌碼，任意變化關稅，則影響至鉅，甚至成為外界不願看好巴西的經濟發展潛力的主要因素之一。不過，自魯拉總統於2003年上台後，一方面採行以擴大對外貿易，另一方面又設法控制國內通貨膨脹率的經濟發展策略，巴西GDP穩定增長，(歷年經濟成長率請參閱〈表1〉)逐漸脫經濟困境，並累積競逐更大的國際政治影響力的經濟實力。

(2) 高盛證券金磚四國報告

2003年10月，高盛證券在第99號全球經濟報告(Global Economics Paper)中將中國、俄羅斯、印度、巴西列為金磚四國(BRICs)，其中巴西是位在歐亞陸塊之外的唯一國家。原因是巴西因為豐富的天然資源(鐵礦、黃豆、牛肉產量全球第一)及勞動資源(15歲至65歲的數勞動年齡的占近兩億人口比率的2/3)，因而被高盛證券列為具有經濟發展潛力的國家。高盛證券在其報告中指出若金磚四國經濟成長形勢不變，四國國內生產毛額(GDP)總合將在2039年超越G6國家總和—美國、日本、英國、德國、法國、義大利，這六國在2003年時的各國GDP都超過一兆美元，印度的GDP將在2032年趕上日本，BRICS四國經濟規模合計將在2040年超過G6國家，中國的GDP將在2041年超越美國。(相關數據請參閱〈表2〉)2004年10月，高盛再度提出有關金磚四國的第118號

報告，並預估金磚四國在石油、汽車及資本三大領域的全球經貿體系的影響將提早到來。高盛之所以作出如此驚人預測的主要理由是，已開發國家，成長潛力低，但實現長期預估的機率高，而未來 10 至 20 年，金磚四國將進入經濟成長高峰期。目前，雖然金磚四國的鋒頭不再如先前一般地獨佔前茅，但是在 2008 年歐美金融危機及 2010 年下半年開始的歐債風暴影響下，容納中國大陸、巴西等發展中國家在內的 G20 體制之經濟影響力不容輕忽。

表1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主要國家經濟成長率(real GDP)

單位：%

國家	1994-2003 均值	200 4	200 5	200 6	200 7	200 8	200 9	201 0	201 1	201 2	201 3	201 7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區	2.5	6.0	4.7	5.7	5.8	4.2	-1.5	6.2	4.5	3.2	3.9	4.0
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												
阿根廷 ¹	0.8	8.9	9.2	8.5	8.7	6.8	0.9	9.2	8.9	2.6	3.1	4.0
巴西	2.5	5.7	3.2	4.0	6.1	5.2	-0.3	7.5	2.7	1.5	4.0	4.1
巴拉圭	1.7	4.1	2.1	4.8	5.4	6.4	-4.0	13.1	4.3	-1.5	11.0	4.7
烏拉圭	0.7	4.6	6.8	4.1	6.5	7.2	2.4	8.9	5.7	3.5	4.0	4.0
委內瑞拉 ⁴	-0.9	18.3	10.3	9.9	8.8	5.3	-3.2	-1.5	4.2	5.7	3.3	2.5
太平洋聯盟(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												
哥倫比亞	2.3	5.3	4.7	6.7	6.9	3.5	1.7	4.0	5.9	4.3	4.4	4.5
智利	4.6	6.8	6.3	5.8	5.2	3.1	-0.9	6.1	5.9	5.0	4.4	4.6
墨西哥	2.6	4.0	3.2	5.1	3.2	1.2	-6.0	5.6	3.9	3.8	3.5	3.3
祕魯	4.3	5.0	6.8	7.7	8.9	9.8	0.9	8.0	6.9	6.0	5.8	6.0
中美洲統合體(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貝里斯	5.0	4.5	3.0	4.7	1.3	3.5	0.0	2.7	2.0	2.3	2.5	2.5
哥斯大黎加	4.4	4.3	5.9	8.8	7.9	2.7	-10	4.7	4.2	4.8	4.3	4.5
瓜地馬拉	3.0	1.6	3.3	5.4	6.3	2.0	3.3	4.4	5.4	3.7	5.5	3.3
宏都拉斯	2.9	6.2	6.1	6.6	6.2	4.1	-2.1	2.8	3.6	3.8	3.6	4.0
薩爾瓦多	3.4	1.9	3.6	3.9	3.8	1.3	-3.1	1.4	1.4	1.5	2.0	3.0
尼加拉瓜	4.2	5.3	4.3	4.2	3.6	2.8	-1.5	4.5	4.7	3.7	4.0	4.0
巴拿馬	3.9	7.5	7.2	8.5	12.1	10.1	3.9	4.6	10.6	8.5	7.5	6.0
安地斯共同體(Andean Community of Nations)²												
玻利維亞	3.4	2.7	6.8	2.8	5.3	6.1	3.4	4.1	5.2	5.0	5.0	5.0
厄瓜多	2.4	8.8	5.7	4.8	2.0	7.2	0.4	3.6	7.8	4.0	4.1	3.4
加勒比共同體(Caribbean Community)³												
安地卡	2.9	3.2	7.6	12.8	7.1	1.5	-10	-8.5	-5.5	1.0	1.5	3.5

							7					
巴哈馬	4.2	0.9	3.4	2.5	1.4	-2.3	-4.9	0.2	1.6	2.5	2.7	2.5
巴貝多	1.9	1.4	4.0	5.7	1.7	0.3	-4.1	0.2	0.6	0.7	1.0	2.5
多米尼克	2.0	3.3	-0.5	4.5	6.0	7.9	-1.3	1.2	1.0	0.4	1.3	2.0
格瑞那達	5.2	0.1	12.5	-4.4	6.3	1.7	-5.7	-1.3	0.4	0.5	0.5	2.5
蓋亞那	3.0	1.6	-1.9	5.1	7.0	2.0	3.3	4.4	5.4	3.7	5.5	3.3
海地	0.9	-3.5	1.8	2.2	3.3	0.8	2.9	-5.4	5.6	4.5	6.5	5.3
牙買加	0.9	1.3	0.9	2.9	1.4	-0.8	-3.5	-1.5	1.3	0.9	1.0	1.5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	3.6	3.8	9.2	3.5	5.0	4.0	-5.6	-2.7	-2.0	0.0	1.8	4.2
聖文森	3.5	4.6	3.0	6.0	3.1	-0.6	-2.3	-1.8	0.0	1.2	1.5	3.0
聖露西亞	1.4	8.4	-1.9	9.3	1.5	5.3	0.1	0.4	1.3	0.7	1.3	2.3
蘇利南	2.6	7.3	4.9	5.8	5.1	4.1	3.0	4.1	4.2	4.0	4.5	5.0
千里達	7.2	7.9	6.2	13.2	4.8	2.7	-3.3	0.0	-1.5	0.7	2.2	3.0
拉丁美洲協會(Latin American Integration Association)												
多明尼加	4.9	1.3	9.3	10.7	8.5	5.3	3.5	7.8	4.5	4.0	4.5	5.0

備註：¹為阿根廷官方數據；²安地斯集團共有4個南美洲會員國，除表列國家外，另有哥倫比亞及祕魯；³加勒比共同體共有15個會員，除表列國家外，另有聖文森及英國屬地蒙特塞拉特島(Montserrat)；⁴委內瑞拉正式成員南方共同市場會員的時間是2012年8月底；2012~2017年GDP數據為預測值

資料來源：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 October 2012, p. 195 & 190,

<http://www.imf.org/external/pubs/ft/weo/2012/02/pdf/text.pdf>

表 2 BRICs 與 G6 的 GDP 規模預估 (單位：10 億美元)

	BRICs				G6						BRICs	G6
	巴西	中國	印度	俄國	法國	德國	義大利	日本	英國	美國		
2003	461	1,353	511	430	1,387	1,900	1,155	4,366	1,565	10,879	2,754	21,253
2032	2,436	16,264	5,930	3,283	2,333	2,763	1,686	5,851	2,740	21,946	27,911	37,319
2040	3,740	26,439	12,367	4,467	2,668	3,147	1,788	6,039	3,201	27,229	47,013	44,072
2041	3,932	28,003	13,490	4,613	2,711	3,192	1,810	6,086	3,258	27,929	50,038	44,987
2050	6,074	44,453	27,803	5,870	3,148	3,603	2,061	6,673	3,782	35,165	84,201	54,433

資料來源：Dominic Wilson and Roopa Purushothaman, “Dreaming With BRICs: The Path to 2050,”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99(2003), Goldman Sachs Economic Research Group, p19, Appendix II.

二、研究方法及初步發現

1. 研究方法

Leslie Elliott Armijo 曾在其 2007 年發表於 Asian Perspective 的文章：“The Brics Countries (Brazil, Russia, India, and China) As Analytical Category: Mirage

Or Insight?” 從新經濟自由主義學、現實主義理論、自由制度主義觀點，探討崛起的金磚四國之影響，並得出如下結論，即從新古典經濟學理論觀之，金磚四國的國力仍相當脆弱，然政治或經濟現實主義者認為，美國應關注這四個新崛起經濟體的影響，自由制度主義者則認為，從政治制度的角度言，金磚四國分為兩個團體，一個是俄羅斯與中國大陸的威權政治體制，另一個是印度巴西的民主政體。(Armijo, 2007)

為研究「魯拉政府時期巴西與中國大陸政經互動研究」這項議題，本計畫依照當時的規劃概念，試圖探討與金磚四國相關的國際合作與衝突問題，並選擇從現實主義及新自由制度主義，分別切入觀察與比較魯拉政府中巴政經關係的演變與發展，探究中國大陸與巴西間，在堅持維護與擴張國家利益，主導兩國競爭與合作關係的驅動力是相對利益抑或絕對利益。(Keohane, 2009; Grieco, J.1993a; 1993b; 1996; 1997a; 1998; 2007; 2009) 如下〈表3〉所示，兩種國際關係理論都認定，在無政府狀態下的國際體系中，國家必須採取各種政策作為，以達成維護及擴張國家利益的政策目標。現實主義強調加在權力競爭的過程中，維護國家利益；新現實主義主張國家在安全困境中，被迫以合作解決衝突，而驅動國家行動的是權力競爭過程中之國家相對利益；而新自由制度主義則認為驅動國家行動的是絕對國家利益的增減，因此只要確定合作關係有助於增加本國國家利益，國家將會採取合作的態度來處理對外關係。

表3 現實主義、新現實主義及新自由制度主義主要觀點比較

主要理論觀點	現實主義		新自由制度主義
	古典現實主義	新現實主義	
國際體系結構假設	無政府狀態	無政府狀態	無政府狀態
國家權力的主要成分	政治(安全)、經濟等利益	政治(安全)、經濟等利益	政治(安全)、經濟等利益
國家政策目標	增加、擴張、維持政經利益	增加、擴張政經利益	增加、擴張政經利益
國家關切的國家利益	相對與絕對利益	相對獲利	絕對獲利
國家(雙邊)關係形勢	衝突	衝突中合作	合作中衝突
國際關係賽局形式	零和賽局	囚徒困境	非零和賽局
國際體制或制度成因	權力競爭	安全困境下的合作	互利、合作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依照本研究計畫當時的鹽祭設計，本計畫利用〈表 3〉所列兩種國際關係理論，並以合作與衝突的角度，提出如下研究假設，並藉以切入觀察分析自 2003 年起魯拉政府時代的中國大陸與巴西政治與經濟關係演變。

共同基本假設

1. 國際體系結構為無政府狀態。
2. 國家利益構成國家權力，並以政治與經濟利益為核心
3. 國家利益可區分為相對利益與絕對利益，前者重視競爭者間獲利分配情況的相對性特徵，後者則重視競爭者實質利益的獲得或減少。
4. 國家利益是引導國際體系中國大陸家作為的最重要因素。
5. 國家在國際體系中為了維護國家利益必須適時採取衝突或合作的作為，因應情勢變遷，以維護國家利益。

現實主義基本研究假想：

1. 古典現實主義主張，國家是國際社會的唯一行為者。國家在國際衝突中，為維護國家利益，必須進行零和的權力競爭。因此，國家勢必會在各種政治或經濟衝突中，以維護及增加本國利益為重心，且不僅關切相對利益的獲得或喪失得，也同等關心絕對利益的獲得或喪失。

2. 新現實主義主張，國家是國際體系中的單元之一。國家在國際衝突中，為維護國家利益，必須進行競逐權力，但是在權力競爭中仍存在合作的機會，不過國家傾向先以衝突手段來維護及增加國家利益，若無法達成政策目標，才會採取合作手段。國家在權力競爭過程中，通常較重視相對利益，其次才是絕對利益。原因是相對利益的獲得或喪失造成的安全威脅，在一般狀況下較常高於絕對利益。

新自由制度主義基本研究假想：

1. 國家是國際社會的主要行為者。
2. 國家基於理性功利的本性，對外維護及增加國家利益，甚至重塑國際體系。
3. 在國際權力競爭賽局中，國家基於絕對利益而非相對利益，以進行合作。
4. 囚犯困境反應資訊不足所導致的合作困難，因此國際社會在存在共同利益的條件下，可以建立國際制度。
5. 國際制度的成功與否，視國家是否存在共同利益、制度化結果是否會影響國家行為而定。

本計畫原本試圖利用前述研究假想，從時間演變的歷史縱剖面及個案事件演變的橫切面，觀察在長期及短期的狀況下，中巴兩國究竟本而何種的利益考

量來制定相關政策，進而影響雙邊關係發展。因此，本計畫初步擬定如下研究架構、章節分配、及分年度研究重點如下：

原先規劃之研究架構及章節分配：

第一年

第一章 研究動機：兼論中巴關係歷史回顧及 2008 年金融風暴對中巴關係的影響

第二章 研究理論文獻回顧：現實主義與新制度主義的理論探討

第三章 中巴兩國國家發展戰略的歷史回顧與檢驗

第二年

第四章 中巴政治關係的合作與衝突

第五章 中巴經濟關係的合作與衝突

第六章 氣候變遷與中巴關係：合作的新契機？

第三年

第七章 國際因素對中巴關係的影響

第八章 展望中巴關係的趨向與發展

第九章 結論

2.初步發現

依照筆者的初步觀察分析，魯拉上台後的對外戰略是以發展經濟為核心利益，為此渠早期的政策作為符合新自由制度主義的所主張的理念，亦即在絕對利益與理性功利的政策思維引導下，採取對外開放的政策，加強與包括區域及亞洲、歐洲等地區的外部經濟合作關係，進而使巴西從魯拉上台後迄今，GDP 及對外貿易表現皆十分亮眼。(參見表 1 及表 4)但是，在處理絕對利益的分配問題上，新現實主義的政策影響便浮現，具體的案例是雙方曾出不窮的貿易摩擦。

在中國大陸與巴西的政治與經濟關係方面，如下幾個雙邊貿易圖表數據可清楚證實在巴西經濟穩定成長的過程中，巴西與中國高速增長的雙邊貿易實績，為地理位置遙遠的兩個發展中國家奠定雙邊關係深化發展的基礎，並確認透過建構政治與經濟的合作關係對彼此都有利。在經濟關係方面，魯拉政府主政時期，巴西與中國雙邊貿易成長幅度驚人，是巴西近年穩定經濟成長的主要動力之一，更被外界喻為南南合作的典範之一。不過在投資方面，巴西雖然是中國大陸在拉美的主要投資國，就累積投資量言，重要性卻仍不如美國及歐洲國家。

從〈表 4〉及圖 1.1 及圖 1.2 的巴西對中國貿易數據可看出，自 2001 年起，巴西對中國出口及進口成長率大多高於巴西傳統的最主要貿易對象—美國。在 2008 年金融風暴之後，中巴貿易雙邊貿易額雖也受到波及而呈現雙雙衰退的情況，但〈表 5〉數據顯示中國大陸自巴西進口的衰退幅度低於中國大陸自全球進口衰退幅度。中國更在 2009 年 3 月，成為巴西最大出口國，4 月取代美國成為巴西的第一大貿易夥伴，凸顯中國大陸在巴西對外貿易中的位置不斷提升。

然而，經濟關係的深化雖然強化中巴雙方發展關係的動機，但也同樣形成競爭與矛盾的關係，雙邊近年來層出不窮的貿易摩擦，則成爲影響日後關係推展的負面因素之一。

就中巴關係對區域及國際的影響，雙邊經濟關係的確強化了巴西在國際舞台的位置與影響力，也急升兩國在國際場域中的合作意願。隨著巴西經濟實力的增加，其在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居主導地位是無庸置疑的事實，其在「二十國集團」（G-20）及世界貿易組織多邊談判中的影響力也不容忽視。而在聯合國未來組織改造中，巴西也努力想成爲安理會常任理事國。

其次，巴西與中國強化雙邊政經關係對美國、西班牙等對拉美地區具有傳統影響力的國家，究竟會產生何種影響，而前述影響有將對中巴關係的發展產生增強抑或制約效果，則將成爲中巴雙邊關係未來發展的國際因素，值得關注。從〈表 5〉數據可看出，中國在巴西前五大進商品的占比率逐漸提升，進而排擠其他國家在巴西的市場占有率，而〈表 6〉數據顯示，在 2008 年至 2011 年這四年間，中國已成爲巴西主要的出口市場。未來，同爲發展中國家的巴西與中國的關係競合關係，將對國際政治權力結構產生重大影響。

第三，因爲中國大陸及巴西都屬後起的發展中大國，因此尤其關注氣候變遷議題對該國經濟發展的可能影響，目前中巴兩國已經在展開就環境問題的合作架構，也在兩國關係的五年計劃中，將環境議題列入。具體成效雖仍待後續觀察，但也證明兩國在氣候變遷及環境議題上，存在交涉與合作的可能。尤其是氣候變遷的議題，因爲金磚四國人口規模驚人，若在完全忽視環保問題的狀況下快速經濟發展，隨著兩國能源需求的增加，碳排放量將無可避免地增多，進而對嚴重衝擊全球氣候，進而使中國沿海及巴西的亞馬遜流域面臨氣候變遷的嚴重挑戰，根據〈表 8〉數據，金磚四國的碳排放量及排名僅巴西列在 10 名以外，而〈表 9〉所列數據也顯示，中國自 2001 年起、巴西自 2004 年起，日消費能源桶數不斷攀升的現象。因此，若中巴兩國仍輕忽經濟發展的社會成本—環境破壞問題，全球氣候變遷問題可將更難有效緩和。因此，未來兩國究竟在環保能源商品及環保議題，因此是一個具有高度研究價值的個案。

無論是因爲國際輿論的壓力，抑或是受到了全球政治戰略與環境意識的政治認知，中巴兩國目前似已展現認真因應氣候變遷問題的決心。目前，在已參與京都議定書三項靈活機制之一的清潔發展機制(CDM)30 個國家中，4 百餘件註冊成功的 CDM 項目裡，中國居首，其次便是巴西。而在 2009 年 12 月的聯合國氣候變遷框架公約第 15 次締約方會議(哥本哈根會議)正式舉行前，中國宣佈碳排放減量計畫，而巴西政府也在 2009 年 11 月 17 日，主動宣佈前所未有的允諾，表示將在未來自願性地減少該國溫室氣體的排放。根據巴西政府的碳減排計畫，至 2020 年該國預計排放量減的幅度介於 36.1%至 38.9%。不過，巴西政府也留下一個伏筆，就是同時期巴西的經濟成長率應仍將維持在 5%~6%，因

此環保人士懷疑這些數字的可行性與可靠性。

巴西政府 2009 年 11 月中的政策宣示，顯示巴西似乎有意追隨歐盟、日本、澳洲與南韓的步伐。巴西此舉是否意味著未來將與 77 集團漸行漸遠，或者只是企圖與中國大陸競相爭取在 77 集團的絕對主導地位，目前尚無定論。不過可預見的是，隨著中巴兩國於國際社會的快速竄起，兩國不僅成爲區域的強權，更將大幅提升彼此在全球政治舞台的影響力。中巴兩國的競爭與合作，也勢必牽動國際關係與全球政治的發展。巴西大學國際關係教授 Eduardo Viola 指出，站在歷史的轉捩點上，巴西政府對於氣候變遷議題的關注，已不僅以經濟利益爲出發，更是受到了全球政治戰略與環境意識的左右，不過巴西在全球變遷議題上立場的改變，已明顯疏遠了巴西與其所屬的 77 集團長期以來的緊密關係。

因此，在探究中巴關係的未來展望時，從氣候變遷此一國際社會的焦點議題著眼，自當有其意義。鑒於 2009 哥本哈根會議未能達成共識，未來各國的政策走向尤其值得持續關注。本研究計畫預計進行時間自 2010 年至 2013 年，期間適逢京都議定書第一承諾期的終止。誠信這段期間，環境議題勢仍將是國際社會的焦點，研究主要大國在此一議題上的互動，乃是國際關係研究之必要。

圖 1.1 2002~2011 年巴西前五大出口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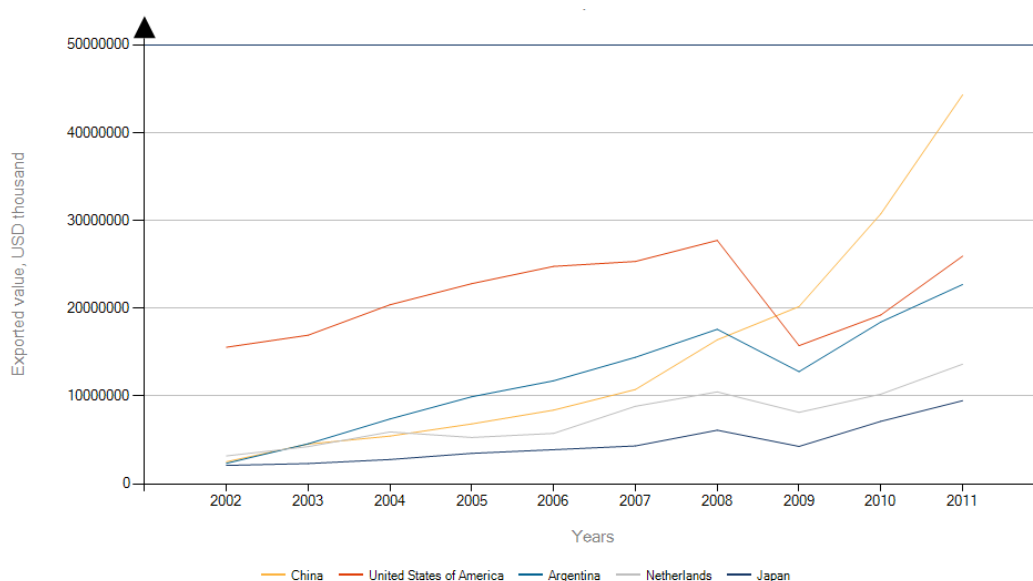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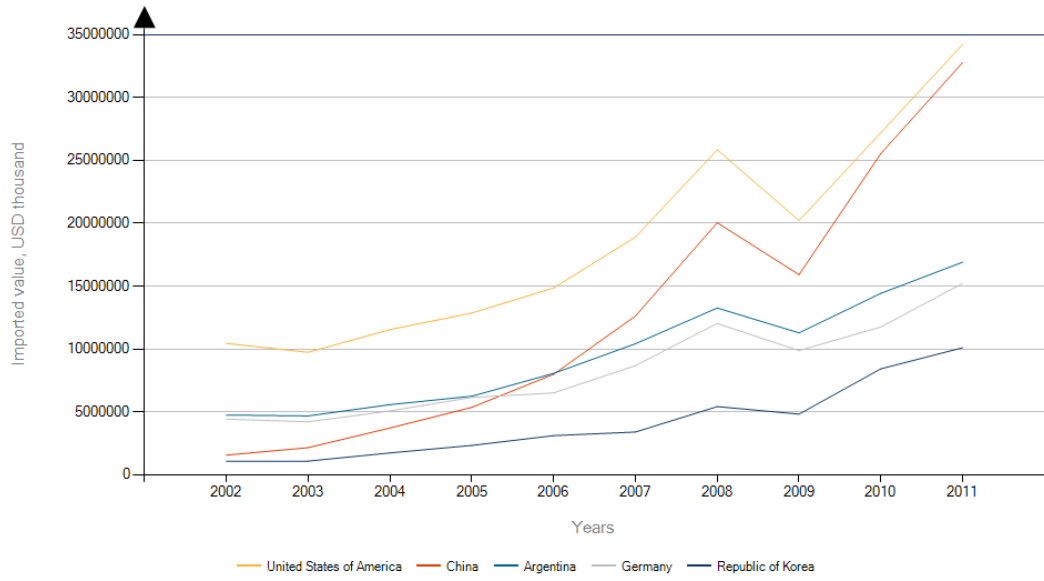


圖 1.2 2002~2011 年巴西前五大進口國



資料來源：ITC，http://www.trademap.org/tradestat/Country_SelProductCountry_TS.aspx

表 4 2001 年至 2011 年巴西與主要貿易夥伴貿易情況 (單位:千美元)

排名	國家名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巴西出口												
	全球	58,286,592	60,438,648	73,203,224	96,677,248	118,528,688	137,806,192	160,648,864	197,942,448	152,994,743	197,356,436	256,038,702
1	美國	14,398,230	15,559,315	16,937,180	20,403,166	22,810,092	24,774,416	25,335,516	27,734,720	20,190,831	30,752,356	44,314,595
2	阿根廷	5,009,810	2,346,508	4,569,768	7,390,967	9,930,153	11,739,592	14,416,946	17,605,620	15,744,930	19,240,185	25,942,953
3	中國	1,902,122	2,520,979	4,533,363	5,441,746	6,834,997	8,402,369	10,748,814	16,403,039	12,784,967	18,436,993	22,709,344
4	荷蘭	2,863,612	3,183,411	4,247,612	5,919,281	5,285,515	5,748,570	8,840,872	10,482,595	8,150,135	10,221,664	13,639,693
5	日本	1,989,773	2,102,539	2,315,632	2,774,247	3,482,616	3,894,521	4,321,335	6,114,520	4,269,695	7,123,436	9,473,096
6	德國	2,504,137	2,539,955	3,140,329	4,045,946	5,032,320	5,690,810	7,211,325	8,850,810	6,174,960	8,079,794	9,039,093
7	義大利	1,810,334	1,817,961	2,209,939	2,909,051	3,229,054	3,836,472	4,463,875	4,765,476	3,016,186	4,213,613	5,440,918
巴西進口												
	全球	55,601,756	47,242,656	48,325,648	62,835,616	73,600,376	91,342,784	120,620,872	173,196,640	127,647,331	180,458,789	226,243,409
1	美國	13,050,769	10,440,316	9,731,968	11,538,691	12,854,780	14,856,489	18,889,840	25,849,680	20,214,138	27,200,503	34,233,526
2	中國	1,328,389	1,553,994	2,147,799	3,710,477	5,354,519	7,989,343	12,617,755	20,040,022	15,911,145	25,535,684	32,788,425
3	阿根廷	6,206,537	4,743,785	4,672,611	5,569,812	6,241,110	8,053,648	10,409,997	13,257,932	11,281,165	14,424,771	16,906,099
4	德國	4,825,163	4,418,972	4,204,010	5,071,762	6,144,465	6,503,178	8,674,518	12,025,396	9,865,611	11,750,509	15,212,859
5	南韓	1,574,062	1,066,653	1,078,838	1,729,910	2,326,778	3,106,306	3,391,063	5,412,420	4,818,447	8,417,970	10,096,972
6	奈及利亞	1,376,174	1,094,550	1,521,662	3,501,030	2,643,016	3,883,714	5,273,247	6,706,282	4,760,355	5,919,700	8,386,359
7	日本	3,063,629	2,347,528	2,520,542	2,868,677	3,405,021	3,839,523	4,609,583	6,806,892	5,367,570	6,970,198	7,871,809
與主要貿易夥伴之貿易平衡												
	全球	2,684,836	13,195,996	24,877,572	33,841,632	44,928,313	46,463,406	40,027,999	24,745,809	25,347,412	16,897,647	29,795,293
1	中國	573,733	966,985	2,385,564	1,731,269	1,480,478	413,026	-1,868,941	-3,636,983	4,279,686	5,216,672	11,526,170
2	美國	1,347,461	5,118,999	7,205,213	8,864,475	9,955,313	9,917,928	6,445,676	1,885,039	-4,469,208	-7,960,318	-8,290,573
3	阿根廷	-1,196,727	-2,397,277	-102,843	1,821,155	3,689,043	3,685,944	4,006,949	4,347,689	1,503,802	4,012,222	5,803,245
4	荷蘭	2,330,513	2,648,111	3,738,913	5,301,714	4,698,864	4,963,026	7,724,994	9,005,812	7,177,675	8,455,528	11,374,304
5	日本	-1,073,856	-244,989	-204,910	-94,430	77,595	54,998	-288,248	-692,372	-1,097,875	153,238	1,601,287
6	德國	-2,321,026	-1,879,017	-1,063,681	-1,025,816	-1,112,145	-812,368	-1,463,193	-3,174,586	-3,690,651	-3,670,715	-6,173,766
7	義大利	-378,818	55,967	467,101	855,120	948,560	1,264,260	1,113,806	149,636	-652,222	-612,689	-787,343

資料來源：依照 ITC 數據庫資料製作，ITC，http://www.trademap.org/tradestat/Country_SelProductCountry_TS.aspx

表 5 2002 至 2011 年來巴西與中國貿易情況 單位：千美元

HS 編碼	項目	Brazil's exports to China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1902122	2520979	4533363	5441746	6834997	8402369	10748814	16403039	20190831	30752356	44314595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491003	608875	773661	1168978	1891778	2686497	3807910	5170862	7213125	13625893	20170632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537676	825709	1313083	1621772	1717113	2431708	2831908	5324123	6343035	7133713	10957665
HS 編碼	項目	China's imports from world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243552881	295170104	412759796	561228748	659952762	791460868	956115448	1132562161	1005555225	1396001565	1743394866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4175734	4280721	7174904	17272580	26032520	32164433	54042715	85936803	69590904	109386524	150655638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3343988	2777080	5659944	7371415	8158744	8117202	12266321	23182453	21005837	27061892	32020530
HS 編碼	項目	Brazil's exports to world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58286593	60438650	73203222	96677246	118528688	137806190	160648870	197942443	152994743	197356436	256038702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3128625	3192320	3643940	5237143	8024755	9756785	12026268	18726625	14453094	30839053	44216554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2756980	3069982	4338706	5473852	5425243	5753769	6818711	11095858	11565087	11175427	16531284

資料來源：依據 ITC 數據庫自料製作，http://www.trademap.org/tradestat/Country_SelProductCountry_TS.aspx

表 6 2008 年至 2011 年巴西五大類進口商品的國別構成

金額單位：百萬美元

2008 年				2009 年			
HS84-85:機電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0,021	50.3	22.0	中國	8,495	-15.2	23.2
美國	7,878	30.8	17.3	美國	6,356	-19.3	17.4
德國	4,500	33.9	9.9	德國	3,494	-22.4	9.6
日本	3,386	51.3	7.4	日本	2,552	-24.6	7.0
韓國	2,959	44.3	6.5	韓國	2,074	-29.9	5.7
HS25-27:礦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尼日利亞	6,700	27.2	17.9	美國	4,658	-15.5	21.6
美國	2,847	59.7	7.6	德國	2,736	-0.4	12.7
沙烏地阿拉伯	2,842	72.6	7.6	中國	1,588	-27.7	7.4
玻利維亞	2,779	79.6	7.4	瑞士	1,139	1.6	5.3
阿爾及利亞	2,494	11.7	6.7	法國	967	-3.4	4.5
HS28-38:化工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5,510	22.8	18.7	奈及利亞	4,756	-29.0	23.6
德國	2,748	46.0	9.3	美國	2,162	-24.1	10.8
中國	2,196	70.7	7.5	玻利維亞	1,611	-42.0	8.0
俄羅斯	2,005	54.5	6.8	沙烏地阿拉伯	1,556	-45.2	7.7
加拿大	1,329	123.6	4.5	阿爾及利亞	1,381	-44.6	6.9
HS86-89:運輸設備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4,288	41.8	26.2	阿根廷	4,354	1.5	30.7
美國	2,629	92.7	16.1	美國	1,818	-30.8	12.8
德國	1,599	55.5	9.8	德國	1,255	-21.5	8.9
日本	1,392	41.3	8.5	韓國	1,127	26.5	7.9
墨西哥	1,116	86.1	6.8	日本	1,076	-22.7	7.6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智利	1,967	23.7	17.1	智利	1,052	-46.5	13.5
中國	1,572	72.2	13.7	中國	1,017	-35.3	13.1
美國	1,402	45.8	12.2	美國	889	-36.6	11.4

德國	928	32.3	8.1	德國	616	-33.7	7.9
秘魯	554	-0.2	4.8	日本	452	-15.4	5.8
2010 年				2011 年			
HS84-85:機電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3,624	60.4	26.8	中國	16,543	21.4	27.5
美國	7,743	21.8	15.3	美國	9,139	18.0	15.2
德國	4,292	22.8	8.5	德國	5,771	34.5	9.6
韓國	3,505	69.0	6.9	韓國	4,100	17.0	6.8
日本	3,295	29.1	6.5	日本	3,836	16.4	6.4
HS25-27:礦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奈及利亞	5,910	24.3	18.5	美國	6,737	17.9	19.5
美國	4,838	123.8	15.2	德國	3,685	15.0	10.7
阿爾及利亞	2,361	70.9	7.4	中國	3,031	49.1	8.8
玻利維亞	2,173	34.9	6.8	俄羅斯	1,911	122.7	5.5
沙烏地阿拉伯	1,977	27.0	6.2	法國	1,415	5.7	4.1
HS28-38:化工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5,713	22.7	21.0	奈及利亞	8,372	41.7	18.8
德國	3,206	17.2	11.8	美國	6,999	44.7	15.7
中國	2,032	28.0	7.5	印度	3,441	82.2	7.7
法國	1,338	38.4	4.9	阿爾及利亞	3,137	32.9	7.0
瑞士	1,302	14.3	4.8	沙烏地阿拉伯	2,981	50.8	6.7
HS86-89:運輸設備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6,258	43.7	29.9	阿根廷	7,086	13.2	26.9
韓國	2,282	102.5	10.9	韓國	2,882	26.3	10.9
美國	2,130	17.2	10.2	美國	2,649	24.3	10.0
德國	1,958	56.0	9.4	墨西哥	2,311	61.0	8.8
墨西哥	1,435	36.8	6.9	德國	2,207	12.7	8.4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2,489	144.8	18.6	中國	2,724	9.4	19.1
智利	1,917	82.1	14.3	智利	2,021	5.4	14.2
美國	1,143	28.6	8.6	美國	1,152	0.8	8.1
德國	804	30.6	6.0	德國	913	13.6	6.4
日本	629	39.1	4.7	日本	604	-4.0	4.2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08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09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3538；「2009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10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7950；「2010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11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2730；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11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2年第1期，表12，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7766。

表7 2008年至2011年巴西五大類出口商品的國別構成
金額單位：百萬美元

2008年				2009年			
HS25-27:礦產品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6,952	46.9	18.2	中國	8,641	24.3	30.1
美國	5,346	32.7	14.0	美國	2,784	-47.9	9.7
聖露西亞島	3,573	246.4	9.4	聖露西亞島	2,432	-31.9	8.5
日本	2,198	66.0	5.8	阿根廷	1,540	12.8	5.4
德國	1,901	35.8	5.0	日本	1,293	-41.2	4.5
HS86-89:運輸設備				HS06-14:植物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5,644	33.2	25.2	荷蘭	2,408	-18.7	10.5
美國	4,114	40.4	18.4	印度	1,598	1,918.0	7.0
墨西哥	1,449	-13.8	6.5	比利時	1,405	5.0	6.2
德國	1,363	31.3	6.1	美國	1,333	-37.1	5.8
智利	824	3.1	3.7	俄羅斯	1,071	-26.6	4.7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HS47-49:纖維素漿；紙張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荷蘭	2,961	46.7	13.6	中國	6,362	19.3	35.0
美國	2,120	17.2	9.8	德國	1,377	-9.3	7.6
俄羅斯	1,459	10.9	6.7	荷蘭	1,320	-18.9	7.3
比利時	1,338	8.2	6.2	美國	1,039	1.2	5.7
法國	1,057	49.4	4.9	西班牙	1,015	-36.5	5.6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4,104	14.6	20.2	阿根廷	2,736	-25.8	20.5
阿根廷	1,846	38.0	9.1	美國	2,275	-36.3	17.1
荷蘭	1,664	25.3	8.2	墨西哥	741	-28.4	5.6
韓國	1,113	126.3	5.5	委內瑞拉	720	-36.4	5.4
日本	1,105	14.6	5.4	德國	664	-40.5	5.0
HS84-85:機電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3,688	13.0	19.0	阿根廷	3,567	-36.8	27.4
美國	3,573	-5.4	18.4	美國	1,456	-64.6	11.2
委內瑞拉	1,133	-4.1	5.8	德國	1,143	-16.1	8.8
德國	1,117	8.6	5.8	墨西哥	802	-44.7	6.2
墨西哥	1,035	13.5	5.3	智利	466	-43.5	3.6
2010年				2011年			
HS25-27:礦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7,810	106.1	34.7	中國	25,212	41.6	35.1
美國	4,427	59.0	8.6	美國	6,197	40.0	8.6
日本	3,386	161.9	6.6	日本	4,425	30.7	6.2
聖露西亞島	2,742	12.7	5.3	荷蘭	3,563	98.6	5.0
德國	2,524	216.4	4.9	聖露西亞	2,941	7.3	4.1
HS86-89:運輸設備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6,656	86.6	38.5	荷蘭	3,018	13.3	9.5
墨西哥	1,097	36.8	6.4	俄羅斯	2,138	17.8	6.7
美國	1,009	-30.7	5.8	美國	2,064	56.4	6.5
德國	955	-16.5	5.5	中國大陸	1,773	82.0	5.6
智利	924	98.4	5.4	比利時	1,407	9.4	4.4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HS06-14:植物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荷蘭	2,664	10.6	9.9	中國大陸	10,988	53.5	36.6
俄羅斯	1,815	69.5	6.7	美國	2,159	53.9	7.2
美國	1,319	-1.1	4.9	德國	1,938	45.8	6.5
比利時	1,286	-8.5	4.8	西班牙	1,613	43.9	5.4
印度	1,018	-36.3	3.8	荷蘭	1,297	31.4	4.3
HS06-14:植物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7,160	12.6	35.4	阿根廷	3,760	4.7	19.6
美國	1,403	35.0	6.9	美國	3,278	24.7	17.1
德國	1,329	-3.5	6.6	墨西哥	1,251	14.1	6.5
西班牙	1,121	10.5	5.5	德國	1,180	34.5	6.1
荷蘭	987	-25.3	4.9	荷蘭	766	62.0	4.0
HS84-85:機電產品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3,592	31.3	22.2	阿根廷	8,471	27.3	43.3
美國	2,629	15.6	16.2	美國	1,265	25.3	6.5
墨西哥	1,097	47.9	6.8	新加坡	1,051	17,736.5	5.4
德國	878	32.1	5.4	墨西哥	1,016	-7.4	5.2
智利	660	32.3	4.1	智利	763	-17.4	3.9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08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09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3537；「2009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09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7950；「2010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0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2729；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11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2年第1期，表11，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7765。

表 8 2006 年全球前 20 大 碳排放國家及其排放量 單位：百萬噸 Co2

排名	國名	總排放量 (百萬噸 Co2)	人均碳排放 量 (百萬噸 Co2)	排名	國名	總排放量 (百萬噸 Co2)	人均碳排放 量 (百萬噸 Co2)
1	中國大陸	6,018	4.6	11	義大利	468	8.0
2	美國	5,903	19.8	12	南非	444	10.0
3	俄羅斯	1,704	12.0	13	墨西哥	436	4.1
4	印度	1,293	8.0	14	沙烏地阿拉伯	424	15.7
5	日本	1,247	9.8	15	法國	418	6.6
6	德國	858	10.4	16	澳洲	417	20.6
7	加拿大	614	18.8	17	巴西	377	2.0
8	英國	586	9.7	18	西班牙	373	9.2
9	南韓	515	10.5	19	烏克蘭	329	7.1
10	伊朗	471	7.3	20	波瀾	303	7.9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製表, “Climate change: The carbon atlas,”

<http://www.guardian.co.uk/global/interactive/2008/dec/09/climatechange-carbonemissions>

表 9 中國大陸與巴西每日能源消費量及其排名

國家 年度	巴西		中國大陸	
	數量 (bbl/day)	石油消費 排名	數量 (bbl/day)	石油消費 排名
2007	2,372,000	8	7,578,000	3
2005	2,100,000	3	6,534,000	2
2004	1,610,000	12	6,391,000	3
2001	2,100,000	9	4,570,000	4

資料來源：NationMaster.com,

http://www.nationmaster.com/graph/ene_oil_con-energy-oil-consumption

3.研究計畫執行進度說明

如下表所列，本研究計畫原先規劃之進行步驟與執行進度是

第一年	1.利用赴中國大陸(北京)訪問研究，蒐集無法透過在台灣取得的，有關中國大陸對中巴關係發展與走向的研究資料。 2.以在台蒐集及北京訪問研究資料為主，撰寫初步研究報告，隨同整合型計畫團隊前往參加美國參加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並與各國拉美研究學者交換研究心得與研究資料。
第二年	以第一年蒐集資料為主，撰寫有關中巴政經關係的初步研究報告，隨同整合型計畫團隊前往參加美國參加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並與各國拉美研究學者交換研究心得與研究資料。
第三年	以第一年蒐集資料為主，撰寫有關國際因素對中巴政經關係的影響與發展之初步研究報告，隨同整合型計畫團隊前往參加美國參加國

際會議並發表論文，並與各國拉美研究學者交換研究心得與研究資料

在第一年(2010)，研究計畫依照規劃時間前往中國大陸北京進行參訪，並於同年 10 月參加政治大學外交學系主辦的研討會，發表初步研究成果，會議論文名稱爲：「魯拉政府時期巴西與中國政經關係互動研究」(柯玉枝,郭昕光, 2010.10)

第二年(2011~2012)，本研究計畫主持人於致理技術學院發行的「拉丁美洲經貿季刊」第 5 期發表「當前巴西與中國大陸經貿關係分析：建立合作架構或持續利益競合」文章(柯玉枝,2011.06)。共同主持人發表郭昕光於 2011 年 12 月發表「巴西能源戰略」的會議論文，會議主辦單爲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會議主題爲「崛起的中國與全球石油能源市場：秩序的維護者或是規則的改變者？」。

2012 年 10 月 6 日，計畫主持人柯玉枝另於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 2012 年會暨「全球變遷與興起中的國際秩序」學術研討會中發表從本研究計畫執行過程中所延伸出的研究成果，並發表「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文章(柯玉枝, 2012.10a)，會議地點在中興大學社管大樓 102 教室。2012 年 10 月 21 日，計畫主持人柯玉枝又於由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主辦的第四屆發展研究年會中發表「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現況及發展：分進合擊或東西割裂」論文(柯玉枝, 2012.10b)，文中也論及巴西與中國大陸經貿關係迅速增長對巴西國力崛起之影響，以及國力崛起的巴西對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影響。

但是，在申請計畫之時，本研究計畫及預測可能會遭遇如下困難，亦即無順利前往巴西進行調查研究，此事果然發生，個人曾經嘗試自費前往進行移地研究，也覓得當地人士出具邀請函，但仍無法成行。這是因爲由於巴西政府對台灣並不友善，因此無法規劃前往巴西進行訪問研究、蒐集研究資料，是本研究最大的研究限制。

當時個人曾經試圖以如下方式克服前述研究困難，亦即規劃：(1)每年前往美國參加國際會議，從美國學屆蒐集研究資料；(2)利用美國、拉美國家及國際組織等官方、民間智庫、新聞網路，及拉美研究者部落格等網際網路工具，以解決資料蒐集的困難。第一項途徑因爲非自主性因素無法順利成行，第二項途徑則是個人持續蒐集相關分析資訊的主要來源。

至於有關氣候變化的議題，本計畫共同主持人曾在 2011 年政治大學外交學系舉辦之研討會中發表有關巴西的環境問題與清淨能源發展的相關文章，而主持人有在 2012 年 10 月間於第五屆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年會中發表有關中美環境治理的文章。當然，國際社會對於氣候變遷議題及其可能影響，仍有不同意見與想法，氣候變遷與環境的相關性也仍存在科學的不確定性，而各方對於如何減緩和適應氣候變化對經濟發展，也因此不同利益國家集團間，而存在許多問題上存有嚴重的利益衝突。前述因素都使有關氣候變遷對中巴關係影響的個案探討，不僅資料取得困難度高，且必須密切追蹤議題發展，研究困難度仍高。

近年來，巴西爲拉美第一大 GDP 產值國，卻能在以美國爲中心的 2008 年金融風暴中，迅速穩定經濟形勢，相當難得。在前述的形勢演變中，緊密的中巴經濟關係發揮不可忽視的力量。本研究希望能夠透過爲期三年的研究過程，分年度按研究計畫進行研究。計畫蒐集資料來源地區包括美國、南美國家、中國大陸及歐洲等，藉以從區域與全球的範疇，多面向深入探討中巴關係的影響與發展。

本計畫在提出之際，希望能在三年的長期研究後，找出有助於理解中巴關係對於兩國國力崛起的作用。不過，因為如下幾點因素，使本計畫無法完整地依照當時的規劃進度進行。首先，由於當時編列的兼職研究助理經費過低，一直無法成功聘任能夠閱讀西班牙文或葡萄牙文的拉丁美洲來台留學生擔任兼任蒐集當地第一手資訊的研究助理工作；其次，因為整合型計畫中原先編列的資料庫並未建立，以致無法建立足夠進行量化或質化分析所需的樣本數及系統性資訊，致使本研究計畫尚無法在計畫的第二年依照原先計畫出版有關中巴政經關係的合作與衝突，以及有關中巴在氣候變遷議題下的競合關係等議題之學術著作；第三，在移地參訪及蒐集資料的部分，因為並未編列前往巴西或中南美洲參訪調研的經費，而擬議前往美國參加會議暨蒐集資料的行程又因為主辦會議單位的籌辦會議的政策變化，以致僅在第一年完成前往北京調查研究，第一年及第二年前往美國的行程，都因整合計劃團隊取消前往美國形成而無法執行。但是，個人為求每年都能進行移地研究及蒐集資料，仍在 2012 年 6 月至 7 月間，自費前往上海及北京進行移動研究，以彌補無法在 2012 年 4 月前至美國移動研究之遺憾。

表 3 2001 年至 2011 年巴西與主要貿易夥伴貿易情況 (單位:千美元)

排名	國家名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巴西出口												
	全球	58,286,592	60,438,648	73,203,224	96,677,248	118,528,688	137,806,192	160,648,864	197,942,448	152,994,743	197,356,436	256,038,702
1	美國	14,398,230	15,559,315	16,937,180	20,403,166	22,810,092	24,774,416	25,335,516	27,734,720	20,190,831	30,752,356	44,314,595
2	阿根廷	5,009,810	2,346,508	4,569,768	7,390,967	9,930,153	11,739,592	14,416,946	17,605,620	15,744,930	19,240,185	25,942,953
3	中國	1,902,122	2,520,979	4,533,363	5,441,746	6,834,997	8,402,369	10,748,814	16,403,039	12,784,967	18,436,993	22,709,344
4	荷蘭	2,863,612	3,183,411	4,247,612	5,919,281	5,285,515	5,748,570	8,840,872	10,482,595	8,150,135	10,221,664	13,639,693
5	日本	1,989,773	2,102,539	2,315,632	2,774,247	3,482,616	3,894,521	4,321,335	6,114,520	4,269,695	7,123,436	9,473,096
6	德國	2,504,137	2,539,955	3,140,329	4,045,946	5,032,320	5,690,810	7,211,325	8,850,810	6,174,960	8,079,794	9,039,093
7	義大利	1,810,334	1,817,961	2,209,939	2,909,051	3,229,054	3,836,472	4,463,875	4,765,476	3,016,186	4,213,613	5,440,918
巴西進口												
排名	國家名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球	55,601,756	47,242,656	48,325,648	62,835,616	73,600,376	91,342,784	120,620,872	173,196,640	127,647,331	180,458,789	226,243,409
1	美國	13,050,769	10,440,316	9,731,968	11,538,691	12,854,780	14,856,489	18,889,840	25,849,680	20,214,138	27,200,503	34,233,526
2	中國	1,328,389	1,553,994	2,147,799	3,710,477	5,354,519	7,989,343	12,617,755	20,040,022	15,911,145	25,535,684	32,788,425
3	阿根廷	6,206,537	4,743,785	4,672,611	5,569,812	6,241,110	8,053,648	10,409,997	13,257,932	11,281,165	14,424,771	16,906,099
4	德國	4,825,163	4,418,972	4,204,010	5,071,762	6,144,465	6,503,178	8,674,518	12,025,396	9,865,611	11,750,509	15,212,859
5	南韓	1,574,062	1,066,653	1,078,838	1,729,910	2,326,778	3,106,306	3,391,063	5,412,420	4,818,447	8,417,970	10,096,972
6	奈及利亞	1,376,174	1,094,550	1,521,662	3,501,030	2,643,016	3,883,714	5,273,247	6,706,282	4,760,355	5,919,700	8,386,359
7	日本	3,063,629	2,347,528	2,520,542	2,868,677	3,405,021	3,839,523	4,609,583	6,806,892	5,367,570	6,970,198	7,871,809
與主要貿易夥伴之貿易平衡												
	全球	2,684,836	13,195,996	24,877,572	33,841,632	44,928,313	46,463,406	40,027,999	24,745,809	25,347,412	16,897,647	29,795,293
1	中國	573,733	966,985	2,385,564	1,731,269	1,480,478	413,026	-1,868,941	-3,636,983	4,279,686	5,216,672	11,526,170
2	美國	1,347,461	5,118,999	7,205,213	8,864,475	9,955,313	9,917,928	6,445,676	1,885,039	-4,469,208	-7,960,318	-8,290,573
3	阿根廷	-1,196,727	-2,397,277	-102,843	1,821,155	3,689,043	3,685,944	4,006,949	4,347,689	1,503,802	4,012,222	5,803,245
4	荷蘭	2,330,513	2,648,111	3,738,913	5,301,714	4,698,864	4,963,026	7,724,994	9,005,812	7,177,675	8,455,528	11,374,304
5	日本	-1,073,856	-244,989	-204,910	-94,430	77,595	54,998	-288,248	-692,372	-1,097,875	153,238	1,601,287
6	德國	-2,321,026	-1,879,017	-1,063,681	-1,025,816	-1,112,145	-812,368	-1,463,193	-3,174,586	-3,690,651	-3,670,715	-6,173,766
7	義大利	-378,818	55,967	467,101	855,120	948,560	1,264,260	1,113,806	149,636	-652,222	-612,689	-787,343

資料來源：依照 ITC 數據庫資料製作，ITC，http://www.trademap.org/tradestat/Country_SelProductCountry_TS.aspx

表 4 2002 至 2011 年來巴西與中國貿易情況 單位：千美元

HS 編碼	項目	Brazil's exports to China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1902122	2520979	4533363	5441746	6834997	8402369	10748814	16403039	20190831	30752356	44314595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491003	608875	773661	1168978	1891778	2686497	3807910	5170862	7213125	13625893	20170632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537676	825709	1313083	1621772	1717113	2431708	2831908	5324123	6343035	7133713	10957665
HS 編碼	項目	China's imports from world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243552881	295170104	412759796	561228748	659952762	791460868	956115448	1132562161	1005555225	1396001565	1743394866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4175734	4280721	7174904	17272580	26032520	32164433	54042715	85936803	69590904	109386524	150655638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3343988	2777080	5659944	7371415	8158744	8117202	12266321	23182453	21005837	27061892	32020530
HS 編碼	項目	Brazil's exports to world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全部	全部	58286593	60438650	73203222	96677246	118528688	137806190	160648870	197942443	152994743	197356436	256038702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3128625	3192320	3643940	5237143	8024755	9756785	12026268	18726625	14453094	30839053	44216554
'12	礦砂、礦渣及礦灰	2756980	3069982	4338706	5473852	5425243	5753769	6818711	11095858	11565087	11175427	16531284

資料來源：依據 ITC 數據庫自料製作，http://www.trademap.org/tradestat/Country_SelProductCountry_TS.aspx

表 5 2008 年至 2011 年巴西五大類進口商品的國別構成

金額單位：百萬美元

2008 年				2009 年			
HS84-85:機電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0,021	50.3	22.0	中國	8,495	-15.2	23.2
美國	7,878	30.8	17.3	美國	6,356	-19.3	17.4
德國	4,500	33.9	9.9	德國	3,494	-22.4	9.6
日本	3,386	51.3	7.4	日本	2,552	-24.6	7.0
韓國	2,959	44.3	6.5	韓國	2,074	-29.9	5.7
HS25-27:礦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尼日利亞	6,700	27.2	17.9	美國	4,658	-15.5	21.6
美國	2,847	59.7	7.6	德國	2,736	-0.4	12.7
沙烏地阿拉伯	2,842	72.6	7.6	中國	1,588	-27.7	7.4
玻利維亞	2,779	79.6	7.4	瑞士	1,139	1.6	5.3
阿爾及利亞	2,494	11.7	6.7	法國	967	-3.4	4.5
HS28-38:化工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5,510	22.8	18.7	奈及利亞	4,756	-29.0	23.6
德國	2,748	46.0	9.3	美國	2,162	-24.1	10.8
中國	2,196	70.7	7.5	玻利維亞	1,611	-42.0	8.0
俄羅斯	2,005	54.5	6.8	沙烏地阿拉伯	1,556	-45.2	7.7
加拿大	1,329	123.6	4.5	阿爾及利亞	1,381	-44.6	6.9
HS86-89:運輸設備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4,288	41.8	26.2	阿根廷	4,354	1.5	30.7
美國	2,629	92.7	16.1	美國	1,818	-30.8	12.8
德國	1,599	55.5	9.8	德國	1,255	-21.5	8.9
日本	1,392	41.3	8.5	韓國	1,127	26.5	7.9
墨西哥	1,116	86.1	6.8	日本	1,076	-22.7	7.6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智利	1,967	23.7	17.1	智利	1,052	-46.5	13.5
中國	1,572	72.2	13.7	中國	1,017	-35.3	13.1
美國	1,402	45.8	12.2	美國	889	-36.6	11.4

德國	928	32.3	8.1	德國	616	-33.7	7.9
秘魯	554	-0.2	4.8	日本	452	-15.4	5.8
2010 年				2011 年			
HS84-85:機電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3,624	60.4	26.8	中國	16,543	21.4	27.5
美國	7,743	21.8	15.3	美國	9,139	18.0	15.2
德國	4,292	22.8	8.5	德國	5,771	34.5	9.6
韓國	3,505	69.0	6.9	韓國	4,100	17.0	6.8
日本	3,295	29.1	6.5	日本	3,836	16.4	6.4
HS25-27:礦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奈及利亞	5,910	24.3	18.5	美國	6,737	17.9	19.5
美國	4,838	123.8	15.2	德國	3,685	15.0	10.7
阿爾及利亞	2,361	70.9	7.4	中國	3,031	49.1	8.8
玻利維亞	2,173	34.9	6.8	俄羅斯	1,911	122.7	5.5
沙烏地阿拉伯	1,977	27.0	6.2	法國	1,415	5.7	4.1
HS28-38:化工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5,713	22.7	21.0	奈及利亞	8,372	41.7	18.8
德國	3,206	17.2	11.8	美國	6,999	44.7	15.7
中國	2,032	28.0	7.5	印度	3,441	82.2	7.7
法國	1,338	38.4	4.9	阿爾及利亞	3,137	32.9	7.0
瑞士	1,302	14.3	4.8	沙烏地阿拉伯	2,981	50.8	6.7
HS86-89:運輸設備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6,258	43.7	29.9	阿根廷	7,086	13.2	26.9
韓國	2,282	102.5	10.9	韓國	2,882	26.3	10.9
美國	2,130	17.2	10.2	美國	2,649	24.3	10.0
德國	1,958	56.0	9.4	墨西哥	2,311	61.0	8.8
墨西哥	1,435	36.8	6.9	德國	2,207	12.7	8.4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2,489	144.8	18.6	中國	2,724	9.4	19.1
智利	1,917	82.1	14.3	智利	2,021	5.4	14.2
美國	1,143	28.6	8.6	美國	1,152	0.8	8.1
德國	804	30.6	6.0	德國	913	13.6	6.4
日本	629	39.1	4.7	日本	604	-4.0	4.2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08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09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3538；「2009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10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7950；「2010 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 2011 年第 1 期，表 12，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2730；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11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2年第1期，表12，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7766。

表6 2008年至2011年巴西五大類出口商品的國別構成
金額單位：百萬美元

2008年				2009年			
HS25-27:礦產品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6,952	46.9	18.2	中國	8,641	24.3	30.1
美國	5,346	32.7	14.0	美國	2,784	-47.9	9.7
聖露西亞島	3,573	246.4	9.4	聖露西亞島	2,432	-31.9	8.5
日本	2,198	66.0	5.8	阿根廷	1,540	12.8	5.4
德國	1,901	35.8	5.0	日本	1,293	-41.2	4.5
HS86-89:運輸設備				HS06-14:植物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5,644	33.2	25.2	荷蘭	2,408	-18.7	10.5
美國	4,114	40.4	18.4	印度	1,598	1,918.0	7.0
墨西哥	1,449	-13.8	6.5	比利時	1,405	5.0	6.2
德國	1,363	31.3	6.1	美國	1,333	-37.1	5.8
智利	824	3.1	3.7	俄羅斯	1,071	-26.6	4.7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HS47-49:纖維素漿；紙張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荷蘭	2,961	46.7	13.6	中國	6,362	19.3	35.0
美國	2,120	17.2	9.8	德國	1,377	-9.3	7.6
俄羅斯	1,459	10.9	6.7	荷蘭	1,320	-18.9	7.3
比利時	1,338	8.2	6.2	美國	1,039	1.2	5.7
法國	1,057	49.4	4.9	西班牙	1,015	-36.5	5.6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HS72-83:賤金屬及製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美國	4,104	14.6	20.2	阿根廷	2,736	-25.8	20.5
阿根廷	1,846	38.0	9.1	美國	2,275	-36.3	17.1
荷蘭	1,664	25.3	8.2	墨西哥	741	-28.4	5.6
韓國	1,113	126.3	5.5	委內瑞拉	720	-36.4	5.4
日本	1,105	14.6	5.4	德國	664	-40.5	5.0
HS84-85:機電產品				HS28-38:化工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3,688	13.0	19.0	阿根廷	3,567	-36.8	27.4
美國	3,573	-5.4	18.4	美國	1,456	-64.6	11.2
委內瑞拉	1,133	-4.1	5.8	德國	1,143	-16.1	8.8
德國	1,117	8.6	5.8	墨西哥	802	-44.7	6.2
墨西哥	1,035	13.5	5.3	智利	466	-43.5	3.6
2010年				2011年			
HS25-27:礦產品				HS25-27:礦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17,810	106.1	34.7	中國	25,212	41.6	35.1
美國	4,427	59.0	8.6	美國	6,197	40.0	8.6
日本	3,386	161.9	6.6	日本	4,425	30.7	6.2
聖露西亞島	2,742	12.7	5.3	荷蘭	3,563	98.6	5.0
德國	2,524	216.4	4.9	聖露西亞	2,941	7.3	4.1
HS86-89:運輸設備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6,656	86.6	38.5	荷蘭	3,018	13.3	9.5
墨西哥	1,097	36.8	6.4	俄羅斯	2,138	17.8	6.7
美國	1,009	-30.7	5.8	美國	2,064	56.4	6.5
德國	955	-16.5	5.5	中國大陸	1,773	82.0	5.6
智利	924	98.4	5.4	比利時	1,407	9.4	4.4
HS16-24:食品、飲料、煙草				HS06-14:植物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荷蘭	2,664	10.6	9.9	中國大陸	10,988	53.5	36.6
俄羅斯	1,815	69.5	6.7	美國	2,159	53.9	7.2
美國	1,319	-1.1	4.9	德國	1,938	45.8	6.5
比利時	1,286	-8.5	4.8	西班牙	1,613	43.9	5.4
印度	1,018	-36.3	3.8	荷蘭	1,297	31.4	4.3
HS06-14:植物產品				HS84-85:機電產品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中國	7,160	12.6	35.4	阿根廷	3,760	4.7	19.6
美國	1,403	35.0	6.9	美國	3,278	24.7	17.1
德國	1,329	-3.5	6.6	墨西哥	1,251	14.1	6.5
西班牙	1,121	10.5	5.5	德國	1,180	34.5	6.1
荷蘭	987	-25.3	4.9	荷蘭	766	62.0	4.0
HS84-85:機電產品				HS86-89:運輸設備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國家和地區	金額	同比%	占比%
阿根廷	3,592	31.3	22.2	阿根廷	8,471	27.3	43.3
美國	2,629	15.6	16.2	美國	1,265	25.3	6.5
墨西哥	1,097	47.9	6.8	新加坡	1,051	17,736.5	5.4
德國	878	32.1	5.4	墨西哥	1,016	-7.4	5.2
智利	660	32.3	4.1	智利	763	-17.4	3.9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08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09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3537；「2009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09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17950；「2010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0年第1期，表11，

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2729；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綜合司，「2011年巴西貨物貿易及中巴雙邊貿易概況」，國別貿易報告，巴西，2012年第1期，表11，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record/view110209.asp?news_id=27765。

表 7 2006 年全球前 20 大 碳排放國家及其排放量 單位：百萬噸 Co2

排名	國名	總排放量 (百萬噸 Co2)	人均碳排放 量 (百萬噸 Co2)	排名	國名	總排放量 (百萬噸 Co2)	人均碳排放 量 (百萬噸 Co2)
1	中國大陸	6,018	4.6	11	義大利	468	8.0
2	美國	5,903	19.8	12	南非	444	10.0
3	俄羅斯	1,704	12.0	13	墨西哥	436	4.1
4	印度	1,293	8.0	14	沙烏地阿拉伯	424	15.7
5	日本	1,247	9.8	15	法國	418	6.6
6	德國	858	10.4	16	澳洲	417	20.6
7	加拿大	614	18.8	17	巴西	377	2.0
8	英國	586	9.7	18	西班牙	373	9.2
9	南韓	515	10.5	19	烏克蘭	329	7.1
10	伊朗	471	7.3	20	波瀾	303	7.9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製表, “Climate change: The carbon atlas,”

<http://www.guardian.co.uk/global/interactive/2008/dec/09/climatechange-carbonemissions>

表 8 中國大陸與巴西每日能源消費量及其排名

國家 年度	巴西		中國大陸	
	數量 (bbl/day)	石油消費 排名	數量 (bbl/day)	石油消費 排名
2007	2,372,000	8	7,578,000	3
2005	2,100,000	3	6,534,000	2
2004	1,610,000	12	6,391,000	3
2001	2,100,000	9	4,570,000	4

資料來源：NationMaster.com,

http://www.nationmaster.com/graph/ene_oil_con-energy-oil-consumption

參考文獻

英文部分

- Lum, Thomas. Fischer, Hannah. Gomez-Granger, Julissa and Leland, Anne. (2009/02/25) “China’s Foreign Aid Activities in Africa, Latin America, and Southeast Asia,”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R 40361,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 Almeida, Jorge T. (Ed.). (2008). *Brazil in focus : economic, political and social issues*. New York : Nova Science Publishers.
- Arceneaux, Craig and Pion-Berlin, David (2005). *Transforming Latin America : the international and domestic origins of change*. Pittsburgh, Pa.: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Armijo, Leslie Elliott (2007). “The Brics Countries (Brazil, Russia, India, and China) As Analytical Category: Mirage Or Insight?” *Asian Perspective*, Vol. 31, No. 4, pp. 7-42.
- Beasley, R. K., Kaarbo, J., Lantis, J. S., & Snarr, M. T. (Eds.). (2002). *Foreign Policy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 Washington D.C: A Division of Congress Quarterly Inc.
- Borodina, Svetlana and Shvyrkov, Oleg (2010). *Investing in BRIC countries : evaluating risk and governance in Brazil, Russia, India, and China*. New York : McGraw-Hill.(forthcoming)
- Bourne, Richard (2008) *Lula of Brazil: the story so far*.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rookes, Peter. (2005/04/06) Hearing testimony, Western Hemisphere Subcommittee of the Hous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ommittee.
- Buchanan, Allen, and Keohane, Robert (2006). “The Legitimacy of Global Governance Institutions,” *Ethics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20, no. 4, pp.405-438.
- Cardoso, Catarina A.S. (2002) *Extractive reserves in Brazilian Amazonia: local resource management and the global political economy*. Aldershot, Hampshire, England ; Burlington, Vt. : Ashgate .
- Chaffee, Wilber Albert (2009). “Brazil,” In Harry E.Vanden, Gary Prevost, *Politics of Latin America : the power game*, 3rd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hapter 14.
- Crabb. Jr., C. V., Saredidine, L. E., & Antizzo, G. J. (2001). *Charting A New Diplomatic Course: Alternative Approaches to America’s Post-Cold War Foreign Policy*. L.A.: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Crandall, Russell, (2008) *The United States and Latin America after the Cold War*. Cambridge ; New York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aalder, I. H., & Lindsay, J. M. (2003) *America Unbound*,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 Domínguez, Jorge I. (2006/06). “China’s Relations with Latin America: Shared Gains, Asymmetric Hopes,” *The Inter-American Dialogue*, Working Paper.
- Dougherty, James E, and Pfaltzgraff, Jr. Robert L, ((2001) *Contending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Relatuons: A Comprehensive Survey*, 5th edition, Addison Wesley Longman, Inc.
- Dreyer, June. (2005/04/06) Hearing testimony,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 Commission, Western Hemisphere Subcommittee, Hous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ommittee
- Ebel, R. H., Taras R., & Cochrane, J.D. (1991). *Political Culture And Foreign Policy in Latin America*,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ECLAC, "Preliminary Overview of the Economies of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Dec.10, 2009, <http://www.cepal.org/publicaciones/xml/3/38063/2009-854-BPI-WEB.pdf>
- Ellis, Evan (2009a). "China's Maturing Relationship with Latin America," *China Brief*, Volume IX, Issue 6, March 19, pp. 4-7.
- , (2009b). "Strategic Implications of Chinese Aid and Investment in Latin America," *China Brief*, Volume IX, Issue 20, October 7 pp. 9-12.
- Ferris, E. G., & Lincoln, J.K. (1981). *Lat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Global and Regional Dimension*. Oxford: Westview Press.
- Fisher, William F. & Ponniah, Thomas (Ed.). (2003) *Another world is possible : popular alternatives to globalization at the World Social Forum*.(London ; New York : Zed Books, 2003.
- Gay, Robert (2009). *Macroeconomic Effect on Market Returns of Four Emerging Economies: Brazil, Russia, India, and China*. VDM Verlag Dr. Müller.
- Goldman Sachs Economic Research Group (2007). "Why the BRICs Dream Should Be Green," BRICs Monthly, Issue No: 07/02.
- , (2007). *Brics And Beyond*.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 Grieco, J. (1993a) "The Relative Gains Problem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7, pp. 729-35.
- , (1993b). "Understanding the Problem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the Limitations of Neoliberal Institutionalism and the Future of Realist Theory," in David Baldwin (Ed.) *Neorealism and Neoliberalism: The Contemporary Debat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 , (1996) "State Interests and International Rule Trajectories: A Neorealist Interpretation of the Maastricht Treaty and European Economic and Monetary Union," *Security Studies*, vol. 5, pp. 176-222
- , (1997a). "Realist Theory and the Study of World Politics," in Michael Doyle and G. John Ikenberry Boulder (Eds.) *New Thinking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Westview Press.
- , (1997b). "Systemic Sources of Variation in Regional Institutionalization in Western Europe, East Asia, and the Americas," 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Regionalism*, edited by Helen Milner and Edward Mansfiel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 (1998) "Realist Theory and the Problem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alysis with an Amended Prisoner's Dilemma Model,"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50, pp. 600-625.
- , (2007). "Structural Realism and the Problem of Polarity and War.", in Berenskoetter and M. Williams (eds.). *Power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Routledge.
- , (2009) "Liberal International Theory and Imagining the End of the Cold War,"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forthcoming)
- Held, D., & McGrew, A. (1999). *Global Transformation*.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 (Eds.). (2003). *Governing Globaliza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Hirst, Mônica (2005). *The United States and Brazil : a long road of unmet expectations*. New York: Routledge.
- Holden, H. R., & Zolov, E. (Eds.). (2000). *Latin America and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udson, V. M. (Eds.). (1997). *Culture & Foreign Policy*.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Jentleson, B. W. (2007). *American Foreign Policy(the 3rd edition)*. New York: Norton & Company, Inc.
- Jervis, R. (2005).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in a New Era*. New York: Routledge.
- Jiang, Shixue(2009). “The Panda Hugs The Tucano: China’S Relations With Brazil,” *China Brief*, Volume IX, Issue 10, pp. 7-10.
- Jiang, Wenran (2009). “China Makes Strides In Energy “Go-Out” Strategy,” *China Brief*, Volume IX, Issue 15, pp. 7-10.
- Keohane, Robert (2009). “The old IPE and the new,”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vol. 16, No. 1, pp. 34–46.
- Keohane, Ruth W. Grant, Robert and (2009). “Accountability and Abuses of Power in World Politics,”
- Lafargue, François. (2006) “China’s Presence in Latin America: Strategies, Aims and Limits,” *China Perspective*, No. 68, pp. 2-11.
- Lowenthal, A. F., & Traverton, G. F. (Eds.). (1994). *Latin America in a New World*. Oxford: Westview Press.
- Malone, D., & Khong, Y. F. (2003). *U.S. Foreign Policy: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Mark P. Sullivan and Kerry Dumbaugh, “China's growing interest in Latin America,”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Order Code RS22119, April 20, 2005, pp.5-6,
<http://www.italy.usembassy.gov/pdf/other/RS22119.pdf>
- Martín, Félix E., Pablo Toral Aldershot, (ed.) (2005). *Latin America's quest for globalization : the role of Spanish firms*. Burlington, Vt. : Ashgate.
- Martinez-Diaz, Leonardo and Woods, Ngaire (2009). “The G20 – the perils and opportunities of network governance for developing countries”, The Global Economic Governance Programme, Oxford University, UK..
- Mora, F., & Hey, J. (Eds.). (2003). *Latin American and Caribbean Foreign Policy*. Marylan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 O’Neill, Jim, “Building Better Global Economic BRICs,”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66, Goldman Sachs Economic Research Group, November 30, 2001.
- , Wilson, Dominic. Purushothaman, Roopa. and Stupnytska, Anna (2005). “How Solid are the BRICs?”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134,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99, Goldman Sachs Economic Research Group.
- Papp, D. S., Johnson, L. K., & Endicott, J. E. (2005).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History, Politics and Policy*. New York: Pearson Longman.

- Pensky, Max ed. (2005). *Globalizing critical theory*. Lanham, Md. : Rowman & Littlefield.
- Plischke, E. (Eds.). (1991). *Contemporary U.S.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 Purcell, S. K., & Roett, R. (Eds.). (1997). *Brazil Under Cardoso*.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Purcell, S. K., & Simon, F. (Eds.). (1995). *Europe and Latin America in the World Economy*.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Roett, R. (Eds.). (1999). *Mercosur: Regional Integration, World Markets*.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Roett, Riordan. (2005/04/06) Hearing testimony, Western Hemisphere Subcommittee of the Hous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ommittee.
- Rosati, J. A., Hagan, J., & Sampson III, M. W. (Eds.). (1994). *Foreign Policy Restructuring: How Governments Respond to Global Change*. South Carolin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 Rosenberg, M. B., & Solis, L. G. (2007). *The United States and Central America*. New York: Routledge.
- Sampson, G. P., & Woolcock, S. (2003). *Regionalism, Multilateralism,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 The Recent Experience*. Tokyo: United Nations University Press.
- Schmidt, Verena, (Ed.). (2007). Trade union responses to globalization : a review by the Global Union Research Network. Geneva, Switzerland :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 Skidmore, Thomas E. Peter H. Smith (2001). *Modern Latin America*. New York: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Tulchin, J. S., & Ralph, H. E. (Eds.). (2001). *Latin American in the New International System*.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Inc.
- Watson, Cynthia. (2005/04/06) Hearing testimony, Western Hemisphere Subcommittee of the Hous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ommittee.
- Weeks, G. (2008). *U.S. And Latin American Relations*. New York: Pearson Longman.
- Willumsen, Maria J.F. and Eduardo Giannetti da Fonseca (Ed.). (1997). *The Brazilian economy : structure and performance in recent decades*. Coral Gables, Fla. : North-South Center Press, University of Miami ; Boulder, Colo. : Distributed by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 Wilson, Dominic (2009). “Emerging Markets Outlook: Will the Global Recession Defer the BRICs Dream?” Global Macro and Markets Research, Goldman, Sachs & Co., April 23, 2009.
- Wilson, Dominic and Purushothaman, Roopa (2003). “DreamingWith BRICs: The Path to 2050,”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99, Goldman Sachs Economic Research Group.
- Wilson, Dominic, Purushothaman, Roopa, and Fiotakis, Themistoklis, (2004) “The BRICs and Global Markets: Crude, Cars and Capital,”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118.
- Wood, Charles H. and Bryan R. Roberts, (Ed.). (2005) *Rethinking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University Park, Pa.;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5.
- Woods, Ngaire (2008).“Whose aid? Whose influence? China, emerging donors and the silent revolution in development assistance,”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84, No. 6.

中文部分

- 「2008 年度中國對外直接投資統計公報」，**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網站，2009 年 9 月 25 日，
<http://big5.ec.com.cn/gate/big5/hzs.mofcom.gov.cn/accessory/200909/1253868856016.pdf>
- 「中國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在巴西國會的演講（全文）」，**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站，2009 年 11 月 26 日，<http://www.fmprc.gov.cn/chn/pds/ziliao/zyjh/t629901.htm>
- 「中國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策檔」，**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網站，2008 年 11 月 5 日，
<http://www.fmprc.gov.cn/chn/wjdt/wjzc/t472628.htm>
- 2050 中國能源和碳排放研究課題組. (2009) 「2050 中國能源和碳排放報告」，北京：科學出版社。
- Baldwin, David A. ed. 蕭歡容譯 (2001)，新現實主義和新自由主義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 Keohane, Robert O. 郭樹勇譯，(2002)，新現實主義及其批判，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王逸舟 (1999). **國際政治學—歷史與理論**，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江時學，「全球化時代的南南合作：中國與拉美的關係」，**中國社會科學院拉丁美洲研究所**網頁，
http://ilas.cass.cn/redianzt_fj/20051007215013-0.doc
- 何國世 (2008). **巴西史：森巴王國**，台北市：三民書局出版。
- 柯玉枝 (2007/09). 「論新世紀中共拉丁美洲政策及其影響」，**中國大陸研究**，第 50 卷，第 3 期，頁 85-119。
- 柯玉枝 (2007/10). 「美、中、台三邊關係中的拉美因素」，收錄於金榮勇主編，**東亞區域意識下的亞太戰略發展**，台北市：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頁 245-283。
- 柯玉枝 (2008/12). 「論十七大後的中共第三世界政策的認知與意圖」，收錄於劉勝驥主編，**21 世紀中國（卷三）中共十七大觀察報告**，台北市：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頁 117-142。
- 柯玉枝、郭昕光,(2010/10), 「魯拉政府時期巴西與中國政經關係互動研究」，「國際政治經濟學與金磚四國」研討會，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
- 柯玉枝(2010/06). 「當前巴西與中國大陸經貿關係分析：建立合作架構或持續利益競合」，**拉丁美洲經貿季刊**，第 5 期，頁 1-13。
- 柯玉枝(2012.10a)，「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 2012 年會暨「全球變遷與興起中的國際秩序」學術研討會**，會議地點：中興大學社管大樓 102 教室，會議時間：2012 年 10 月 6 日。
- 柯玉枝(2012.10b)，「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現況及發展：分進合擊或東西割裂」，**第四屆發展研究年會**，主辦單位：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會議時間：101 年 10 月 21 日，會議場次：D-6 拉丁美洲分場，會議地點：國發所 R304 教室。
- 倪世雄 (2003). **當代國際關係理論**，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秦亞青 (2001). 「國際政治的社會建構—溫特及歧見構主義國際政治理論」，**美歐季刊**，第 15 卷第 2 期，頁 231~264.
- 張俊菲 (2009) **巴西在全球化時代外交政策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戰略與國際事務碩士在職專班 98，台北市：作者自印。
- 莫大華 (2000). 「國際關係理論大辯論的評析」，**問題與研究**，第 39 卷第 12 期，頁 65~90.
- 郭承天 (1996). **國際建制與國際組織**，台北市：時英出版社。
- 郭昕光, 2011.12, "巴西能源戰略," 「崛起的中國與全球石油能源市場：秩序的維護者或是規

則的改變者？」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TSSCI)
楊志敏,「中國與拉美緊密合作:美國視角及其影響的研究」,拉丁美洲學會主辦,「從戰略高度認識拉美:中拉關係的回顧與展望」研討會論文,2005年7月19日。
賈利軍 (2005/11).「中國與拉美主要國家貿易互補性實證分析」,《世界經濟研究》,2005年11期,頁85-89。
歐陽承新、陳信宏等,「新興經濟體 (BRICs)崛起對台灣的影響與因應—兼論布局中南美洲的貿易及投資策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94年度專案計畫執行成果報告,2005年12月。
鄭端耀 ((1997).「國際關係『新自由制度主義』理論之評析」,《問題與研究》,第36卷第12期,頁1~22。
盧業中 (2002).「論國際關係理論之新自由制度主義」,《問題與研究》,第41卷第2期,頁43~67。
謝康 (2005/11).「中國在拉丁美洲的貿易投資現狀與前景」,《世界經濟研究》,2005年11期,頁80-84

網站資料及數據庫

1.官方網站

Federative Republic of Brazil, <http://www.brazil.gov.br/>
ITC 數據庫, <http://www.intracen.org/tradstat/sitc3-3d/indexre.htm>
NationMaster.com, http://www.nationmaster.com/graph/ene_oil_con-energy-oil-consumption
Organization of American States, <http://www.oas.org/en/>
The world fact book, CIA,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index.html>
United Nation, <http://www.un.org/zh/index.shtml>
United Nations Statistical Division (http://unstats.un.org/unsd/methods/inter-natlinks/sd_natstat.asp)
US Congress, <http://www.house.gov/>; <http://www.senate.gov/>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http://www.commerce.gov/>
US Department of States, <http://www.state.gov/>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 <http://www.fmprc.gov.cn/chn/gxh/tyb/>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海關數據, <http://www.haiguan.info/newdate/CustomData.aspx?d=0>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http://www.mofcom.gov.cn/index.shtml>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能源局, <http://nyj.ndrc.gov.cn/default.htm>

2.智庫及學術網站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http://www.aei.org/>
Bildner Center for Western Hemisphere Studies, The Graduate Center, CUNY,
<http://web.gc.cuny.edu/bildnercenter/brazil/index.shtml>
Brazil Center, Columbia University, <http://www.ilas.columbia.edu/brazilcenter/>
Brazil Center, UCLA, <http://www.transparent.com/portuguese/ucla-launches-brazil-center>
Center for Latin American Studies, Miami University, <http://www.as.miami.edu/clas/research/irg>
Council on Hemispheric Affairs, <http://www.coha.org/>
David Rockefeller Center for Latin Americ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http://www.drclas.harvard.edu/publications>

The Ford Foundation, <http://www.fordfound.org/>

The Heritage Foundation, <http://www.heritage.org/>

The Inter-American Dialogue, (<http://www.aei.org/>)

The Nixon Center, <http://www.nixoncenter.org/>

The Woodrow Wilson International Center for Scholars, Latin American Program,

http://www.wilsoncenter.org/index.cfm?fuseaction=topics.home&topic_id=1425

中國社會科學院拉丁美洲研究所網站, http://www.cass.net.cn/chinese/s27_lms/main.HTM

3.新聞網站

BCC 網站

CNN 網站

South American Daily News, <http://southamericadaily.com/>

法新社網站

美聯社網站

附錄 1

共同主持人:郭昕光會議論文

郭昕光, 2011.12, "巴西能源戰略," 「崛起的中國與全球石油能源市場：秩序的維護者或是規則的改變者？」國際學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

巴西能源政策

郭昕光

前言

和大多數國家一樣，確保能源安全與促進經濟發展是巴西政府長久以來政策的雙重目標。從現有能源供應結構來看，巴西遠比多數國家擁有更理想的分配。巴西發展多元能源的策略，稱得上是成功典範。今日的巴西，可再生能源在全國能源供給的比重高達 45.5%，反觀全球的平均值僅不過僅有 12.6%。巴西引以為傲的生質燃料，其產量與生產技術均居世界前茅。有效降低石化燃料的使用，亦使得在全球氣候變遷議題上，巴西較諸其他新興大國，更勇於承擔削減溫室氣體排放的義務。2007 年，巴西宣布在里約熱內盧的鄰近海域發現大片油田，這讓巴西今後能源供給與經濟發展的前景更為看好。當全世界多數國家都在憂心能源短缺、油價高漲、而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又難以兼顧的難題下，巴西政府成功的能源政策，尤其突出。本文希望藉由分析說明巴西多元能源政策的演進，了解巴西何以能在不到 40 年的光景，從一能源進口國家脫胎換骨，成為近乎自給自足的新興能源大國。本文分三部分，第一部分將介紹巴西能源供給之歷史與現況；第二部分說明巴西政府多元能源政策的內容與演進；第三部分旨在分析巴西能源政策的成功因素與可能隱憂。當然，一國的能源政策多少都受制於先天條件與外在環境，完全複製他人的經驗並不一定可行。不過，由巴西的經驗可以確知，國家追求永續發展和能源與經濟安全間的平衡，並非天方夜譚。至於成功的關鍵，端視政府有無適當的策略。巴西的經驗值得參考。

壹. 巴西能源供給概況

比較世界各國的能源使用情形，不難察覺其間差異頗大。以位於亞非洲的落後國家來說，不乏還停留在使用傳統資源，例如木材的燃燒。相對的，比較富裕的發展中國家，尤其是所謂的新興工業化國家，則其能源的取得多半已從傳統方式轉型為以開發新能源為重。其中巴西的能源供給與消費狀況，特別受到國際社會的矚目。簡言之，今日的巴西能源供給概況有二項特色。其一，巴西的能源市場以幾近完全自給自足；其二，巴西可再生能源占全國能源供給幾近半數以上。巴西如此特殊的能源結構並非全然天成，事實上是經過數十載的嘗試與努力，至近年才徹底轉型完成。也不過就在 1941 年時，巴西國內 76% 的能源供應還依賴木材的燃燒。1975 年以前的巴西也和現今多數工業化國家一樣，能源供給主要靠的進口石油。然而，1973 年石油危機發生後，巴西能源政策開始出現轉變。在一連串由政府主導，為因應國際經濟情勢發展而制定的產業政策的帶動下，巴西的能源供給與消費，開始實質的改變。為便於理解，以下簡單地將巴西的能源供應概況，分為 1975 年至 2000 年與 2000 年迄今兩個階段，分別說明。

一. 1975 年至 2000 年的能源供給概況

20 世紀的最後 25 年，巴西在國內鋁業及鋼鐵業等重工業的帶領下，加上一般居住與服

務業對能源的大量需求，巴西的能源消耗快速增加，成長幾達 250%。這段時間，水力資源約占能源總供給的 39%，水力總發電量由 160 億千瓦(GW)擴增為 600 億千瓦，全國 90%的電力都來自水力發電。至於石油，始終維持第二大能源供給來源，約占整體能源供給的 34%。相較之下，其他化石燃料如煤與天然氣的使用，則不甚普遍。在生質燃料部分，雖然取自木材與的木炭的能源供應減少了近 1/3，但所減少的部分恰由蔗糖提取的燃料乙醇補足，所以整體生質燃料大約供應 16%的能源消耗。如將水力發電與生質燃料加總起來，可再生能源占巴西全國能源供應的比例高達 56%。就一個中等收入的發展中國家而言，這個比例可說是相當的高。

二. 2000 年迄今的能源供給概況

進入 21 世紀後，巴西的經濟加速發展，能源的需求更為急迫。2003 年時，巴西已躋身全世界第 10 大能源消費國，占全世界能源總消耗量的 2.1%。巴西經濟發展與能源消耗的成長如圖一所示。然而儘管能源消耗大幅增加，但巴西能源的供給，仍延續上世紀 90 年代以來的發展趨勢。2005 年，巴西全國能源總供給量(total primary energy supply, TPES)已達 217.6 Mtoe(million tones of oil equivalent)，其中 38.4%來自石油，15%為水力資源，13.7%為木材，13.1%出自蔗糖，天然氣占 9.1%，煤占 6.4%，核能占 1.4%，其餘可再生能源占 2.9%。2008 年巴西國內能源生產量已達 228.127 Mtoe，淨進口量為 26.967 Mtoe。扣除其他消耗，全國能源總供給量(TPES)為 248.528 Mtoe。2009 年，巴西的 TPES 值略減為 240.16 Mtoe，淨進口量則進一步降為 15.65 Mtoe。至此，巴西的能源消費已幾近完全自給自足，也更符合節能減碳與永續發展的雙重目標。各類能源的配置情形如下。

(一)不可再生能源

1. 石油 1980 年時，巴西 77%的石油供給尚仰賴國外進口。然而到了 2006 年，巴西國內石油產量已可完全滿足市場需求。從 1980 到 2009 年這段期間，巴西國內石油產量增加有 876%之多。巴西前總統魯拉(Luiz Inácio Lula da Silva)特別選在 2006 年 4 月 21 日，該日也是巴西獨立運動英雄紀念日 Tiradentes 當天宣布，巴西從今以後再也無需仰賴外國石油進口，宣示巴西的石油供給已徹底擺脫對外依賴，完全獨立。2007 年，巴西石油產業更迎來另一項意外驚喜。在里約熱內盧的海域發現了大片油田，該地區被當地人稱作“Pre-sal”。根據巴西國家石油管理局(Brazil's National Petroleum Agency)的估計，Pre-sal 地區已探明的原油儲量為 500 億桶左右，也是巴西史上最大的一次油田發現。未來 Pre-sal 油田的開發，有望使巴西躋身全球五大產油國之列。無怪時任巴西總統的魯拉在總統官邸發表演講時說道，「這一切發現證明……上帝是巴西人。」此外，伴隨國內石油產業的發達，巴西的煉油技術也愈來愈成熟，煉油量亦迅速成長。2010 年巴西的煉油量達 1981kb/cd，成為全球第十大煉油國。

2. 天然氣

(二)可再生能源

1. 水力 巴西境內河道總長達 4 萬 8 千公里，有全世界最大的水力發電網絡。根據聯合國國際能源總署的統計資料，2009 年巴西總生產電力 4 萬 6 千 6 百億度電(466Twh)，是全球第九大電力生產國。其中水力總發電量為 780 億瓦，提供 3 萬 9 千 1 百億度電(391TWh)，僅次於中國大陸的 616TWh，居全世界第二。水力發電量占全國發電總量的比例高達 83.8%，該數據也是僅次於挪威的 95.7%，居全球第二。

2. 生質酒精 巴西生質酒精(燃料乙醇)的使用由 2000 年的 6.1 Mtoe 增加為 2009 年的 13.2

Mtoe，占全國運輸能耗的比例，已從 14.3%提高為 22.9%。其中多數是因為增加的生質酒精使用所致。巴西原本是全球第一大生質酒精的生產國，不過 2006 年美國後來居上，巴西退居第二。2008 年巴西生質酒精的產量為 276 億公升。從 2000 年至 2008 年，生質酒精的產量以年平均 12.8%的增速成長。除了可充分供應國內的消費需求外，巴西還是全球最大的生質酒精輸出國，包括日本都是巴西生質酒精的消費國。單單 2008 年便出口了 51 億公升的乙醇。只要未來國際市場繼續擴大，巴西的出口將會只增不減。據估計，到了 2016 年，巴西生質酒精的出口量將可高達 130 億公升。

3. 生質柴油 近年來，巴西生質柴油的產出亦十分可觀。巴西從 2004 年開始積極投入生質柴油的開發，總年產量由 2006 年的 6900 萬公升增為 2010 年的 24 億公升。近來，生質柴油的產量更是呈倍數成長。截至 2011 年 2 月，巴西國內有多達 58 個生產單位，全年初估約可生產 56 億公升的生質柴油。此外，巴西全國設有 38000 個生質柴油的銷售據點，是僅次於德、法兩國，全球第三大生質柴油的消費國。值得一提的是，隨著國內產量的大幅增加，到 2010 年止，巴西生質柴油的進口量估計共減少有 54 億公升之多，相當於為巴西省下了 320 億的美金。

4. 其他 除上述幾項主要的能源外，巴西近來也著手開發風力資源，積極興建風力發電廠。

貳. 巴西能源政策的演進

如前所述，巴西能源結構的特色並非天成，而是政府 40 餘年來推動各項政策與計畫的結果使然。巴西曾經也是一個貧油國，早期和多數工業化國家一樣，必須自國外大量進口石油以應國內所需。但如今，進口石油對於巴西的能源安全已無足輕重。巴西能源消費中可再生能源的比重居高不下，也同樣是政府政策因勢利導所致。以下就巴西政府的能源相關政策逐一說明。

巴西和其他新興國家一樣，能源政策的目標必須同時兼顧能源安全與經濟發展的需要。首先，在能源安全方面，巴西長久以來的政策目標，包括擺脫對國外進口的倚賴、確保能源供給不虞匱乏(尤其是電力)、增加能源供給的多樣性及提高資源使用效率等。其次，巴西的能源政策也期望能配合國家整體經濟發展，如增加工作機會，改善落後地區的生活水準等。當然，巴西也不忘在溫室氣體減量等環境議題上，努力控制國內二氧化碳的排放，以善盡國際社會責任。以下就主要產業相關政策之演進，扼要說明。

一. 不可再生能源

1. 石油 巴西早期能源供應的主要來源，首推石油與水力資源。不過，自從 1973 年爆發生了空前的石油危機後，巴西政府驚覺國際石油市場鉅變所帶來的嚴重後果，從此一心一意力圖擺脫對外依賴。為此，巴西下定決定，想方設法以增加國內的自產量。早在 1953 年便成立的石油公司 Petrobras，也是巴西國內最大的石油公司，在政府的大舉投資下，開始積極投入海上石油探勘與開採技術的提升。長久以來，巴西的石油業都是由國營的 Petrobras 所獨占。不過為了刺激產業擴張，巴西在 1997 年特別頒布了「石油法」(Oil Law)，成立「國家能源政策委員會」(National Council for Energy Policy, CNPE)，負責推動產業相關法令的制定。到了 2002 年，巴西政府決定進一步加速市場的自由化，於是鬆綁國內原油及相關油品的進出口貿易。在政府政策的推升下，今天巴西境內共有 50 餘間規模不等的石油公司，石油產業的市場已完全開放。至於昔日國營的 Petrobras 也轉型為民營公司，政府持有的股權已不到 1/2。

不過，雖然不再享有特殊地位，Petrobras 並沒有因此不敵市場競爭而萎縮，反倒愈發茁壯。Petrobras 如今已是全世界第 8 大石油公司。單以產量而言，70 年代末巴西石油日產量僅 20 萬桶，2009 年的日產量則已大幅擴增為 200 萬桶。如此驚人的成長速度，使得巴西今後無需再仰賴進口。倘若晚近發現的 Pre-sal 油田正式量產，巴西可望成為全球五大石油出口國之一。

2. 天然氣 因為污染少，天然氣被視為 the fuel of future。巴西政府近年來也開始力推天然氣的供給。2003 年首先提出「天然氣擴展計畫」(Natural Gas Expansion Project)，目的在擴大天然氣的網絡範圍，尤其加強在東南及東北地區的管路覆蓋範圍。同時間，透過市場價格管制，刺激天然氣的消費需求。從 2000 年至 2009 年間，巴西國內天然氣的年產量約以年平均 5.3% 的速度成長。不過目前巴西國內的天然氣產量尚只能支應國內需求的 1/2。不足之數主要由鄰國玻利維亞進口。由於天然氣的普及需要相當基礎建設的配合，巴西政府在 2008 年又通過了「天然氣法」(the Law on Natural Gas in Brazil)，未來可望提高天然氣在巴西能源組合中的比例。在 Petrobras 2010 至 2014 年高達 2500 億美金的投資計畫中，也計畫提撥 170 億的經費，用於天然氣的開發。

二. 可再生能源

1. 生質酒精 巴西使用甘蔗提取燃料酒精(乙醇)始於 20 世紀 20 年代，但真正大量投入該項產業，則是石油危機以後的事。1975 年政府首先頒布「全國酒精計畫」(Programa Nacional do Alcool, Pró-Alcool)，授權巴西石油公司在汽油中添加一定比例的無水酒精(anhydrous ethanol)，1979 年首輛酒精汽車誕生。80 年代中期，全國 3/4 的汽車是酒精汽車。80 年代後期，由於國際石油價格回落，糖價大漲，蔗農紛紛轉為出口。原料供應不足，導致酒精生產短缺，1989 年巴西反而成為酒精最大進口國。由於民眾與汽車業者擔心酒精燃料供不應求，導致酒精汽車開始退燒。1997 年酒精燃料的新車銷售量，甚至不到新車銷售量的 1%，全國使用燃料乙醇的汽車較諸高峰期大幅衰退。直到 2003 年可使用汽油酒精雙燃料的混和引擎汽車(flex-fuel)出現，銷售量才開始回升。今日巴西 90% 的輕型汽車都是混和引擎汽車。巴西是今天全球唯一不使用純汽油的國家，也是全世界使用酒精作為汽車燃料最為成功的國家。自酒精燃料汽車上市以來，已取代至少 2300 億公升的汽油。至於當年政府補貼 Pro-Alcool 的計畫所投入的 400 億元，也已全數回收。

2. 生質柴油 雖然巴西在上世紀 90 年代後期，便已開始生質柴油的研發，但該產業真正蓬勃發展，還是政府積極介入的結果。巴西前總統魯拉可謂巴西生質柴油的推手。2004 年巴西政府正式啟動「國家生質柴油生產與應用計畫」(National Biodiesel Production and Use Program, PNPB)，根據 2005 年 1 月開始施行的第 11097 號法令，業者必須自 2008 年起，在礦物柴油中混合 2% 的生質柴油(B2)，且該比例至 2012 年還須提高為 5%(B5)。然而，由於生質柴油市場的發展比原先政府預估的還要順利，2010 年新出台的國家能源政策(National Energy Policy, CNPE)，便已提早執行 B5 的計畫。今日巴西生質柴油的產量與技術，都有長足的進步，可說是政府強力主導的結果。

巴西總體能源政策的推動，一者降低了進口依賴，二來也成功促進能源的多元配置，確實達到保障能源安全的目標。同時間，這些政策對於國內經濟環境的改善，也帶來相當助益。最直接的好處便是增加國民就業機會與提高落後地區農的民收入。以 Petrobras 的「原油與天然氣產業開發計畫」(Program for Mobilization of the National Oil and Natural Gas Industry, Prominp)為例，據估計至 2013 年時，Petrobras 共計提供 20 萬 7 千個工作機會。至於可再生

能源的開發，效果更佳。正如根據聯合國環境署(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EP)2008年「綠色就業報告」(Green Jobs report)的分析，投資可再生能源和化石能源，前者所增加的工作機會更多。

參. 巴西能源政策的成功之道

巴西擁有十分豐沛的天然資源。例如，巴西是世界上河川較多的國家之一，獨特的地形形成許多高原河流，為水力發電帶來極便利的條件。巴西的可耕地遼闊，氣候適宜，甘蔗產量傲人。還有，無論大豆、蓖麻、棕櫚、棉花籽、向日葵或玉米等生質柴油的原料，巴西產量亦相當可觀。不過，儘管巴西天然條件再好，仍有賴政府適當的產業政策，方能同時兼顧能源安全與經濟發展。以下便以巴西最引以為傲的生質柴油產業為例，說明巴西是如何成功的。

如前所述，巴西生質柴油產業的真正啟動是從 2004 年開始。在短短不到 10 年的光景，便有相當可觀的成績。政府無疑是這項成功產業背後最重要的推手。

巴西政府在 2004 年頒布「國家生質柴油生產與應用計畫」(National Biodiesel Production and Use Program, PNPB)，該計畫由跨部會的執行委員會(Inter-Ministerial Biodiesel Executive Committee, CEIBA)與工作指導小組(Steering Group)共同負責。前者由總統府直接協調組成，任務包括計畫的執行與監督及分析、評估計畫的成效等。後者由巴西礦業暨能源部(Ministry of Mines and Energy, MME)主持，負責計畫的行政管理及協調與其他單位的合作，包括國家石油天然氣與生質燃料管理局(National Agency for Petroleum, Natural Gas and Biofuels, ANP)、Brazilian Agricultural Research Cooperation (Embrapa)、Brazilian Development Bank (BNDES)等，共同開發生質燃料的生產、應用與市場開發等。在政府以完備的法律形式，確保產業未來發展的條件下，民間業者開始積極投入資金在原料生產、技術研發與市場規劃等。2004 年，棕櫚農業集團在巴西北部的貝倫州(Belém)建廠，並且與里約熱內盧大學(Federal University of Rio de Janeiro, EFRJ)簽訂技術合作協議。阿拉比集團則在東北部的皮耶維州(Piauí)建廠，以蓖麻子為原料生產生質柴油。為督促產業的發展，提高市場需求，巴西政府進一步宣布，要求至 2008 年時，所有汽車燃料的柴油都必須添加 2%的生質柴油，2012 年以後，該比例還要上調至 5%。在政府強勢的主導下，巴西的生質柴油產業因而蓬勃發達了起來。

除了可以增加能源的多元化，以確保能源安全外，PNPB 計畫還有另一重要經濟目的。巴西政府寄望透過 PNPB 計畫，帶動落後地區的開發以消滅貧窮。為了讓貧苦的農民也能受惠於生質柴油產業的發展，政府積極鼓勵生產業者購買一般農戶所生產的作物。按照 PNPB 的計畫，只要生產業者的原料取得，有一定比例是向一般農家採購，且雙方訂有明確的採購合約，業者並允諾提供種植技術等，則可獲得巴西農業發展部(Ministry of Agrarian Development, MDA)所核發的社會燃料標誌(Social Fuel Seal)。得到該項標誌肯定的業者，可享有聯邦稅的部分減免，甚至完全免稅。在此政策的鼓勵下，根據統計，2008 年約有 28000 個家庭投入生質柴油原料的生產，2009 年增加為 51000 個家庭，到了 2010 已有超過 10 萬個農戶加入，農民的收也因此而增加。

事實上，不僅生質柴油產業如此。為鼓勵燃料乙醇的生產，巴西政府從 1982 年至今，對乙醇汽車便減徵 5%的工業產品稅。殘障人士的交通工具或計程車，如果使用乙醇等可再生燃料，也可免繳工業生產稅。部分州政府則對乙醇汽車減徵 1%的增值稅。在乙醇汽車銷售低迷

的那幾年，甚至還會全部免稅。

以立法強制的手段推動能源政策似乎是巴西能源政策的特色。但在強力推動的同時，政府也適時搭配賦稅等優惠措施，以激勵業者的投入參與，最終促進個能源產業的成熟與發展。

結論

當然，就擁有如此得天獨厚的自然條件而言，巴西是非常非常幸運的。不過就在上世紀 80 年代以前，巴西的能源也是匱乏的。巴西今日能源供給幾乎自給自足，半數能源又是可再生能源，就能源安全的角度來說，巴西的能源政策可以稱得上是十分成功的。不過就如巴西里約熱內盧 Oren Investimentos 資產管理公司的經濟學家古奧斯塔·門多薩(Gustavo Mendonca)在 Pre-sal 油田被發現後所言：「如果方向正確，我們將成爲一個更富裕的國家，擁有在全球位居前茅的石油服務業，就業大軍的技能水平更高，人們的教育和健康程度更好。總而言之，我們生產力將提高，不僅是在石油領域，而是整個國家。」然而，如果方向不對，我們將成爲緊守著一個且是唯一一個產業的國家，聽憑油價漲落決定我們的貧富。」

巴西或許不會淪落到聽憑油價來決定國家貧富的那一天，但如何避免外在環因素干擾能源的供給，仍是未來必須審慎面對的問題。

附錄 2

柯玉枝(2012.10a)，「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 2012 年會暨「全球變遷與興起中的國際秩序」學術研討會，會議地點：中興大學社管大樓 102 教室，會議時間：2012 年 10 月 6 日。

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

柯玉枝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二(亞太)研究所副研究員

e-mail:ychiko@nccu.edu.tw

(初稿，請勿引用，謝謝)

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 2012 年會暨
「全球變遷與興起中的國際秩序」學術研討會
會議地點：中興大學社管大樓 102 教室
會議時間：2012 年 10 月 6 日 14:40~16:00

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

摘要

氣候變遷與人類對環境的壓力逐漸升高，因而使得環境治理成為各方重視的議題。根據聯合國拉丁美洲暨加勒比海經濟委員會（ECLAC）2010年10月發表的報告顯示，氣候變遷對中美洲地區是一個嚴重的威脅，該報告預測，由於氣候變遷，中美洲地峽在未來數年中火山爆發、暴風雨將層出不窮，並對區域內國家帶來各種天災，進而衝擊地區人民生命財產、經濟生產和生態環境。2012年6月6日，在里約+20會議前發表的《全球環境展望5》年度報告也提及拉丁美洲依舊面臨很多相同的環境問題，例如氣候變遷、生物多樣性的喪失、水及土地資源等。

因此，環境治理儼然成為中美洲地區國家政府及公民組織無法迴避的議題，進而提升中美洲統合體(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SICA)在這個議題中的角色。中美洲地區是我國對外關係中極為重要的地區，也是我國重點提供對外援助的區塊。然因國內少有針對該區環境議題的文章，本文利用歷史分析法，亦即透過對中美洲國家當前環境問題及其治理的介紹與分析，期能加深各界對中美洲地區環境治理的理解。

關鍵詞：中美洲、氣候變遷、環境治理、制度、政策

「很少有全球性問題能比環境和氣候變化更重要。…應對這些問題，是這個時代的我們之崇高精神、經濟和社會職責。…最顯著的個案是全球氣候變化，這個問題已經成為身為聯合國秘書長的我之當務之急。…還有…包括水資源短缺、土地退化和生物多樣性的喪失。這些問題引發的全球環境風險破壞了人類過去幾十年所取得的許多進展。它們正影響我們的扶貧工作，甚至破壞國際和平與安全。」

這些問題都是跨界問題，…保護全球環境在很大程度上超出了單一國家的能力。只有一致和協調的國際行動才足以解決問題。世界需要一個更加緊密聯合的國際環境治理體系。我們需要特別關注那些更多遭受環境和災難的貧困人口的需求。」(2007)

「在一個人口不斷增長、不公平現象顯而易見以及環境基礎不穩定的世界裡，人類的當務之急是尋求政府合作，以平衡經濟、社會和環境的可持續性發展」(2012)

聯合秘書長潘基文¹

¹ 2007年的文字係摘錄自聯合秘書長潘基文發表在2007年《全球環境展望4 旨在發展的環境》書中的序言，聯合國環境計畫署，《全球環境展望4 (GEO4) 旨在發展的環境》(北京：中國環境科學出版社，2007)，頁xiv-xv；2012年的文字是摘自潘基文在2012年《全球環境展望5 (GEO5) 我們想要的環境》序言的內容，《全球環境展望5 (GEO5) 我們想要的環境》(紐約：聯合國環境規劃署，2012年)，頁xvii。

一、 問題意識

1.環境治理的概念及重要性

自然資源和生態系統是人類能否擁有一個更美好世界之所依，在全球氣候劇烈變遷後，無論是內政與外交領域，環境治理問題都成為各方關注的重要議題。「環境治理」顧名思義是有關環境問題的治理策略及作為。

聯合國《全球環境展望 4》內容指出，1990 年代極端天氣事件造成的經濟損失是 1950 年代的 10 倍。1992 至 2001 年，洪水是最頻繁發生的自然災害，奪走了近 100 000 人的生命並影響了超過 12 億人口。²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2011 年《人類發展報告》(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HDR)指出，地球暖化已經到了上限，人類若再肆無忌憚地排放溫室氣體，後果不堪設想。避免氣候變化的預計成本雖然不低，但若與放任氣候變化繼續發展所造成的預估成本(可能損失)相比，則顯得微不足道，因為物質或其他類型資本的積累無法彌補地球暖化、臭氧層耗竭以及生物多樣性的嚴重損失。³

從生物學的角度觀之，環境(environment)指涉的是圍繞在動、植物生存活動周圍的氣候與生態系統空間，以及同種和非同種群體的社會互動關係。「治理」(governance)這個詞彙在政治學中是常見的詞彙，早在柏拉圖之前的希臘時代，自然法則與社會秩序，便被視為是全體國民得以融洽地共同生活之基本思想。⁴

1992 年 James N. Rosenau 將治理的概念與範疇進一步擴大至國際政治領域，認為治理是比管理(government)更為寬廣的概念，治理是秩序(order)加上對事物的狀態所抱持的既有矚意的意向(intentionality)。⁵1995 年 Rosenau 在 *Global Governance* 期刊中進一步陳述其治理概念所指涉的內容為，涵蓋各層次人類活動的許多規則體系(rule systems)，規則引導行動以追求各種目標，對個人、國家內部及跨國性等各層次人類活動產生影響。⁶

在治理的過程中，是否存在有利於治理的機制(mechanism)、前瞻性的政策(policy)、具體的規範(norm)，以及有效的執行(enforcement)等內涵，攸關治理成效，而成效則與社會秩序的和諧與平衡相關。Rosenau 再次發表有關全球治理的文章，從文章標題「The governance of Fragementation: Neither A World Republic Nor A Global Interstate System」可知 Rosenau 的全球治理是一種非傳統型態的國際關係架構機制，其指出治理是分裂(fragmentation)與整合(integration)的兩種力量相互較勁的結果，因而將兩個英文字各取部分重組為 Fragementation。

² 同前註，頁 340-341。

³ 聯合國發展計畫署，《2011 人類發展報告 可持續性與平等：共享美好未來》(紐約：聯合國發展計畫署，2011)，頁 15-16。

⁴ George H. Sabine, *A History of Political Theory*, 賽班著，李少軍、尙新建譯，《西方政治思想史》(台北市：桂冠圖書公司，1995)，頁 40-41。

⁵ James N. Rosenau, "Governance, orde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in James N. Rosenau & E. O. Czempeil, eds. *Governance without Government: Orde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7.

⁶ James N. Rosenau, "Governance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Global Governance* (New York), 1(1995), p.13-14.

渠進一步指出，因為治理途徑(ladder)變化，綜合治理(comprehensive governance)是更貼切的說法，例如氣候變遷議題已經從全球層次緩慢向下進入治理途徑。其將治理結構分成正式、非正式、正式與非正式混合體等三類，再依照過程(process)是單向或多向，再將每一類結構各分列兩個治理類型，共計六種治理形式(type)(如表一)。⁷

Thomas J. Biersteker 也認為全球治理是一個非常複雜的概念，渠指出五種全球治理的主要內涵：在全球層次上具有某種型式的規則或秩序(patterned regularity or order)、必須是有特定目的(purposive)、一套規則體系(a system of rule)、可以信賴的(authoritative)，以及自我管理(self-regularity)等。渠將全球治理定義為是在全球層次上，一個多數人能夠理解的、有目的之秩序，在議題範圍內，這個秩序可以界定、約束和形成角色期待。⁸

表一 James N. Rosenau 的六種治理(途徑)型態

結構	過程	
	單向	多向
正式	上一下(Top-Down)治理 【國家、私人跨國公司(TNCs)、國際政府組織(IGOs)】	網絡(Network)治理 【國家、企業、聯盟、IGOs】
非正式	下一上(Bottom-Up)治理 【公眾、非政府組織(NGOs)，IGOs】	並肩(Side-by-Side)治理 【NGOs 及 IGOs 菁英、國家公務員】
正式與非正式混合體	市場(Market)治理 【國家、IGOs、菁英、公眾、TNCs】	複雜網絡(Mobius(complex)-Web)治理 【國家、菁英、公眾、TNCs、IGOs、NGOs、INGOs】

資料來源：James N. Rosenau, “The governance of Fragementation: Neither A World Republic Nor A Global Interstate System,” *Studia Diplomatica*(Brussels), Vol. LIII, No. 5 (2000), pp. 25-29.

將前述有關環境與治理的兩個概念合併後，筆者認為因應氣候變遷所造成的全球或區域環境問題，則是一項必須透過個人(本地)、國家與國際的多層次綜合互動治理過程，始能勉強應對的。圖一顯示在環境治理的過程中，制度設置與政策架構是形成環境治理機制的兩個重要組成，制度設置是匯集各方利益攸關者的意見，整合公、私部門資源，建構適當環境治理機構的重要過程，政策架構則是協調國家及國際層級與國內部門層級歧見，形成可執行的環保政策的另一個重要過程。透過這兩個過程形成的環境治理政策思維與內容，將成為各國及國際環境部門規劃政策行動的基礎。但是來自國內外社會環境的干預力量，會對環境治理行動產生拉扯的力量，種型態的抵制或不配合的負面干預力量經常是環境治理行動無法克竟全功的重要因素，而缺乏資金與政策執行力則使環境治理出現低效率困境，改善前述困境必須靠環保相關資訊及制度的透明度、可監測程度、知識的普及、技術創新等，以及各層次的積極參與度，尤其是來自出現環境問題的地區之直接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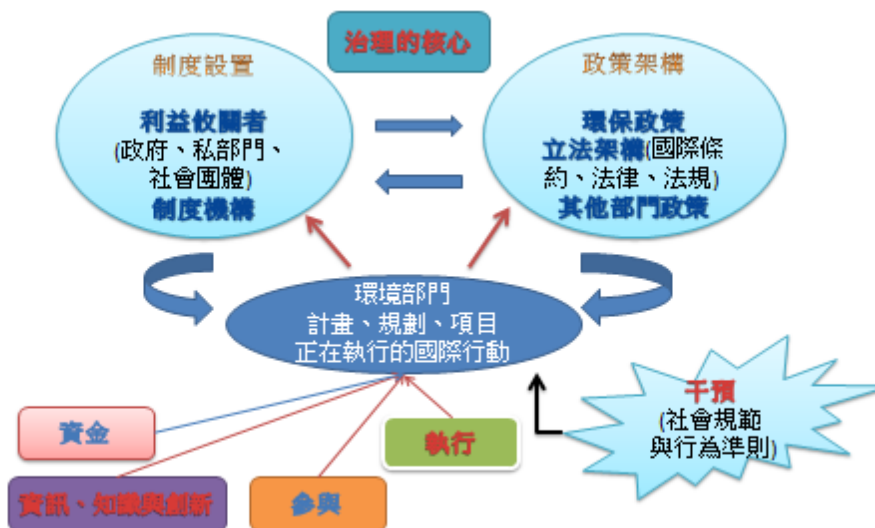
⁷ James N. Rosenau, “The governance of Fragementation: Neither A World Republic Nor A Global Interstate System,” *Studia Diplomatica*(Brussels), Vol. LIII, No. 5 (2000), pp. 15-39.

http://www.lanna-website-promotion.com/moonhoabinh/lunar_material/GovernanceOfFragementation.pdf

⁸Thomas J. Biersteker, “Global Governance” in Myriam Dunn Cavelty and Victor Mauer (eds.) *Routledge Companion to Security*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Publishers, 2009),

http://graduateinstitute.ch/webdav/site/admininst/shared/iheid/800/biersteker/Global_Governance_Routledge_Companion%5B1%5D.pdf

為觀察這個議題，本文選擇中美洲地峽七個國家之環境治理做為觀察標的，分析中美洲國家的環境治理上的現況、成效、限制與展望。在研究方法的選擇上，考量多數人對這個議題的陌生度，擬採用一般敘述分析法，亦即先說明議題本身的內容後，再佐以概念來進行觀察與因果分析。在章節安排上，本文擬先扼要說明中美洲國家所面臨的環境問題，之後敘述當前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現況與限制，而後再從全球治理的概念切入觀察中美洲地區環境治理的未來，最後為結論。



圖一 環境治理過程的主要內涵

資料來源：筆者改繪自《全球環境展望 5》，頁 320，圖 12.1。

二、 中美洲地區的環境問題

中美洲七國因為地處中美洲地峽，狹長的地形特徵，以及同時面臨加勒比海及太平洋兩大洋面的地理現實，使得中美洲地峽國家無可避免地受到太平洋及大西洋氣候的影響。而《全球環境展望 5》在論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的環境問題時指出，全球氣候變遷更加劇了部分地區已經存在的問題，更衝擊中美洲地區社會結構中的最脆弱族群、印地安原住民的生活。這些年來的極端氣候更使中美洲國家在對應自然災害時的脆弱性日益增高，不僅造成極大傷亡，也嚴重考驗各國災後重建的能力。

以下幾個統計圖清楚顯現中美洲地區國家所面臨的主要環境問題。首先，圖二利用人類發展指數、森林開發度為變數，發現人類發展指數越低，國家承受自然災害侵襲時的脆弱度就越高，國家受災傷亡人數也較多，而由於人類發展指數高或低幾乎等同於的富或貧，換言之圖二也可以說是展現了國家貧窮與脆弱性的關聯。至於年度森林開發程度與國家面臨自然災害的脆弱性間之關聯性，雖不若貧窮這個變因那般顯著，卻也呈現部分相關性。此外，圖三則突顯中美洲地區的海岸線出現最大改變，此現象突顯出人口與經濟開發的關聯性，而迅速增長的人口數將對中美洲地區水資源利用及海洋生態等形成重大挑戰。

受到近年來全球氣候變遷更加劇中美洲地區的環境問題，暖化所造成的陸地氣溫上升、海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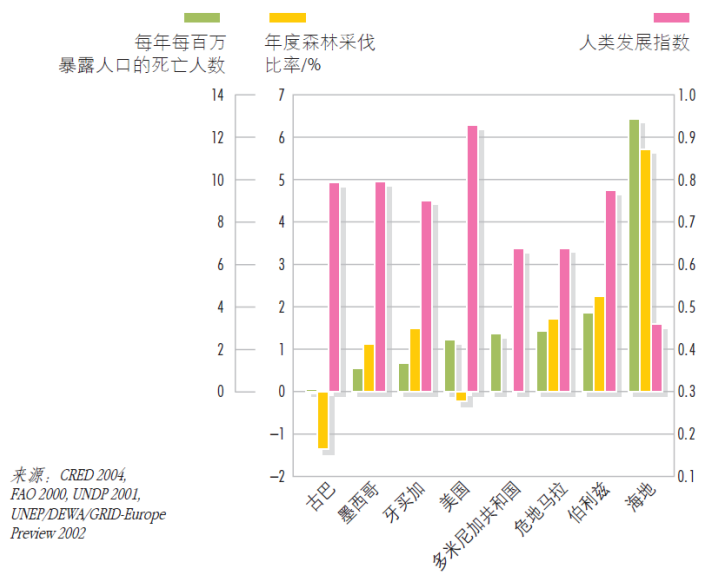
溫度變化，以及長期乾旱、超大颶風、暴雨及大規模洪水等極端氣候，都加劇了中美洲地區環境問題的嚴重性，也提高區域國家在面臨自然災害時的脆弱性。圖四顯示在 1979 至 2005 年間，拉丁美洲地區陸地與海洋年均溫度逐年上升情況，以及在 1990-2002 年間遭逢的嚴重乾旱情況。圖五顯示的發展中國家食品短缺的原因，洪水及早災是主因。圖六則是就國別角度顯示自 1960 至 2006 年，中美洲各國的年均溫大都呈現成長趨勢。

2011 年，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和尼加拉瓜等國所遭逢的暴雨和大規模洪災的嚴重影響，根據 ECLAC 與各國政府進行協調估計暴雨的影響，指出暴雨影響到 250 萬中美洲人，其中 55% 是薩爾瓦多人，造成了 20 億美元的損失，預估三國遭損害的基礎設施之修復金額高達 42 億美元。另外，2011 年的中美洲也發生幾起嚴重的旱災，旱災導致瓜地馬拉、宏都拉斯等國發生飲水匱乏、食品價格上漲的現象。2011 年 12 月 16 日，委內瑞拉南方電視台報導，薩爾瓦多、宏都拉斯、瓜地馬拉等三國總統在聖薩爾瓦多聚會，向其他合作國家、多邊金融機構、援助機構、磋商團體的 50 多位代表提出援助要求，因為預估的 42 億美元重建金已經超過了中美洲國家的財政能力，因此要求友好國家和國際組織提供援助。哥斯大黎加副總統以及巴馬拿和貝里斯的代表參加了這次會議，會中瓜地馬拉和宏都拉斯的總統一致認為氣候變化本地區的主要問題之一，且即使氣候變遷問題是發生於地區外，國際社會對此應當分擔責任。⁹前述個案顯示極端氣候所造成的環境事件突顯對中美洲國家經濟的嚴重衝擊，也傳達若要解決中美洲地區的環境問題，必須要集各方力量使能有所小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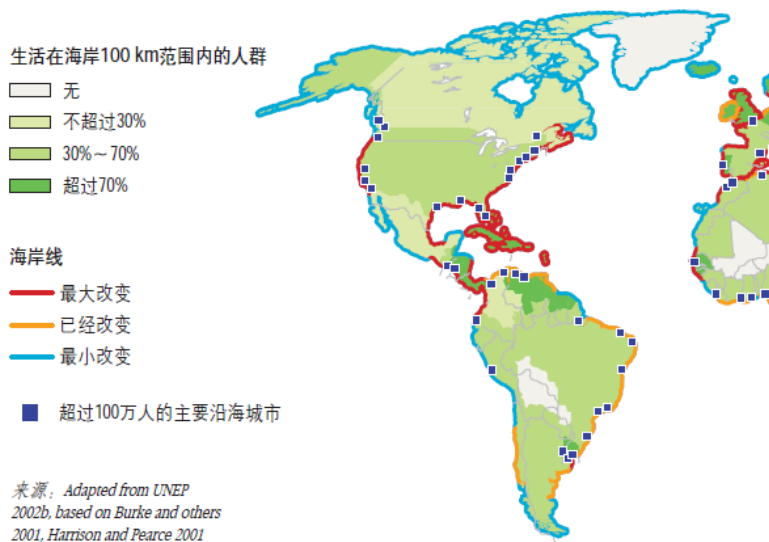
總體而言，近年來中美洲地區所遭遇的主要環境問題，歸納大致有(1)自然災害，例如颶風、大規模洪水、土石流、地震、旱災及火山爆發等；(2)水資源與相關問題，包括飲用水、衛生用水及沿海生態；(3)生物多樣性的流失與生態保育；(4)土地利用、退化與永續發展；(5)氣候變遷與極端氣候等問題，這些環境問題也是環加勒比海地區國家所面臨的問題，而部分南美洲國家雖然免於颶風的威脅，但是大規模洪水、地震、土石流、地震、旱災等問題也同樣南美洲國家的困擾。根據聯合國兒童基金(UNICEF)所發布的報告內容，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深受颶風、大規模洪水、土石流、地震及火山爆發等自然災害頻繁肆虐，受影響人口達 6400 萬人。¹⁰

⁹ 〈中美洲國家要求國際社會援助災區重建〉，2011 年 12 月 17 日，人民網，
<http://world.people.com.cn/GB/16636086.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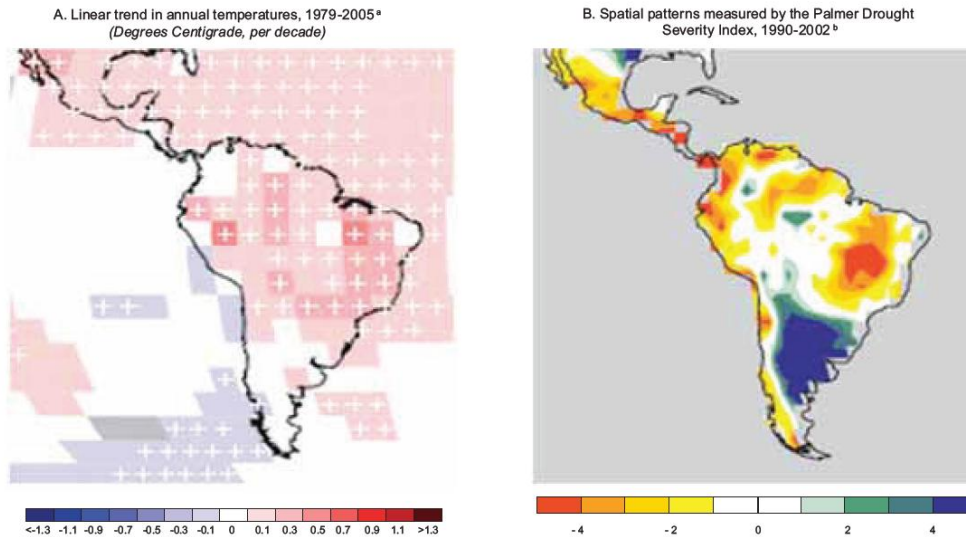
¹⁰ “Humanitarian Action for Children 2012,” http://www.unicef.org/hac2012/hac_tacro.html;



圖二 環加勒比海地區因颶風導致之傷亡情況
資料來源：轉引自聯合國環境計畫署，《全球環境展望 4》，頁 334。



圖三 美洲地區沿海人口及海岸退化情況
資料來源：轉引自聯合國環境計畫署，《全球環境展望 4》，頁 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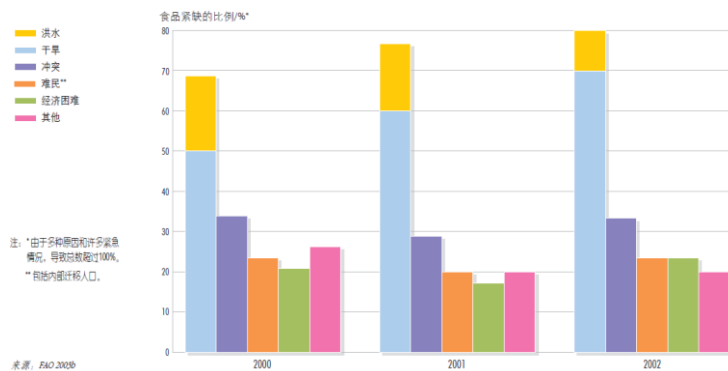


Source: K.E. Trenberth and others, "Observations: surface and atmospheric climate change", *Climate Change 2007: The Physical Science Basis. Contribution of Working Group I to the Fourth Assessment Report of the IPC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 ^a The grey areas denote those for which there is not enough data to generate reliable trends. The trend for 1979-2005 is calculated on the basis of 18 annual observations. An annual value is obtained if 10 valid monthly values denoting temperature anomalies are present. The database used for this purpose was compiled by the National Climatic Data Center (NCDC) on the basis of Smith and Reynolds (2005). Trends with a 5% significance level are marked with a white plus sign (+).
- ^b The positive (blue) and negative (red) values of the index correspond to areas that are wetter or drier than the average.

圖四 1979-2005 年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年均溫線性變化及乾旱¹¹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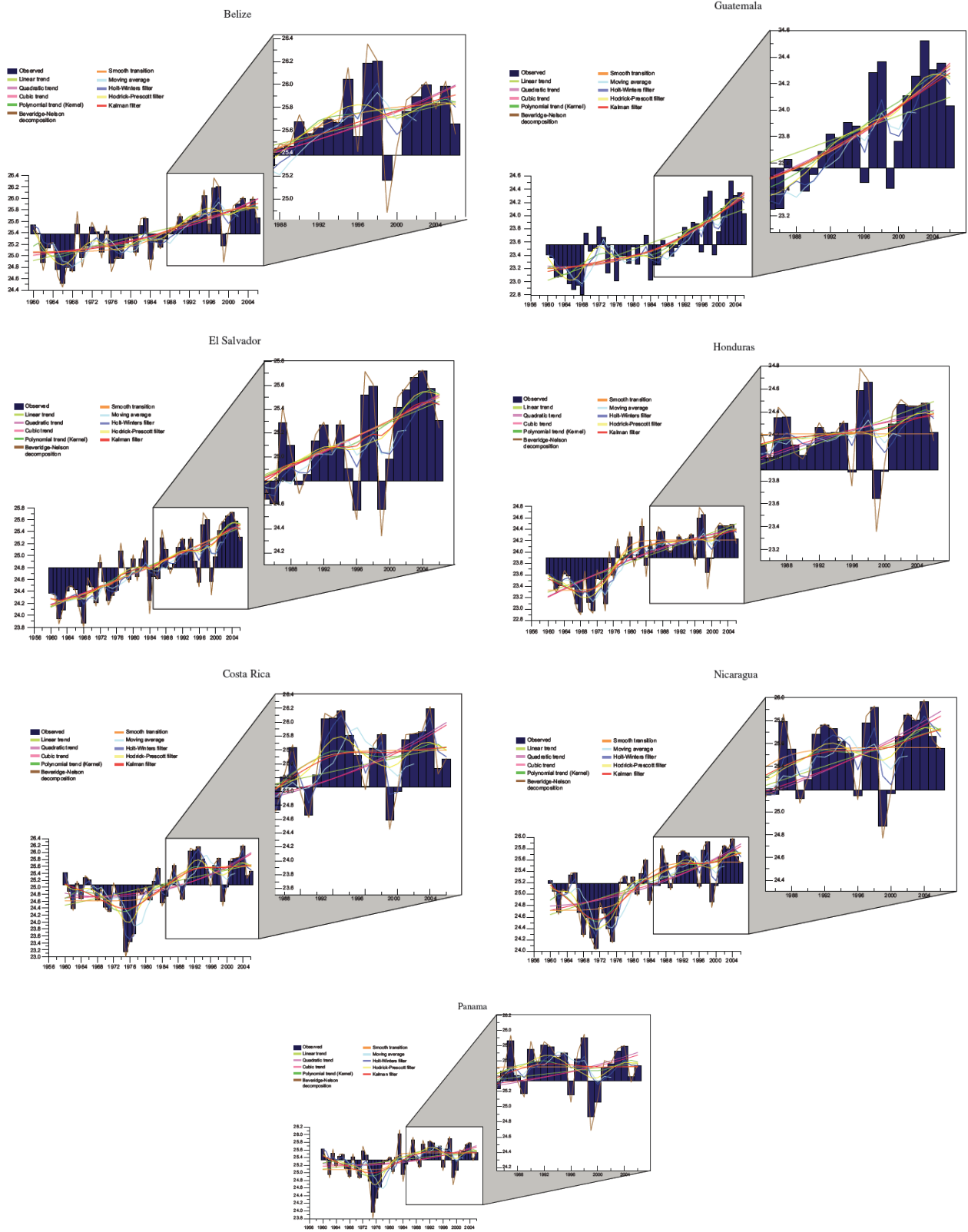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轉引自 ECLAC, "Economics of Climate Change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p. 19.



圖五 發展中國家食品短缺的原因

資料來源：轉引自聯合國環境計畫署，《全球環境展望 4》，頁 314。

¹¹ Palmer 乾旱指數 (Palmer Drought Index), 亦被稱為 Palmer 乾旱嚴重程度指數 (Palmer Drought Severity Index, PDSI), 是一個基於降水量和溫度的乾燥程度的量規。它是由氣象學家 Wayne Palmer 研發的, 並在 1965 年首次發布。這個指數是根據土壤濕度的供需模型的。「供」是相對直接的計算出來的, 「需」因為取決於多個因素所以比較複雜——不僅是溫度和土壤濕度, 還包括很難測量的蒸發量和重新補水的速率。Palmer 指數的水分分級從 +4 到 -4, 超過 +4 或 -4 都歸類為同一級, 各級水分分級指數如下: 極度濕潤 ≥ 4.00 , 過度濕潤 3.00~ 3.99, 濕潤 2.00~ 2.99, 輕度濕潤 1.00~ 1.99, 初始濕潤 0.50~ 0.99, 正常 0.49~ -0.49, 初始乾旱 -0.50~ -0.99, 輕度乾旱 -1.00~ -1.99, 乾旱 -2.00~ -2.99, 嚴重乾旱 -3.00~ -3.99, 極度乾旱 ≤ -4.00 。〈Palmer 乾旱指數〉,《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ki/Palmer%E5%B9%B2%E6%97%B1%E6%8C%87%E6%95%B0>



Source: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ECLAC), on the basis of Global Climate Data (WorldClim) [online database] <http://www.worldclim.org>

圖六 1960-2006 年中美洲七國年均溫變化

資料來源：ECLAC, “Economics of Climate Change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pp. 20-23.

三、 中美洲地區環境治理現況與限制¹²

《全球環境展望 5》在論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的環境問題時指出，全球氣候變遷加劇了部分地區已經存在的問題。這些已經存在的氣候變遷之現象，包括日益增加的極端天氣和氣候發生的頻率及海平面上升的事實，這些現象所造成的危害已經開始影響到社會結構中的最脆弱部分，包括小島嶼發展中國家和許多農村，原住民和貧困人口。

中美洲地區的原住民便是這類受到氣候變遷影響對象之一。而如何改變這些受影響的脆弱群體所處的不利狀況，迫切需要實施一個更加有效地措施來遏制和扭轉該地區的負面環境趨勢。

《全球環境展望 5》指出，環境治理應該被視為是本地區優先於其他所有重要問題的交叉領域問題，本地區所面臨的環境治理問題依舊嚴峻，所需處理的環境議題，如水資源管理，生物多樣性，土壤和土地的利用，土地退化和荒漠化，氣候變化，以及海洋的可持續管理等，都是不易解決的問題。

從制度設置的部分來觀察，誠如前文所提，與中美洲地區環境治理相關的制度建置，十分多元且多樣。就國際層級言，約有 90%的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國家參與各項國際環境多邊協定 (MEA)，很多國家在近 20 年來陸續建立與環境事務有關的機構。¹³以中美洲次區域層級為範圍之美洲次區域環境治理協調機制早在 1990 年代便出現，例如中美洲預防自然災害協調中心(Center for Coordina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Natural Disasters in Central America, CEPREDENAC)¹⁴、中美洲環境與發展委員會(The Central American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聯合國環境計畫署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辦公室(the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UNEP) Regional Office for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ROLAC)等。其中，中美洲預防天然災害協調中心還是中美洲統合體 (Sistema de la Integración Centroamericana, SICA) 架構下的區域組織，也是中美洲地區主要的跨國環境治理機制之一，我國駐瓜地馬拉孫大成大使還在 2012 年 7 月 10 日宣佈將捐助 200 萬美金，協助該中心建立中美洲降低災難風險合作機制(Central American cooperation on disaster risk reduction, DRR)。¹⁵

在中美洲次區域層級之外，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也早已存在建立在不同層級 (level)之治理

¹² 本節分析資料的主要來源為《全球環境展望 5》，第 12 章。

¹³ 《全球環境展望 4》，頁 240, 242。

¹⁴ 目前由中美洲預防天然災害協調中心 (Center for Coordination for the Prevention of Natural Disasters in Central America, CEPREDENAC) 領導，並與中美洲政府、國際減災策略 (International Strategy for Disaster Reduction, ISDR)、中美洲發展銀行合作等的中美洲機率風險評估 (Central American Probabilistic Risk Assessment, CAPRA) 平台，提供了一套可供中美洲各地、各國與各區做災害風險相關決定的溝通與支援工具。該工具提供了 GIS 平台及以風險機率評估為基礎的方法，用來支援緊急管理、土地使用規劃、公共投資和金融市場等方面的決策。現行的 CAPRA 應用將數據用來：(1) 創製和視覺化災區和風險地圖；(2) 當作降低風險投資的成本效益分析工具；(3) 發展金融風險轉換策略等。CAPRA 夥伴未來的應用可能包括即時的損害預估、土地使用規劃情境與氣候變遷研究等。張菁芬、張婉儀、黃靖禕等合譯，〈第 17 章 重建的資訊與通信科技〉，<http://www.taiwan921.lib.ntu.edu.tw/newpdf/WBCHAP17.html>

¹⁵ 中美洲預防天然災害協調中心於 1988 年開始運作，在中美洲國家總統的同意下，該中心於 1994 年成為中美洲統合體下的正式組織。Pan American Health Organization, Natural Disasters: Protecting the Public's Health(2000), p.84, http://www.paho.org/English/Ped/SP575/SP575_13.pdf; "Taiwan Supports CEPREDENAC Work on Disaster Risk Reduction," IISD, <http://climate-l.iisd.org/news/taiwan-supports-cepredenac-work-on-disaster-risk-reduction/>, 財團法人九二一地震重建基金會網站，2012 年 6 月 30 日，<http://www.un.org/chinese/events/Habitat/2-4a.html>

機制。在環西半球層級有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部長級環境論壇(the Forum of Environment Ministers of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¹⁶，以及泛加勒比海地區的《卡塔赫納公約》(Cartagena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Marine Environment)；在次區域級別有加勒比海共同市場(CARICOM)、安第斯共同體(CAN)和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另外也存在以管理共用資源為宗旨的環境治理架構，例如《亞馬遜合作條約》和多河流流域組織、中美洲地區性的生物多樣性監測與評估規劃(The Regional Biodiversity Monitoring and Evaluation Programme, PROMEBIO)、中美洲生物走廊(Mesoamerican Biological Corridor)、東熱帶太平洋海洋走廊(Eastern Tropical Pacific Marine Corridor，成員國有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厄瓜多、巴拿馬)、貝里斯、巴貝多及聖露西亞三國行動計畫、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的區域林牧複合生態系統綜合管理專案(The Regional Integrated Silvo-pastoral Ecosystem Management Project)等，跨國共同進行環境治理的政策作為多元且多樣。

就國家層級言，近幾十年來，一如其他大多數拉美和加勒比國家一般，中美洲國家也陸續制定了國家環境法律和制度架構，用以為自然資源的可持續性利用和環境保護制定戰略和行動計畫，例如貝里斯政府同意由自然之友(Friends of Nature)這個非政府組織來管理「鳥斯島國家公園和格拉登吐海洋自然保護區」(Bird Caye National Park and Gladden Spit Marine Reserve)；巴拿馬國家環境管理局(National Environmental Authority, ANAM)實施電子政務，允許民眾獲取擬議的法規，環境研究，科學研究報告和其他重要文件，包括行政罰款和投訴；哥斯大黎加「為埃雷蒂亞的流域保護的生態系統服務付費」計畫(Payment for ecosystem services for watershed protection in Heredia)及瓜地馬拉計劃引進的環境或生態付費制度；哥斯大黎加的環境行政法庭和指定的環境公訴人制度等。

另外就中美洲地區關注環境治理議題觀之，從表二資料可知關切中美洲環境治理議題的單位涵蓋區域層級、國家層級、地方層級、本地的非政府組織等，關注的環境治理議題從整體的環境資訊的監測與評估、有助於提升環境知識的環境教育、區域合作，到包括水資源、生物多樣性、土地利用、生態系統、災後基礎建設恢復、天氣監測和預報、社會保護等個別議題。

不過，即使中美洲地區擁有上述這麼多元的、多樣的、且複雜的環境治理制度建置，關切的環境治理議題也十分廣泛，各層級環境治理機制的實踐績效卻是平平，《全球環境展望 5》歸納出拉丁美洲地區無法展現良好的環境治理績效的主因有如下數端，分別是區域內不完善的環境治理制度設置、有限的政策執行力和執法能力，政策與制度的持續性，阻礙有效的環境治理之落實等。當然，中美洲國家能夠投注到環境治理上的財政分配十分有限也是環境治理績效不彰的重要原因，因為推動各項合作計畫或個別專案都需要配合資金，資金有限自然成效有限，這種現象也出現在多大部分拉丁美洲國家中。¹⁷

表二 中美洲地區與環境治理相關的部分個案

生產環境資訊，改善科學與政治的合作	
監測與評估	地區性的生物多樣性監測與評估規劃(PROMEBIO)被指定為一個區域性的規劃工具，

¹⁶ 這個拉美各國環境部長會議始於 1982 年，1985 年更名為部長論壇，每兩年集會一次，LAC Forum of Environment Ministers Bulletin, Vol. 197, No.1(Feb. 6, 2012), <http://www.iisd.ca/download/pdf/sd/ymbvol197num1e.pdf>

¹⁷ 《全球環境展望 4》，頁 240。

中美洲	其主要任務有如下幾項，分別是用以生產推動生物多樣性和自然資源管理的資訊、在國家層級和區域層級，協助關鍵的利益相關者和決策者將關注的環境問題納入他們的策略議程和決定中、為中美洲環境整合進程做出重要貢獻。
瞭解當地情況對海洋保護區的重要性 貝里斯城	經當地政府（森林漁業部門）同意，鳥斯島國家公園和格拉登吐海洋自然保護區(Bird Caye National Park and Gladden Spit Marine Reserve)由自然之友（Friends of Nature，一個當地非政府組織）管理。自然之友管理該地區，促進捕魚業規章制度的執行，從而透過當地的司法制度提高政策的有效性，減少了當地漁民和聯邦當局之間的緊張局勢。這種將捕魚社團和國際研究機構相結合的作法，可以使科學知識和地方知識更密切地結合，並促進對當地環境條件的瞭解。
教育和環境文化	
E- 政府網站 巴拿馬	2005 年巴拿馬國家環境管理局（National Environmental Authority, ANAM）實施電子政務，運用網路平臺，允許民眾獲取擬議的法規，環境研究，科學研究報告和其他重要檔，包括行政罰款和投訴。這個舉措可以產生促進非政府組織，媒體和一般公眾間之積極互動的作用。
合作和協調	
加勒比海洋委員會 (The Caribbean Sea Commission) 泛加勒比地區	2006 年由加勒比國家協會（ACS）成立加勒比海委員會(The Caribbean Sea Commission)，其宗旨是促進對加勒比海洋倡議的工作。
水議題合作	
《卡塔赫納公約》對海洋環境的保護和發展	1986 年生效的《卡塔赫納公約》是一個區域性的政策架構條約，旨在全面性的保護海洋環境和發展。公約另有三個補充協議，分別是《關於打擊漏油的合作》(the Protocol Concerning Co-operation in Combating Oil Spills)、《關於特別保護區和野生動植物的議定書》(the Protocol Concerning Specially Protected Areas and Wildlife)和《關於陸源污染和活動的議定書》(the Protocol Concerning Pollution from Land-Based Sources and Activities)
生物多樣性合作	
中美洲生物走廊 (Mesoamerican Biological Corridor)	1997 年由墨西哥、貝里斯、哥斯大黎加、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馬等八個國家建立，中美洲生物走廊成為連接大型、重要的棲息地（大部分是保護區）的主要通道。這個合作機制通過促進當地居民參與規劃和管理的機會，以便提升了人類福祉的感知，並同時確保區域內生物遺產得以獲得保護和增強
東熱帶太平洋海洋走廊(Eastern Tropical Pacific Marine Corridor)	這是一份由自願性的協定建立了該走廊以鼓勵對東熱帶太平洋的海洋景觀的區域性管理，參與的國家有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厄瓜多、巴拿馬。這項行動包含了超過 80 家非政府組織、研究機構、當地社會群體、私營部門來共同促進在訓練、教育、保護海岸海洋資源方面的區域性合作。
為埃雷蒂亞的流域保護的生態系統服務付費(Payment for ecosystem services for watershed protection in Heredia)	哥斯大黎加為了保護源於埃雷蒂亞(Heredia)上方丘陵中的微流域的水資源，由水資源部門所執行的一項政策方案，用於支付上流流域土地擁有者們在那片土地植樹造林（在五年期合同內每年每英畝 1000 美元），並防止在接近溪流的地方牧牛（十年中每年每英畝 100 美元）。
中美洲的獲取與惠益分享	中美洲環境與發展委員會已通過了《關於獲取基因和生物化學資源以及相關傳統知識的中美洲協議》 委員會成員國有貝里斯、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馬

土地利用相關合作	
土地政策與社區參與	瓜地馬拉埃爾佩登省的馬雅生物圈保護區(the Maya Biosphere Reserve in El Petén, Guatemala)
林牧複合生態系統綜合管理	哥倫比亞、哥斯大黎加、尼加拉瓜的區域林牧複合生態系統綜合管理專案 (Regional Integrated Silvo-pastoral Ecosystem Management Project)，以便試驗利用生態服務付費以鼓勵土地退化的農場採用林牧複合的做法。在尼加拉瓜，退化牧場的面積減少了三分之二，同時樹木茂密的牧場增加了其可持續性，如牧草堆和樹籬一樣。該專案提出了一個生態服務指數(environmental services index)，並為參與者在該指數上的淨得分予以經濟補償。
加強生態系統治理	
利用馬雅堅果樹來增強熱帶農業—生態系統對氣候變化的恢復力	利用馬雅堅果樹來增強熱帶農業—生態系統對氣候變化的恢復力(Using the Maya nut tree to increase tropical agro-ecosystem resilience to climate change)計畫由中美洲國家及墨西哥共同參與 主要宗旨是促進基於社區的對馬雅堅果樹的保護工作，重點在關注於農村的土著婦女和兒童，以及通過對不同行業的支援增強農業—生態系統的恢復力
紅樹林的保護與適應	貝里斯國內所做、旨在致力於提高當地對紅樹林生態環境作為一種適應氣候變化工具的意識，並透過不同的社區行動拓寬保護工作的廣度
轉向有恢復力的基礎設施	
降低災害風險和對公共政策的投入 哥斯大黎加、祕魯	秘魯財政部在公共投入評價中，引入了降低災害風險的成分，其中重點項目為能力建設。哥斯大黎加也仿照祕魯的做法
加強天氣監測和預報工具	
早期預警系統 加勒比地區、古巴、墨西哥	古巴與墨西哥國家災害預防中心 (CENAPRED) 和加勒比應急災害管理局 (CDEMA) 開始實施對水文氣象事件、火山、海嘯、乾旱的預報，來使人民群眾能保護自己免於受傷或罹病
對風險的早期預警、防備、降低 中美洲	中美洲早期預警系統 (SATCA) 之目的是，在災害頻傳的中美洲加強早期預警系統，以便增加人道主義的準備時間，並建設本地和區域行為者降低災害的能力
加強社會保護	
針對農民的減緩與適應工具 中美洲	熱帶雨林聯盟氣候模式說明農民認識氣候變化對其農場和社區的風險和影響，並促進採納好的農業行為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增加碳封存以及增強農場對氣候變化的適應能力
改進社區的恢復力 尼加拉瓜	危機領航專案(The Atención a Crisis pilot project)利用兩種干預手段：職業訓練及一個有效的投資計畫，來改進貧窮的農村家庭對自然風險和經濟衰退的恢復力

資料來源：筆者依照《全球環境展望 5》第 12 章內容整理而成。

四、 中美洲地區環境治理的前景

根據《全球環境展望 4》所區分的市場、政策、安全、可持續性發展等四種不同情景，透過預測模型，預測拉丁美洲在 2050 年將面臨的環境壓力。而即使是採取可持續性發展情景的各項預測值也比目前的狀況高出許多。(圖七)因此，環境治理已經成為包括中美洲次區域在內的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國家無可避免、必須關注的重要政策議題。

環境治理的主要內涵是環境的政策和制度架構，兩者的互動關係成爲一個治理架構的重要基礎。良好的政策架構除了應該包括一套適用於包括國際、區域、次區域、國家、本地等各個級別的環保規範、政策和法規，以及多邊和雙邊的環境協定。還必須將各式非政府組織民間社團和私人組織一併納入。

當然，與環境治理相關的制度設置和政策的存在，並無法確保良好環境治理的出現。有效的環境治理，特別是在複雜的系統中之環境治理，還需要利益相關者的協作和合作，以及制度、政策和其他機制的協調和統一。前述的成功要件，就是本地區多數國家所欠缺的。《全球環境展望 5》第 12 章指出，雖然就法律層面言，拉丁美洲地區目前已經有許多與環境有關的法律，不過缺乏機構性的管理，以及有效的實施與執行能力，最終制約了這些法律相關環保法規的有效性。另就政策層面觀之，相關環保政策未能與經濟生產實踐保持相同的節奏，或者未能充分適應全球發展趨勢和整合，阻礙環境治理的進展。

爲了能夠突破地區環境治理困境，中美洲地區各國政府需要加大對新型政策的更有力的承諾、更實質的支援，包括租稅優惠財政及實質資金的財政協助，並致力於提升現有的政策和制度的效率。部分中美洲國家已經逐漸開始導入新型政策機制，例如哥斯大黎加的生態系統服務評價、生態服務付費、綠色創新融資機制，以及良好的商業實踐；巴拿馬運河流域的森林重建；中美洲「鳥類友好型」的咖啡種植方法的試驗¹⁸等，都是與環境相和諧的發展。前述的兩個個案就是在考慮跨部門的和多方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後，在國家環保治理、市場經濟爲主的可持續發展策略間，積極地取得些許進展，這些積極經驗對於該地區的決策者而言，稱得上是在多方利益權衡後的另一個新選擇。¹⁹

其次，環境治理政策和制度的持續性也影響治理成效。環境治理政策、方案和專案能夠實現的時間表，若不能擺脫因爲各國領導人輪替或環境部門等相關主管變動時對政策持續性的負面影響，環境治理的效率很難令人樂觀以期。是故，如何透過加強各個環保機構的權威，並保持必要的中長期成果的方法包括建立長期的辦事處，給予環境技術人員更高的決策權，以及創造性的融資機制，將有助於提升環境治理議題在一般政治議題上的獨立權，進而使環境治理能夠更大程度免於政治變遷因素的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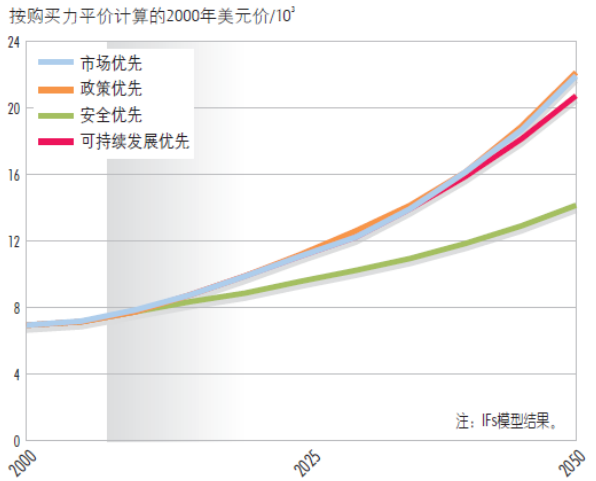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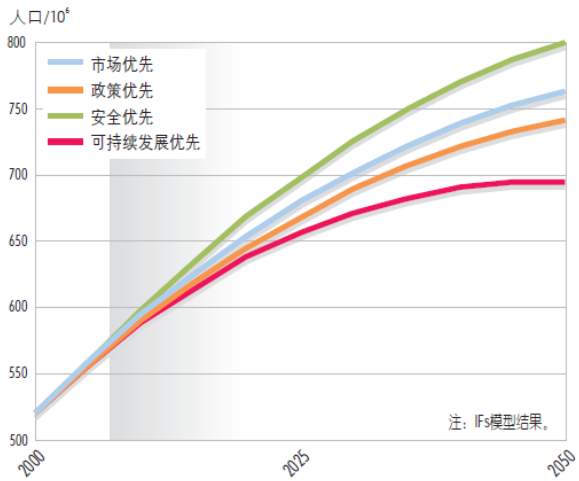
不過，在財政預算排擠效應下，中美洲國家不僅必須在進行推動區域環境治理之際，一則與其他部門需求和內部優先事項之間取得平衡，也必須在多邊環境協定中做出貢獻。爲了彰顯國家左右爲難的選擇，筆者自製表三及圖八以觀察國家在政策制定與執行的過程中，所可能出現的作爲與限制。

人口趨勢

人均 GD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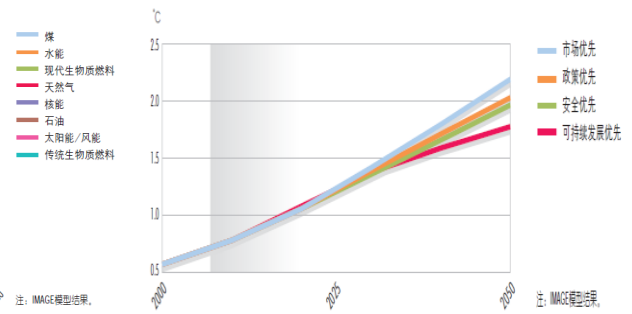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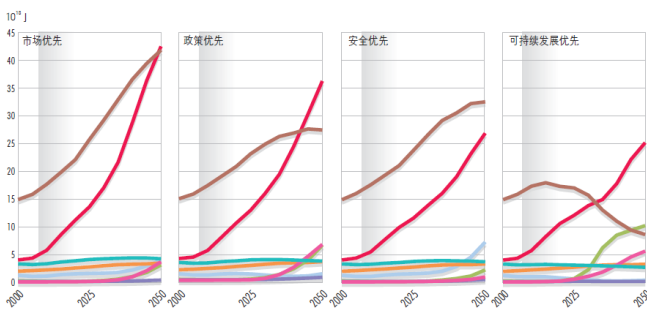
¹⁸ 《全球環境展望 4》，頁 175。

¹⁹ 《全球環境展望 5》，頁 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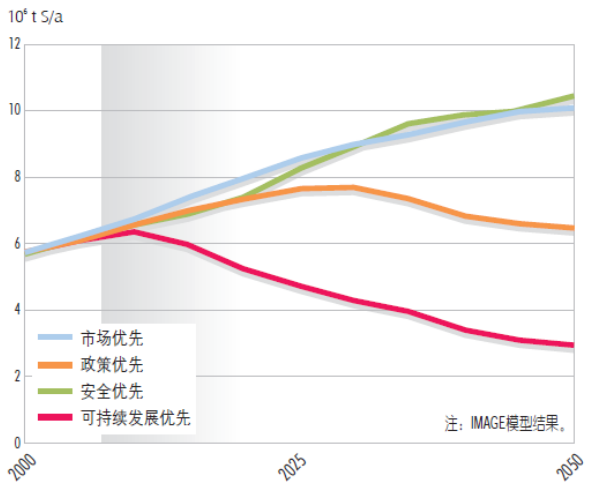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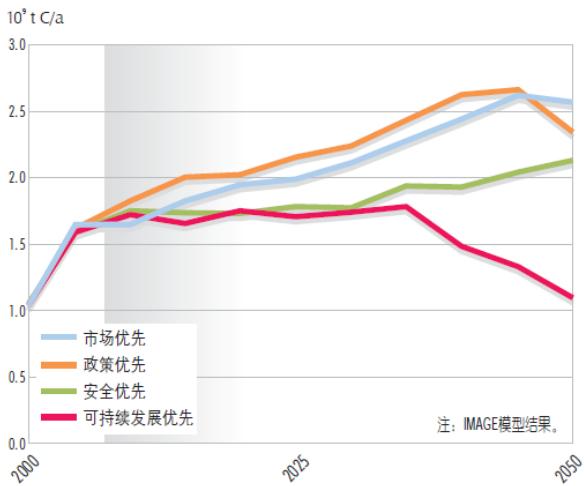
燃料形式的初级能源使用

温度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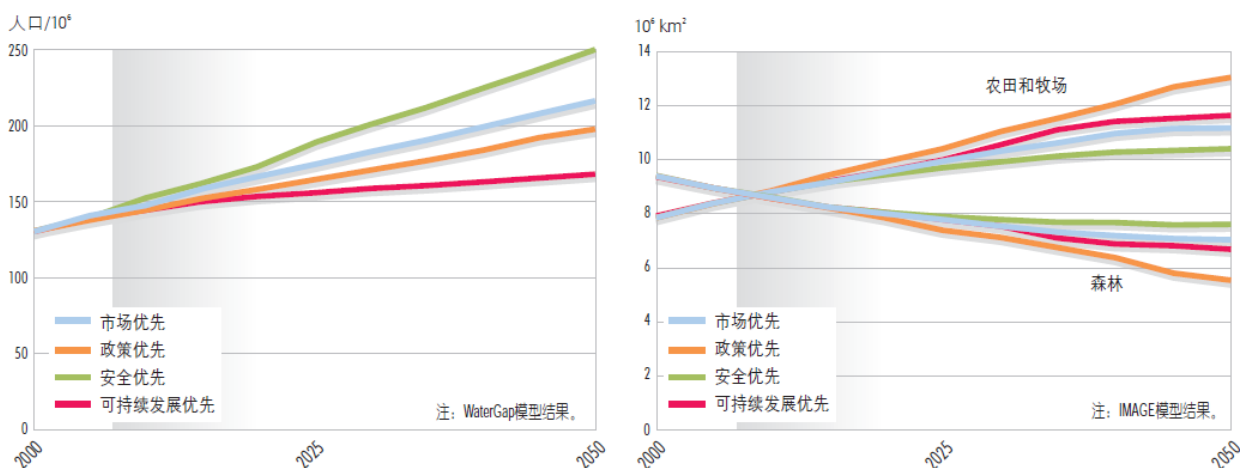
碳排放

人为 SOx 排放量



面临严重水资源压力流域的人口

农田、牧场和森林的变化速度



圖七 2050 年拉丁美洲主要環境指標模型預測情況

資料來源：《全球環境展望 4》，頁 438-441。

一般而言，表三假設除非是政經實力雄厚的大國，國家決策者在制定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在國家層級上所能享有的決策權力最強，其次是成員相對較少的次區域層級，而後是區域層級，最後才是國際層級。

在有關進行環境治理的各層級執行方式，在國家內部層級的執行方式多是政府命令或公私合作來進行；在跨出國家的其他層級中，跨國合作是常見的政策選項，在次區域層級上，因為治理議題的共通利益性通常較強，合作型態較為緊密；在區域層級上，受到不同次區域國家所處地理位置的差異性較次區域高，合作程度受到是否存在共同關切議題之影響，筆者將此合作型態稱為共同合作形式；在跨區域的全球層次上，議題利益的異質性更大，此時的合作型態至多只能視為是協同合作的形式。

其次，筆者嘗試將表一所整理的 Rosenau 的六種治理型態鑲嵌至表三中，從上到下或從下到上的治理型態在國家層級較常發生；在次區域的層級上，較緊密的網絡關係形式及公部門與非政府組織(NGO)、國際政府組織(IGO)、國際非政府組織(INGO)的並肩合作關係也經常可見；至於將區域層級歸類為市場型態、將全球層級歸類為複雜網絡的思考是，在區域層次中，國家間相對權力關係模式較為固定，若將國家、國際組織、菁英、公眾、跨國公司(TNC)等類比為可以進入國際舞台這個市場的單元，各單元間權力相對性，以及利益的同質性與異質性，將左右市場的發展方向，其中大單元(大國/強國)具備較大的影響力；反之，在全球層級上，因為能夠進入國際舞台的單元數暴增，權力相對關係難以清楚辨別，各自利益的質性歸類(grouping)難度增加，因而以複雜網絡形容全球層級的治理模式。最後，有關國家決策能力強度及財政(資金)項目的區分，是援引問卷調查的態度量度設計邏輯而做的區分。

表三 多層次觀察中美洲國家在各層級制度建置中的職能表現

層級	決策權(強/弱)	執行形式	Rosenau 型態	可動用資金或財政支援(有限/充裕)	代號
國家內部	強	命令/公私合作	上一下/下一上	有限	3A
次區域	次強	密切合作	網絡/並肩	相對有限	3B
區域	強	共同合作	市場	相對充裕	3C
全球	極強	協同合作	複雜網絡	充裕	3D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製表。

圖八則是從可持續性發展的角度，說明國家—環境—發展間的關聯性。國家若能夠在發展的過程中兼顧環境的可持續性，在因應適應氣候變遷的挑戰時能夠降低災害風險，就有機會能夠減少國家的脆弱性，避免國家受災損失或降低國家災後復原的成本。



圖八 可持續發展的共同基礎：國家、環境與發展

資料來源：《全球環境展望 5》，頁 339。

其中，「發展」的核心是進一步提高人民生活水準的過程。良好的發展至少需要包括如下幾個要件，提高生產產值和生產力、賦予窮人和邊緣化社區參與決策與執行的權力、降低和管理風險、以審慎長遠的思慮看待在當代人類和後代子孫的公平性。²⁰但是當經濟發展的結果已經對環境造成嚴重且難以恢復的影響，不僅無法透過提升人類健康的創造人類發展目標，²¹甚至可能造成人類的最終毀滅。因此，可持續性發展的概念，根據布倫特蘭委員會於 1987 年出版的《我們共同的未來》報告的定義是，可持續性發展是「滿足當代發展的需要，並且不破壞後代滿足自己需要的能力」，是希望「能夠管理和改善技術和社會組織，為經濟增長新時代的到來開闢道路」，所以「可持續發展的概念雖然意味著限制，卻不是絕對限制」，而是一種透過「當前技術狀況和社會組織對環境資源的限制，以及生物圈承受人類活動影響的能力」。²²

「脆弱性」指的是暴露於敏感和有風險的環境中，包括人類在內的動植物是否舉被足夠的能力解決或適應環境變化。例如窮人最容易受到環境變化的不利影響。決策者若能依照人類們在面對環境、社會和經濟變化時脆弱性的廣泛變化類型，便能有更大機會可以作出能更在降低脆弱性的同時，也為保護環境提供機會。「恢復性」是《2005—2015 年兵庫行動架構》²³的重要核心概念，在自然災害無法完全避免，甚至極端氣候的發生頻率日益增加的情況下，增

²⁰ 《全球環境展望 4》，頁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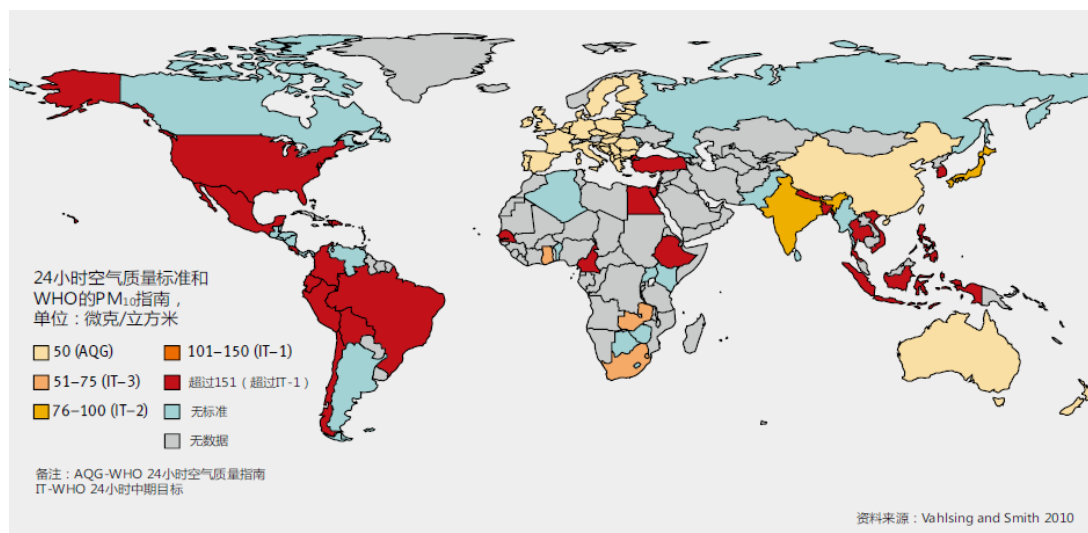
²¹ 《2011 人類發展報告》，頁 67。

²² WCED, *Our Common Fu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轉引自《全球環境展望 4》，頁 7。

²³ 《兵庫行動框架》是各國政府於 2005 年 1 月通過《2005—2015 年兵庫行動架構》，以加強國家和社區應對災難的（恢復力）彈性。該架構確定了策略目標和減少自然災害的五個優先領域。其中，第四優先領域針對的是環境和自然資源管理問題，以降低風險和脆弱性。它鼓勵對生態系統的可持續利用和管理，並將關注氣候變遷納入具體降低風險措施的設計中。透過國際減災戰略（International Strategy for Disaster Reduction, ISDR）來降低自然災害的風險，國際減災策略是由各國政府、非政府組織、聯合國機構、資助機構、科學界和其他與減災相關的其他利益攸關方等合作組成的夥伴關係。《全球環境展望 4》，頁 336。

加國家及地區應對災難的彈性至為重要。

就國家層級觀之，中美洲地區國家因為國家領土幅員、經濟資源及規模、人口結構、教育程度等綜合國力偏低，國家能夠自主投入的本國或次區域環境治理資源本就受到預算排擠效果而極為有限，此限制制約了中美洲地區國家在國家層級上，採取表三 3A 作為的廣度與治理策略持續性。在次區域層級上，雖然跨國合作的意識頗強，也成立多個環境治理合作機制，但是因為七國都為中小型國家，同樣受限於可投入資金的相對有限，在單一國家遭遇重大環境問題時的資源分配不均之情況，都衝擊次區域的 3B 合作內容。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區域層級上，則因為中美洲地區所關切的重點環境治理議題與南美洲重點關切的議題存在差異性，例如城市化所牽動的空氣品質問題(如圖九)及安全水資源等問題，在城市化程度為 79% 的南美洲地區是非常嚴峻的議題，但卻不是中美洲地區國家的重要環境問題²⁴，前述中美洲、南美洲主要關注議題的差異性，再加上南美洲國家的綜合國力較中美洲國家強大，中美洲國家在沒錢沒權的情況下，主導議題的能力相對弱化，資源分配的份額也不易提升，這影響 3C 的區域共同環境治理合作內涵更不易具體化及實際可操作性。同樣的場景再放大到全球層級，3D 的協同合作情況則更是難令人期待。



圖九 有關 10 微米懸浮物國家空氣品質標準及世界衛生組織指南

資料來源：《全球環境展望 5》，頁 48。

總體而言，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雖然已經展開多年，也有一些具體的成績單。但是在缺乏強而有力的治理架構以支持執行環境決策制定與有效執行的前提下，幾乎不可能交出漂亮的環境治理成績。中美洲地區若欲達成更高的環境可持續性發展目標。必須具備如下的架構要件：充足的財政資源；對科學研究和資訊的獲取；環境教育和發展環境文化；標準的治理原則和價值如透明度、問責制、公平性、可持續性、所有利益攸關者的參與；以及政策系統的連貫性，這也是拉丁美洲及拉勒比海地區國家在推動環境治理時所欠缺的要件。²⁵

²⁴拉丁美洲地區整體城市化程度達 79%，是世界上最為城市化的地區之一。但是眾多人口都居住在城鎮和城市裡，同時也增加國家在因應城市化後城市安全飲用水之需求及供給和環境衛生的挑戰，在解決空氣，淡水和海洋污染方面的挑戰也同時加重。《全球環境展望 5》，頁 319。

²⁵ 《全球環境治理 5》，頁 342。

五、 結論

誠如《環球環境展望 5》所指，包括中美洲地區在內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區之生態系統及其相關自然資本對本地區國家和整個地球都十分重要。但是，意圖透過各種保護環境的治理手段並無法轉變本地區環境持續惡化的速度與規模，圖七的預測模型清楚說明的這個現象。

就制度設置的角度言，中美洲地區已經存在範圍涵蓋各層級的機制、制度架構；就政策架構言，本地區國家也陸續提出一些具體的、較小規模地區性的環境治理政策方案。前述現象一方面意味中美洲國家政府已意會環境治理問題的重要性，也已初步展開環境治理的工作，但是因卻缺乏具體的、有效的、持續的行動力，以致機構功能不彰。換言之，中美洲地區的環境治理問題依舊面臨欠缺「知行合一」的覺醒及「起而行」的支持力量，且透過重新檢視既有的政策內容，以提升本區環境治理效益。

初稿完成於 2102 年 9 月 30 日

附錄 3

柯玉枝(2012.10b)，「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現況及發展：分進合擊或東西割裂」，第四屆發展研究年會，主辦單位：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會議時間：101 年 10 月 21 日，會議場次：D-6 拉丁美洲分場，會議地點：國發所 R304 教室。

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現況及發展： 分進合擊或東西割裂

柯玉枝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第二研究所副研究員

e-mail:ychiko@nccu.edu.tw

(初稿，請暫勿引用，謝謝)

第四屆發展研究年會

主辦單位：台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會議地點：D-6 拉丁美洲分場－國發所 R304 教室

會議時間：101 年 10 月 21 日 (日) 14:55-16:25

摘要

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自 1960 年代起展開第一波的區域進程起，迄今已有 50 年的歷史，也成立為數眾多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1990 年代起，拉丁美洲再度展開新一波的區域經濟整合進程，而隨著亞洲市場的崛起，拉丁美洲的經濟視角也逐漸向亞洲投射。近十年來，拉丁美洲的經濟表現突出，自 2003 年起迄今，即使面對 2008 年歐美金融風暴的衝擊，拉丁美洲地區經濟也能迅速走出負成長，於 2010 年重回近十年長線增長的趨勢，尤其南美洲的南方共同市場成員之經濟表現更是有目共睹，而墨西哥、智利、祕魯、哥倫比亞等拉丁美洲西岸大國的表現也不差，這四個國家更在 2012 年 6 月 6 日簽訂成立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的架構協議。這兩個區域經濟整合機制，一東一西、一個已有超過 20 年的協商經驗、一個初展開協商機制，是否會對拉丁美洲的經濟整合趨勢帶來何種影響？是值得探究的議題。

筆者經由國家利益的視角研究發現，就經濟整合的內部深化經貿關係言，第一、拉丁美洲經濟整合在促進區域內貿易利益卻表現平平，各個經濟整合機制自同集團成員進口貿易占該國整體進口的比率依舊偏低；第二、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主要內容多停留在商品貿易的關稅調降或非關稅障礙的消除，有關服務業、資本、人員等流動方面，即使列入經濟整合目標，也難有令人滿意之實質進展；第三、因為拉丁美洲區域內成員國家彼此規模差異甚大，各自認定攸關經濟發展的主要需求及手段也不盡相同，再加上保護的政策思維，使得拉丁美洲的經濟整合現況出現以次區域化整合機制為主要合作場域，例如南方共同市場，各個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間，則透過簽署條約的形式進行合作。前述第一及第二種現象顯示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的深度普遍不足，因而導致無法透過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的實質交叉合作關係的發展，促成全區經濟整合機制的完善化，亦即無法達成分進合擊的目標。

就經濟整合的外部擴大言之，或因區域內貿易的發展力道不足，拉丁美洲各個經濟整合機制都相當重視對外戰略。但是除了都將本區域其他國家或整合機制列為重要合作對象外，究竟是選擇先面向太平洋或大西洋，亦即究竟以亞洲或歐美為拉丁美洲經濟戰略的首要規劃對象，地緣政治發揮相當程度的影響。就南方共同市場已展開的對外議程順序言，同區國家或整合機制是首要對象、而後是歐洲、回教國家、最後才是亞洲太平洋地區；反之，甫成立的太平洋聯盟便以太平洋為對外戰略的重點發展對象。換言之，在當前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進程中，確實存在不同集團間呈現對外戰略主要設定交往對象的觀點分歧，例如四個太平洋聯盟國家都已與美國簽訂雙邊自由貿易協定，而南方共同市場國家則無。

總體言之，在各國以本國利益為主的發展思維主導下，筆者認為以次區域經濟整合為主要實質運作場域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估計仍將持續。其次，受到地緣政治影響，以次區域經濟整合為主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前景，短期內將很難避免塊狀化發展的趨勢。再則，由於各國或各經濟整合機制關注的主要經濟利益及其重要性之歧見，即使拉丁美洲次區域組織間大多簽有合作協議，各自對經濟利益解讀及如何獲得的觀點差異，則可能成為阻礙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機制擴大的不利因素。

關鍵字：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南方共同市場、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

一、前言

(一)問題意識

二次大戰以後，受到歐洲經濟整合的影響，拉丁美洲也自 1960 年代起便陸續展開後第一波區域整合進程，50 多年來成立為數眾多的區域國際組織，然而卻一直未能展現如同歐洲整合的正面能量。1990 年代起，拉丁美洲再度啓動新一波的區域整合行動，其中 1991 年由巴西、阿根廷、巴拉圭及烏拉圭四國倡議，並於在 1995 年元旦成立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1991 年中美洲統合體(the 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SICA)，1997 年的安地斯共同體(the Andean Community of Nations, CAN)、2004 年的美洲玻利瓦爾聯盟(the Bolivarian Alliance of the Americas, ALBA)及南美國家共同體(the Southern American Community of Nations)，以及最新倡儀成立之太平洋國家聯盟(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等，上述這些拉丁美洲整合機制或是新組成，如南方共同市場、玻利瓦爾替代方案、南美洲國家共同體及太平洋國家聯盟等，或是取代既有的整合機制，如中美洲共同體取代 1960 年的中美洲共同市場(the Central American Common Market, CACM)、安地斯共同體取代 1969 年的安地斯集團(the Andean Pact)。

26

這些國家在 21 世紀第一個十年的經濟表現令各界刮目相看，尤以南美洲國家為最。〈表一〉顯示，拉丁美洲國家在 2008 年美國發生金融風暴後，雖然也在 2009 年出現經濟成長收縮現象，卻在 2010 年以領先已開發經濟體的態勢，走經金融風暴的低潮，在全球成長市場經濟中，經濟成長速度僅略遜於亞洲地區。其中，南方共同市場四個會員國的表現尤其亮眼，此外祕魯、智利及墨西哥等國也交出不錯的經濟成績。根據英國財經智庫「經濟暨商業研究中心」(Centre for Economic and Business Research, CEBR) 在 2011 年 12 月發表的報告顯示，巴西可望超越英國而成為全球第六大經濟體的亮眼經濟成就，甚至可能在 2015 年超越法國，更讓國際社會對於拉丁美洲地區國家未來的發展前景，產生正面的期待。²⁷然受到歐債危機的衝擊，巴西因為 2012 年前兩季限於經濟疲弱，目前仍是全球第七大經濟體。²⁸前述現象顯示，以出口貿易為主的拉丁美洲經濟與全球景氣相關聯，而如何能從受全球經濟影響的泥淖中盡速脫離，則考驗拉丁美洲國家的經濟體質與恢復力。

²⁶ Luz Maria de la Mora and Dora Rodriguez, "Why is it Worth Rethinking Latin American Integration?" INTAL(Inter-development Bank), No. 33(July-December 2011), p.8; 邱稔壤、高晨峰，〈國際專欄－拉美太平洋聯盟呼之欲出〉，中國時報，2012 年 8 月 30 日，<http://news.chinatimes.com/forum/11051401/112012083000472.html>

²⁷ 根據「經濟暨商業研究中心」估計，2011 年的全球經濟體排名，前五名依序是：美、中、日、德、法。「巴西 2015 年將成第五大經濟體」，《聯合新聞網》，2011 年 12 月 29 日，<http://udn.com/NEWS/WORLD/WOR2/6811005.shtml>

²⁸ 〈巴西經濟顯疲軟 失第六大經濟體〉，來源：人民網，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2012 年 9 月 2 日，<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folid=19518>

表 1 拉丁美洲國家近年來經濟增長(real GDP)表現

國家	1994-2003 均值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7
世界	3.4	4.9	4.6	5.3	5.4	2.8	-0.6	5.1	3.8	3.3	3.6	4.6
已發展經濟體	2.8	3.1	2.6	3.0	2.8	0.1	-3.5	3.0	1.6	1.3	1.5	2.6
美國	3.3	3.5	3.1	2.7	1.9	-0.3	-3.1	2.4	1.8	2.2	2.1	3.3
日本	0.9	2.4	1.3	1.7	2.2	-1.0	-5.5	4.5	-0.8	2.2	1.2	1.1
歐元區	2.2	2.2	1.7	3.2	3.0	0.4	-4.4	2.0	1.4	-0.4	0.2	1.7
其他已開發 經濟體	3.8	4.1	3.6	3.9	4.2	0.9	-2.1	4.5	2.5	1.5	2.4	3.2
成長中市場暨 發展中國家	4.4	7.5	7.3	8.2	8.7	6.1	2.7	7.4	6.2	5.3	5.6	6.2
中東歐	3.4	7.3	5.9	6.4	5.4	3.2	-3.6	4.6	5.3	2.0	2.6	3.8
獨立國協	0.6	8.2	6.7	8.8	9.0	5.4	-6.4	4.8	4.9	4.0	4.1	4.1
亞洲	7.0	8.5	9.5	10.3	11.4	7.9	7.0	9.5	7.8	6.7	7.2	7.7
中東及北部 非洲	4.0	6.2	5.3	6.3	5.7	4.5	2.6	5.0	3.3	5.3	3.6	4.5
薩哈拉以南 非洲	4.0	7.1	6.2	6.4	7.1	5.6	2.8	5.3	5.1	5.0	5.7	5.8
拉丁美洲及 加勒比地區	2.5	6.0	4.7	5.7	5.8	4.2	-1.5	6.2	4.5	3.2	3.9	4.0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World Economic Outlook: Coping with High Debt and Sluggish Growth,”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Publication Services, 2012, p. 190.

其次，拉丁美洲也顯現經濟整合存在塊狀化的現象，33 個國家中除了多明尼加與古巴外，其餘 31 個國家都分屬不同的經濟整合集團。其中的太平洋聯盟是拉丁美洲地區新成立的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2011 年 12 月，墨西哥、哥倫比亞、秘魯、智利等四個環太平洋的拉丁美洲國家，二度集會倡議組成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並以加強彼此間經濟聯繫，推動共同發展為目標。²⁹2012 年 6 月 6 日拉丁美洲墨西哥、哥倫比亞、秘魯、智利等四國簽署太平洋聯盟架構協約，組織宗旨是希望致力推動建立一個商品、服務、資本及人員都能夠自由流通的區域，並偕同面向亞太地區。³⁰這個新經濟整合機制包含安地斯集團的兩個重要成員國—秘魯與哥倫比亞，而這兩個國家與美國關係較為友好，且已與美國簽定雙邊自由貿易協定(FTA)，外交態度與厄瓜多及玻利維亞與美國保持距離的做法並不一致，前述演變是否成為該機制在委內瑞拉退出後的新一波危機，仍有待觀察。³¹

²⁹ “The Second Summit of 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 Under Tight Security” *The Yucatan Times*, Dec. 5, 2011, <http://www.theyucantimes.com/2011/12/the-second-summit-of-the-alliance-of-the-pacific-under-tight-security/>

³⁰ “Pacific Alliance,” *Presidencia de la Republica, Mexico*, Jun 06, 2012, <http://en.presidencia.gob.mx/2012/06/pacific-alliance/>

³¹ Giovanni Molano Cruz, “The ANDEAN Integration Process: Origins, Transformations and Structures,” INTAL, No. 33(July-December, 2011), pp. 40-41.





	
<p>圖說：太平洋聯盟，巴拿馬、哥斯大黎加、烏拉圭有意申請為觀察員 資料來源：“File:Alianza del Pacífico Map.png,”http://en.wikipedia.org/wiki/File:Alianza_del_Pac%C3%ADfico_Map.png, June 6, 2012.</p>	<p>圖說：南方共同市場，巴拉圭於 2012 年 6 月下旬因魯戈(Lugo)總統事件被停權 資料來源：“File:MERCOSUR (orthographic projection).svg,” 2009.</p>
	
<p>圖說：安地斯共同體 資料來源：“File:Comunidad andina.svg, ,” http://en.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File:Comunidad_andina.svg&page=1</p>	<p>圖說：中美洲統合體，多明尼加為副會員 資料來源：“File:LocationSICA.svg,” http://en.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File:LocationSICA.svg&page=1</p>

圖 1 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及南方共同市場成員國分布

布魯金斯研究所(the Brookings Institute)拉丁美洲計畫在 2012 年 4 月發表的拉丁美洲經濟觀點的報告便以區域整合的挑戰為副標題。該報告從貿易切入，並提出如下幾個問題：拉丁

美洲在 21 世紀的第一個十年之貿易連結何仍相當有限(集中);爲何仍停留在原物料出口貿易;巴西能否扮演如同中國大陸、日本在亞洲,或是德國在歐洲的領導角色;當各界提及拉丁美洲時地區的地理概念是否與探討整合時所提及的概念相符。³²

這分報告最後一點的提問正是筆者想要探討的問題。前文提及拉丁美洲地區存在爲數眾多的區域及次區域組織,但卻大多沒有發揮太大的作用。因此,筆者想從分析拉丁美洲包括主要經濟體的兩個次區域組織—南方共同市場及太平洋聯盟的體質,藉以初步觀察這些新立或重整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究竟會對拉丁美洲帶來何種影響,尤其是囊括拉丁美洲大國的南方共同市場與新成立的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這兩個一西、一東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的發展前景。(如〈圖一〉)

面對這樣一個目前正致力發展的地區,拉丁美洲國家區域經濟整合的未來趨勢是否會產生變化?以拉丁美洲暨加勒比地區爲範圍的全區域類似歐洲聯盟的整合機制能否形成?或是依舊維持目前的架構,亦即同時存在多個次區域整合機制的次區域塊狀整合型式,如南方共同市場、安地斯共同體、南美洲國家聯盟、中美洲統合體、加勒比共同體等各自獨立卻透過談判建立聯繫關係的複合式機制。例如,南方共同市場便與周邊國家或集團加強貿易合作關係,如合作對象包括利維亞(1996)、智利(1998)、安地斯共同體、中美洲統合體、加勒比共同體等,合作觸角幾乎遍及全部的拉丁美洲,但是南共市成員國卻對加入新成員抱持保守的態度,例如委內瑞拉若非巴拉圭因魯戈總統被罷免一是遭南方共同市場停權,委內瑞拉的加入案可能還無法過關。³³

(二)研究方法

運用國家利益的觀點來觀察或解釋一國的外交政策傾向,是一個相當普遍的方式,因爲外交政策的執行目標係追求與維護各國最大國家利益,而爲達成強化或維繫前述國家利益之目的,國家制定相關政策以爲對外關係之準繩,並以國家利益合理化其外交政策。³⁴奈伊(Joseph Nye)在其 1999 年發表的〈新國家利益觀〉文中指出,即使國家利益的概念尙不明確(a slippery concept),戰略利益、地緣政治利益、經濟利益、人道主義利益、民主利益等都是國家制定對外政策時必須處理的根本內容和依據。³⁵職此,筆者擬從國家利益的視角切入觀察前述拉丁美洲經濟整合議題。

一般言之,國家進行雙邊或經濟合作或整合是爲了提升國家經濟利益。因爲貿易理論的確證實,國家簽訂 EPA/FTA 後,受惠於關稅撤銷後,隨著雙邊經濟體系貿易流量預期增加,的確有可能在進行區域整合的成員國間,產生貿易創造及貿易轉向的效果。其中,貿易創造效果通常較易顯現,因爲關稅高低的確直接影響貿易商品的價格,致使只要能直接串起關稅撤銷或降低、商品價格與商品市場間之連結,雙邊貿易流量的確有可能出現商品價格下降致

³² Deuardo Levy-Yeyati, Lucio Castro and Luciano Cohan, "Latin America Economic Perspectives All Together Now: the Challenges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Brookings Institute, April 2012, p.20.

³³ Amalia Stuhldreher, "Mercosur and the Challenges of its joint Trade Policy: Achievements and Shortcomings of a Process of Incomplete Communication," *INTAL*, Vol. 15, P.72.

³⁴ Glenn Hastedt & Kay Knickrehm, eds., *Toward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Engle Cliff, New Jersey: Prentice Hall, 1994), p. 142.

³⁵ Joseph S. Nye, "The National Interest," *Foreign Affairs*, Vol.78, No.4 (July/August 1999), pp. 22-35.

發生市場擴大的效果，進而達成貿易創造的效果。³⁶

區域主義 (regionalism) 則是特定區域內各國政府透過政治協調與合作，以解決區域共同關切的問題，而一旦部分區域內成員決定展開經濟區域化進程，區域化政策的外部性效果，將會對其他國家產生壓力，進而迫使各國政府必須合作因應區域化帶來的問題和挑戰。奈伊指出，區域主義的形成是一組群國家因為地緣及某種程度的互賴結構所致，而互賴結構導致各國政府在決策的過程中，必須更大程度地納入外部性因素，進而促成國際合作的實現。³⁷二次戰後的冷戰時期之區域主義受到結構因素影響，顯現較為內向和排他的特質，是一種採取內部自由及外部保護措施的經濟合作型態；1990 年代以後，主張外向和非排他原則的「新區域主義」開啓了新一波的區域經濟整合風潮，南方共同市場在草創時期便標榜是依照新區域主義的精神而成立。新區域主義的主要目標是，希望透過經濟整合的貿易創造與關連生產重整所帶來的效率，創造人類福祉。³⁸

對於國家利益的性質，國際關係學派有不同的解讀。就新自由主義角度言，國家行動的目的在追求絕對利益的增加，國家為了解決彼此共同關切的問題而進行合作；然就新現實主義視角言，追求國家利益相對利益的重要性優於絕對利益，因此重要的是談判或協商結果對。³⁹而國際政治經濟學則強調政府係在外部與內部壓力的交互作用下，做出反應，亦即是一國經濟與政治體制互動的結果，而區域內強國是否有足夠的意願提供促進區域透明度的「公共財」(public goods)，對深化區域整合程度至為關鍵。⁴⁰澳洲學者 Aurelia George Mulgan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ADFA) 在研究日澳 EPA 議題時，發現日本政府外部與內部的壓力下，決定對外洽簽 EPA，在外壓方面是不願落於歐美國家之後，內部的壓力則主要來自企業界，而日本結構的改變則使農民的政治影響力下降，並降低內部反對開放的壓力。⁴¹ Saadia M. Pekkanen, Mireya Soli's, and Saori N. Katadan 三人則利用「收獲—控制交換(gains control tradeoff)」概念分析日本、美國、歐盟何以選擇與其貿易量較小的國家優先洽簽 FTA，其認為日本透過與較小經濟體間，簽訂 FTA 的過程，將可從這些底層國家取得(「從下而上」(bottom-up)效果) 有關新國際貿易與投資規範制定權，也可達成掌握農產品逐漸貿易自由化進程的效果。⁴²

³⁶ 柯玉枝，〈從日墨經濟夥伴協定論日本 EPA 戰略〉，《東亞國際關係中的日本》(台北市：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2009 年 12 月，頁 73-75。

³⁷ Joseph S. Nye, *International Regionalism* (Boston: Little Brown, 1988), pp. vi-vii.

³⁸ Gabriel R. Motteni, Gonzalo De Leon, and Lucia Giudice, "20 Years On: the Achievements and Pending Challenges of MERCOSUR," *INTAL*, No. 33(July—December, 2011), p. 49; 李隆生，〈以東協為軸心的東亞經濟整合：從區域主義到全球化？〉，《亞太研究論壇》，第 33 期 (2009 年 9 月)，頁 100 至 101。

³⁹ Kenneth N. Waltz,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New York: McGraw-Hill, 1979); Joseph M. Grieco, "Anarchy and the Limits of Cooperation: A Realist Critique of the Newest Liberal Institutionalis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2: xx, 1988.

⁴⁰ 吳玲君，〈東協經濟共同體〉，《國際與中國大陸大陸情勢發展評估報告 (2007 年)》，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http://iir.nccu.edu.tw/index.php?include=article&id=2282>

⁴¹ Aurelia George Mulgan, "Japan's FTA Politics and the Problem of Agricultural Trade Liberation," paper presented to the Symposium on Australia & Free Trade Agreements,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Research School of Pacific and Asian Studies, The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2 November 2007, http://rspas.anu.edu.au/ir/ausfta/documents/mulgan_auftapaper.pdf; Aurelia George Mulgan, "Where Japan's Foreign Policy Meets Agricultural Trade Policy: The Australia – Japan Free Trade Agreement," *Japanese Studies*, Vol. 28, No. 1(May 2008), pp. 31-44.

⁴² Saadia M. Pekkanen, Mireya Soli's, and Saori N. Katada, "Trading Gains for Control: International Trade Forums and

就拉丁美洲國家言，從過去的經濟整合歷史觀之，國家領導人的政治意向(political will)是拉丁美洲長期經濟整合計畫難以延續的主要原因，因為真正的經濟整合必須至少具備如下三個要件：區域商品及服務貿易自由化、強化區域層次的整合機制、發展足以支撐整合的基礎建設，而拉丁美洲國家普遍以本國或區域為範圍的保護主義政策傾向，則成為深化區域經濟整合的制約因素。⁴³職此，筆者認為拉丁美洲的長期經濟整合很可能只有在本國或區域經濟環境已經出現必須進行更進一步的經濟整合始能維護本國或區域利益之際，才能有所推展。而本文希望能從拉丁美洲主要國家目前的經濟狀況，觀察促成長期整合的條件是否已經足夠，並思考以次區域為主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模式對於發展全區規模的經濟整合機制之可能影響。

在章節安排方面，除在前言論述問題意識，研究動機與方法外，將先扼要介紹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現況，而後再從拉丁美洲主要國家近年經濟數據分析各主要國家的經濟條件，之後據此展望未來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可能趨勢，最後為結論。

二、 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現況

目前的區域經濟整合主要角色當以南方共同市場最受重視，因為這個整合機制包含巴西、阿根廷這兩個拉丁美洲傳統經濟大國，外加一個在2012夏天成為正式會員的委內瑞拉。其次，太平洋岸的墨西哥、哥倫比亞、祕魯、智利等四個大國在2012年6月正式創立的太平洋聯盟也是一個至少短期間不容忽視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另外，安地斯共同體、中美洲統同體及加勒比共同體也有其重要性，但是安地斯共同體因為委內瑞拉的退出，中美洲統同體及加勒比共同體因為經濟佔模較小，三個區域經濟整合機制之經濟實力相對較弱，重要性不若前面兩個經濟整合機制。以下，筆者將針對近來兩個比較重要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機制，略作簡要介紹。

(一)南方共同市場

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是冷戰結束後在南美洲誕生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推動成立的國家是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及烏拉圭。1991年3月26日，上述4國總統在巴拉圭首都亞松森(Asuncion)簽署《亞松森條約》，宣佈組建南方共同市場，其設立宗旨為透過有效利用資源、保護環境、與宏觀的經濟政策，促進會員國的科技技術與經濟現代化，以期改善人民生活水準及推動拉丁美洲地區的經濟發展。《亞松森條約》於1991年11月29日生效，1995年1月1日南方共同市場依照預定時間正式運作。2012年7月31日，南方共同市場在巴拉圭停權的情況下，正是納入新成員—能源大國委內瑞拉，正式會員國增為五國。

南方共同市場從倡議迄今已歷經21年，正式運作也有17年，組織宗旨是通過有效利用資源、保護環境、協調宏觀經濟政策、加強經濟互補，促進成員國科技進步，最終實現經濟政治整合。期間，南方共同市場曾先後接納智利(1996年10月)、玻利維亞(1997年3月)、祕魯(2003年12月)、厄瓜多(2004年12月)和哥倫比亞(2004年12月)等國為其聯繫

Japanese Economic Diplomacy,”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1, No. 4, 2007, pp. 945–970.

⁴³Luz Maria de la Mora and Dora Rodriguez, “Why is it Worth Rethinking Latin American Integration?” *op. cit.*, p. 9.

國，2004年7月8日，墨西哥成為該組織的「觀察員」。

自1995年以來，南方共同市場在促進區域內貿易上的表現的確有目共睹，從表2所列區域內比率可以清楚看到，南方共同市場國家內部貿易占其整體對外貿易比率成長四倍多，目前的比率雖然比歐盟或東協低，但是差距已經縮小。2011年，南方共同市場的集團貿易額達55,712百萬美元，占南方共同市場國家總出口360,677百萬美元的15.45%，同期南方共同市場國家對NAFTA的出口占比為11.77%。⁴⁴

表2 1994至2009年南方共同市場4國、歐洲聯盟27國與東協10國對外貿易情況比較 (單位：%)

	南方共同市場		歐洲聯盟		東南亞國協
	1994-2001	2001-2009	2000	2010	2010
區域內出口	3.33	18.01	21.2	26.4	25.02
區域內進口	4.04	17.40	20.9	26.4	25.83

備註：1998年東協10國區域內整體貿易比率為21%，2010年為25.4%，1998年東協對中國大陸、日本、美國、歐盟27國。

資料來源：Gabriel R. Motteni, Gonzalo De Leon, and Lucia Giudice, “20 Years On: the Achievements and Pending Challenges of MERCOSUR,” *INTAL*, No. 33(July—December, 2011), p. 51; *External and intra-EU trade A statistical yearbook, Data 1958 -2010*(Luxembourg: Publications Office of the European Union, 2011), pp.34 & 38; *ASEAN Community in Figures 2011 (ACIF 2011)*(Jakarta: ASEAN Secretariat, April 2012), pp. 15, 22-23.

不過，南方共同市場會員國貿易保護主義抬頭，使各國國會推遲通過南方共同市場所通過的決議或協議的情況，進而使南方共同市場有關投資等其他進一步整合目標難以實現。例如，南方共同市場原本在2006年7月同意委內瑞拉加入成為第五個會員國，然因巴拉圭國會遲未批准委內瑞拉的加入條約，遂使委內瑞拉的加入時程推遲至2012年。再如，南方共同市場雖然曾經簽署一系列有關投資、智慧財產權、政府採購及貿易防衛等的協定，迄2011年底仍未實施。又如，巴西與阿根廷兩國自行實施競爭調適機制以保障本國陷入困難的企業，完全無視此政策會對巴拉圭及烏拉圭造成不公。⁴⁵

(二)建構中的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

2010年祕魯時任總統加西亞(Alan García Pérez)向墨西哥、智利、哥倫比亞和厄瓜多等四國總統提議制定旨在推動拉美太平洋沿岸5國共同制定相關政策，以便搶占經濟增長最快的亞太市場，前述想法當時遭到了厄瓜多的反對。2011年5月2日，除厄瓜多以外的秘魯、墨西哥、智利和哥倫比亞四國總統在利馬集會，會後四國領袖簽署《利馬宣言》(Declaration of Lima)倡議組建的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並以加強彼此間經濟聯繫，推動共同發展為目標。⁴⁶12月4日，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成員國在達成《梅里達聲明》(the Merida statement)，決定在2012年6月4日前能夠達成如下幾項共識，其一是有關在2020年前逐步條關稅的時間表，其二是有關消除原產地規定的時間表，其他的共識包括建立

⁴⁴ “Trade and Regional Integration: Selected Indicators,” *INTAL*, No. 34(Jan.-June, 2012), p.108.

⁴⁵ Gabriel R. Motteni, Gonzalo De Leon, and Lucia Giudice, “20 Years On: the Achievements and Pending Challenges of MERCOSUR,” *op. cit.*, pp. 64-65; 蔡東杰，〈經濟整合研究：以南錐共同市場為例〉，收錄於向駿主編，《拉丁美洲研究》(台北市：五南：五南)，頁145-165。

⁴⁶ 〈智利墨西哥秘魯哥倫比亞組成拉美太平洋聯盟〉，《人民日報》，2012年6月8日，轉引自《網易》新聞，<http://news.163.com/12/0608/03/83ES9KCB00014AED.html>

共同股票市場(資金規模預估 6000 億美元，僅次於巴西聖保羅股市)、共同拓展貿易公司、共同簽證等。⁴⁷

2012 年 6 月 6 日，四國總統在智利的安托法加斯塔(Antofagasta)簽署有關建立太平洋聯盟的協議，並希望於 2012 年底達成有關消除會員國間進口關稅及原產地規定之目標，這四個國家人口規模約 2.06 億，擁有太平洋海岸線 1.6 萬公里，國內生產總值合計 2.5 兆美元，四國出口額占拉丁美洲出口額的 55%。⁴⁸

墨西哥總統卡德隆(Felipe de Jesús Calderón Hinojosa)表示，「太平洋聯盟」整合祕魯與智利這些拉美成長最快速的經濟體，「經濟潛力非常大」。哥倫比亞總統桑托斯(Juan Manuel Santos Calderón)則稱，這是「拉美最重要的整合進程」。他說，聯盟未來首要工作就是達成免簽協議。祕魯總統烏瑪拉(Ollanta Humala)則表示，「太平洋聯盟」無意取代現有組織，譬如「南美洲國家聯盟」或「安地斯組織」。⁴⁹巴西媒體《聖保羅頁報》(*Folha de São Paulo*)在解讀這個拉丁美洲新經濟整合機制時，曾引述哥倫比亞總統桑托斯(Juan Manuel Santos Calderón)在 2011 年 3 月對美國《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的發言內容，認為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的目標之一是抗衡「南方共同市場」(簡稱南共市)在拉丁美洲地區的影響，抗衡巴西在拉丁美洲的大國地位。巴西總統府國際事務助理(Brazilian Presidency's Foreign Affairs Assistant)加西亞(Marco Aurelio Garcia)針對拉丁美洲太平洋岸國家的經濟整合行動表示，這是一些國家想賦予太平洋聯盟更多的政治色彩，以成為南方共同市場的競爭者。⁵⁰

這四國已經倆倆簽訂雙邊自由貿易協定或經濟互補協定，並與美國關係相對友好，且與美國締結自由貿易協定，前三國是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成員國，哥倫比亞曾在 1995 年申請加入 APEC，然因 APEC 決議在 1993 至 1996 年間暫停接納新會員政策而延宕，2006 年烏里貝(Alvaro Uribe)政府再度表達希望加入 APEC，惟仍未如願。

當然，四個國家內部政治形勢演變，必然會對其對外戰略產生影響。其中，墨西哥革命制度黨(Partido Revolucionario Institucional, PRI)政府即將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重新執政，尼托(Enrique Peña Nieto)新政府能夠在多大程度地延續前任政府開放市場對外經濟策略，可能會是影響太平洋聯盟整合進程的較大變動因素。⁵¹當然，哥倫比亞政府正在進行「哥倫比亞革命武裝力量」(Fuerzas Armadas Revolucionarias de Colombia-Ejército del Pueblo, FARC)游擊隊將進行和平談判，談判結果及後續落實將影響該國的穩定與發展；⁵²祕魯總統烏瑪拉政府若延

⁴⁷ Gustavo de Lima Palhares, "Latin America's Pacific Alliance Plans for 2012," December 21, 2011, Council on Hemisphere Affairs, <http://www.coha.org/latin-americas-pacific-alliance-plans-for-2012/>; Michael Shifter, "The Shifting Landscape of Latin American Regionalism," *Current History*, Vol. 111, issue 742 (February 2012)(Philadelphia, PA), pp. 56-61, <http://www.thedialogue.org/PublicationFiles/Shifter-CurrentHistory.pdf>

⁴⁸ "New 'Pacific Alliance' bloc may have a chance," *The Miami Herald*, June 11, 2012, <http://www.miamiherald.com/2012/06/09/2839785/new-pacific-alliance-bloc-may.html>

⁴⁹ 〈擴大亞太經貿 拉美組太平洋聯盟〉，《中國時報》，2012 年 6 月 8 日，<http://news.chinatimes.com/world/110504/112012060800142.html>

⁵⁰ 「拉丁美洲四國將組成太平洋區域集團」，《人民網》，2011 年 4 月 25 日，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folid=16170>

⁵¹ 〈墨當選總統涅托開始訪問南美國家 強調墨願意與巴西加強經濟一體化〉，來源：人民網，2012 年 9 月 20 日，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folid=19656>

⁵² 〈哥倫比亞政府和遊擊隊將開始第五次和談期待結束衝突〉，來源：《人民網》，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2012 年 9 月 9 日。

續當前希望爭取外資進行大型採礦計畫以發展經濟的政策，亦即持續採行溫和左派路線；⁵³右派智利尼涅拉(Miguel Juan Sebastián Pinera Echenique)政府以經濟開放的基礎，並希望同時增加勞工薪資，扶植本國中小企業的競爭力，⁵⁴這三個國家的政經形勢也將對聯盟發展進程，也將可能造成程度不一的影響。

(三)其他經濟整合機制

1.安地斯共同體(Comunidad Andina)⁵⁵

安地斯共同體的前身是 1969 年由玻利維亞、智利、哥倫比亞、祕魯、厄瓜多等 5 國組成的安地斯集團(Andean Pact)，1973 年委內瑞拉加入，1976 年智利退出，2006 年委內瑞拉退出。目前的正式會員國共有四國，涵蓋土地面積為 3,806,268 平方公里、人口規模(CIA 2011)：100,302,279 人，GDP(PPP 平價, CIA 2011)為 9644.6 億美元。

安地斯共同體的成立宗旨是充分利用本地區的資源，促進成員國之間的協調發展，取消各國之間的關稅壁壘，組成共同市場，加速經濟整合。該組織的行政架構完整，曾自許希望發展成為類似歐洲聯盟的整合機制。但是，由於現有成員國的構成為包括拉丁美洲的主要大國，安地斯共同體即使有意促成拉丁美洲的整合，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在實力政治下，也難以如願。

共同體設有總統理事會(Andean Presidential Council)為安地斯共同體最高決策機構，確定共同體整合進程的方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其下設有外長理事會(Andean Foreign Relations Ministers Council)由成員國外長組成，負責協調成員國的對外政策，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Commission)的組成是由各成員國總統任命的全權代表組成，並與外長理事會一起肩負制定整合政策、協調和監督該政策的落實等職能；設在波哥大(Bogotá, Colombia)的安地斯議會(Andean Parliament)則是安地斯共同體的諮詢機構；及共同體法院(Andean Court of Justice)等四個機制。之下則是設在祕魯利馬(Lima)總秘書處(Secretariat)則負責安地斯共同體的執行機構，有權代表安地斯共同體與其他整合組織對話。在秘書處下還有處理金融財政、企業、勞工及原住民問題的相關諮詢機制。

2.中美洲統合體(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 SICA)⁵⁶

1991 年 12 月 13 日，中美洲 5 國和巴拿馬共組中美洲統合體，修訂 1962 年《中美洲國家組織憲章》的《德古斯加巴議定書》，議定書於 1992 年 7 月 23 日生效。1993 年 21 日正式成立，總部設在薩爾瓦多首都聖薩爾瓦多。1992 年 12 月在巴拿馬舉行的第 13 次中美洲國家領袖會議決定，中美洲統合體自 1993 年 2 月 1 日起取代中美洲國家組織，總部設在薩爾瓦多

⁵³ 〈平息反礦示威 祕魯內閣再改組〉，《路透社》，2012 年 7 月 24 日，
<http://tw.news.yahoo.com/%E5%B9%B3%E6%81%AF%E5%8F%8D%E7%A4%A6%E7%A4%BA%E5%A8%81-%E7%A5%95%E9%AD%AF%E5%85%A7%E9%96%A3%E5%86%8D%E6%94%B9%E7%B5%84-033117311.html>

⁵⁴ 〈智利總統皮涅拉在國會發表國情咨文〉，來源：《新華社》，轉引自《中國國家網》，2012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jiajia.net/zw-373639.html>

⁵⁵ Giovanni Molano Cruz, "The ANDEAN Integration Process: Origins, Transformations and Structure," *INTAL*, No. 33(July-Dec 2011).

⁵⁶ *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SICA)*, http://www.sica.int/index_en.aspx?Idm=2&IdmStyle=2

首都聖薩爾瓦多。

中美洲統合體的前身是成立於 1951 年的中美洲國家組織，1993 年 10 月 29 日，成員國簽定《中美洲區域整合總協定議定書》，決議以循序漸進方式推廣中美洲經濟整合。組織宗旨是協調和推進整合進程，促進中美洲地區的和平、民主與發展，也同時負責協調各成員國執行 1986 年以來召開的地區領袖會議達成的各項協定，以及監督這些協定的執行情況。目前的組織成員國共有 7 個正式會員，一個副會員，分別是貝里斯、哥斯大黎加、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巴拿馬和哥倫比亞。成員國(含副會員)領土總面積約為 542,412 平方公里，總人口 52,776,788 人萬(CIA, 2011)

中美洲統合體設有中美洲議會，2004 年 12 月，第 25 屆中美洲國家領袖會議在薩爾瓦多首都聖薩爾瓦多集會，就改革中美洲議會和法院、加快建立海關聯盟以及加強地區安全等問題達成了協議，決定將中美洲議會 7 個成員國在議會中的代表人數將由原來的各國 20 位改為 3 至 20 名；各成員國委派正式法官和候補法官各一名在中美洲法院任職，任期由原來的 10 年縮短為 6 年。2010 年 6 月，中美洲統合體領袖特別會議在薩爾瓦多首都聖薩爾瓦多舉行。決定接受宏都拉斯重返中美洲統合體，並就重啓中美洲整合進程發表聯合聲明。

3. 墨西哥與中美洲自由貿易區協定(the Unified Free Trade Agreement between Mexico and Central America)⁵⁷

2010 年 5 月，墨西哥與中美洲國家(貝里斯及巴拿馬除外)展開從 2008 年起便有意進行的自由貿易區談判，希望將原有的該國與中美洲國家既有的三項自由貿易協定，分別是墨西哥與哥斯大黎加(Mexico-Costa Rica FTA)、墨西哥與尼加拉瓜(Mexico-Nicaragua FTA)及墨西哥與北方三國 (Mexico-Northern Triangle, El Salvador, Guatemala and Honduras)。經過年餘正式談判後，在墨西哥針對蔗糖等敏感商品做出讓步後，終於促成在 2011 年 11 月 22 日，相關國家財政部長在薩爾瓦多聖薩爾瓦多市(San Salvador, El Salvador)集會簽約，希望建立一個涵蓋商品貿易、服務業及投資的區域共同法律架構。這個自由貿易區若真正建立完成，因為其涵蓋土地面積達 2,359,731 平方公里，人口規模(CIA, 2011)為 153,825,832 人，GDP(PPP 平價,2011)達 1 兆 8753 億美元，也鄰近美國市場，經濟前景可期。2012 年 1 月 9 日，墨西哥就墨西哥與中美洲 FTA 完成條約批准程序，2012 年 9 月 1 日，FTA 在墨西哥與完成批准程序的尼加拉瓜、薩爾瓦多間正式生效。2012 年 9 月，宏都拉斯就 FTA 協定展開國會批准程序，哥斯大黎加及瓜地馬拉則尚未展開批准程序。⁵⁸

三、拉丁美洲經濟現況

因為身為中小型國家，拉丁美洲的對外戰略核心之一是發展國家經濟。⁵⁹因此本段落的

⁵⁷ M. Angeles Villarreal, "Mexico's Free Trade Agreements," CRS report, June 3, 2012, <http://www.fas.org/sfp/crs/row/R40784.pdf>,

⁵⁸ *Central America Data.com*,

http://en.centralamericadata.com/en/search?q1=content_en_le:%22FTA+Central+America++Mexico%22

⁵⁹ 陳敬忠，〈拉美的國際戰略對拉美與兩岸關係的影響〉，收錄於向駿主編，前揭書，頁 215-238；鄧中堅，〈論拉丁美洲經濟發展〉，收錄於向駿主編，前揭書，頁 123-144

主要目的在於扼要敘述拉丁美洲主要國家目前的經濟狀況，原因是這是國家決策所繫的重要內生環境因素。從表 3 數據可知，拉丁美洲在 1980 年代及 1998 年至 2002 年這兩個時段中，經歷了嚴峻的經濟挑戰，尤其是肩負帶動區域成長的傳統 ABC 三大國(阿根廷、巴西、智利)及墨西哥，分別都遭受程度不一的影響，或是低成長，或是負成長。

自 2003 年起，拉丁美洲國家歷經了一段將近十年的連續成長期，其中 2009 年的經濟成長雖然受到雷曼兄弟倒閉所釀的美歐金融風暴的衝擊，出現 GDP 收縮現象，但是 2010 年 GDP 的強勢反彈，則讓各界體認到，拉丁美洲國家不再是過去那些經濟體質弱不經風的南方國家。表 4 資料顯示，拉丁美洲的經濟表現從 1994-2003 年的低於世界平均值轉為優於平均值，不過未來五年的經濟增長值也突顯拉丁美洲的永續經濟發展目標面臨挑戰，經濟榮景不再的結果是，貧窮問題帶來的社會壓力，保護主義。

2011 年的拉丁美洲經濟歷經了由熱轉涼的軌跡，年中受到美國、日本及歐洲等主要以發展貿易夥伴經濟情勢不佳，尤其是歐債危機擴大後，拉丁美洲全年經濟增長走勢不可避免出現一反上半年的較高的成長趨勢。而在世界經濟景氣可能出現 2008 年後的再度探底風險持續升高之情況下，拉美主要出口產品的外部需求開始減弱，自第三季度開始，南美主要國家經濟增速率先放緩，最終使拉丁美洲地區全年經濟增長率較 2010 年低 1.7%。因為經濟結構與主要經貿對象的差異性，南美洲國家、中美洲及加勒比國家的經濟表現有所不同。南美洲雖然已受到波及，情況較不嚴重，依然扮演支撐拉丁經濟的要角。墨西哥和多數中美洲國家受到美國經濟持續疲弱的影響，經濟增長略低於拉美平均值，加勒比海國家的經濟表現則因觀光業復甦緩慢而陷入低迷，甚至出現經濟收縮情況。(國別經濟增長數據請參見表 5)

2012 年上半年，拉丁美洲國家的經濟表現也繼續受到歐債危機繼續延燒之影響，巴西財政部長曼特加在 9 月 19 日在巴黎指出，「歐洲經濟停滯增長，兩三年內看不到恢復增長的前景」。因此，巴西和中國、印度、俄羅斯等新興國家，必須適應歐債無法迅速解決的當前全球經濟形勢，以維持永續經濟增長。⁶⁰

以下，筆者則另外利用表 6、表 7、表 8 及表 9 的數據資料進一步觀察拉丁美洲主要國家的貿易情形。表 6 數據顯示，墨西哥與拉丁美洲國家貿易關係並不緊密，該國與拉美國家進出口貿易占整體進出口貿易比例偏低。其餘五個南美洲國家彼此的貿易關係相對密切，阿根廷對區域貿易的依賴度，較巴西高出許多。在區域外貿易方面，拉丁美洲的貿易市場主要集中在 OECD 及 APEC 這兩大集團，而包含在前兩個大集團中的次集團—NAFTA 與歐盟 27 國(EU27)的重要性也不容小看。表 7 則顯示歐債危機對拉丁美洲對外貿易的負面影響已逐漸顯現，在 2012 年第一季中，拉丁美洲主要國家受影響的程度並不顯著，但是第二季時，拉丁美洲主要國家對歐盟的出口出現衰退，連帶也影響區域內貿易情況。表 8 則突顯在表四的集團貿易中的個別國家角色，其中美國、加拿大、瑞士、荷蘭、西班牙、中國大陸及日本等是區域外的重要貿易夥伴；而巴西、智利、墨西哥、阿根廷等國是重要區域內貿易委內瑞拉、烏拉圭、哥倫比亞、祕魯、巴拿馬、哥斯大黎加、厄瓜多等國家則在不同國家內成為主要區域內貿易夥伴。

⁶⁰ 〈巴西財長說歐洲危機短期內難以解決 新興國家必須適應形勢保持經濟增長〉，人民網，2012 年 9 月 20 日，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folid=19654>

表9資料則顯現在拉丁美洲主要國家的對外貿易結構現況，就出口貿易主要商品構而言，農、礦等原物料商品在對外出口中的重要性，這樣的貿易結構長期言不利於拉丁美洲地區的產業升級。而部分國家主要出口商品的重疊性不僅不利拉丁美洲國家建立互補性的國際分工鏈，甚至可能成爲貿易對手。就進口貿易主要商品構成言，「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是拉丁美洲主要國家前五大進口商品類別，「車輛及其零組件」、「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有機化學品」、「塑膠及其製品」、「航空器、航天器及其零件」等類項在不同國家中有不同程度的重要性。其中，「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類項幾乎同時列入各國進、出口前五類項，合理推論應各國技術稟賦差異有關，也可能是區域內貿易的重要構成。

表 3 1970-2010 年全球各區域 GDP 增長情況(一般平均值) 單位：%

地區	1971-1980	1981-1990	1991-2000	2001-2010
全球	3.9	3.5	2.9	3.0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	5.7	1.3	3.2	3.8
北美洲	3.3	4.4	3.4	2.1
東亞及太平洋	4.8	4.7	3.1	4.2
南亞	3.0	5.4	5.2	7.5
歐洲及中亞	3.2	2.4	1.9	2.0
阿拉伯國家	...	1.5	3.9	4.9
薩哈拉以南非洲	3.7	1.9	2.3	5.2
中東及北部非洲	8.6	1.8	4.1	4.8

資料來源：ECLAC, “structural change for equality An Integrated Approach to Development,” Thirty-fourth session of eclac, San Salvador, 27 - 31 August, p. 22.

表 4 1971 年至 2010 年拉丁美洲次區域經濟增長(GDP)均值 單位：%

地區	1971-1980	1981-1990	1991-1997	1998-2002	2003-2010
南美洲	5.6	1.0	4.1	0.3	5.0
阿根廷	2.6	-1.0	6.1	-3.1	7.5
巴西	8.8	1.7	3.0	1.7	4.0
智利	2.8	3.1	8.2	2.5	4.0
哥倫比亞	5.5	3.4	4.0	0.7	4.4
中美洲	4.3	1.0	2.9	3.2	2.2
墨西哥	6.6	1.9	2.9	3.2	2.2
加勒比	---	1.6	1.9	3.0	2.9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全區	5.9	1.5	3.6	1.3	4.2

備註：以 2005 年爲固定值計算，次區域的均值係依照次區域各國 GDP 平均而得。

資料來源：同表 3

表5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國家經濟成長率(real GDP)

單位：%

國家	1994-2003均值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7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區	2.5	6.0	4.7	5.7	5.8	4.2	-1.5	6.2	4.5	3.2	3.9	4.0
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												
阿根廷(Argentina) ¹	0.8	8.9	9.2	8.5	8.7	6.8	0.9	9.2	8.9	2.6	3.1	4.0
巴西(Brazil)	2.5	5.7	3.2	4.0	6.1	5.2	-0.3	7.5	2.7	1.5	4.0	4.1
巴拉圭(Paraguay)	1.7	4.1	2.1	4.8	5.4	6.4	-4.0	13.1	4.3	-1.5	11.0	4.7
烏拉圭(Uruguay)	0.7	4.6	6.8	4.1	6.5	7.2	2.4	8.9	5.7	3.5	4.0	4.0
委內瑞拉(Venezuela) ⁴	-0.9	18.3	10.3	9.9	8.8	5.3	-3.2	-1.5	4.2	5.7	3.3	2.5
太平洋聯盟(the Alliance of the Pacific)												
哥倫比亞(Colombia)	2.3	5.3	4.7	6.7	6.9	3.5	1.7	4.0	5.9	4.3	4.4	4.5
智利(Chile)	4.6	6.8	6.3	5.8	5.2	3.1	-0.9	6.1	5.9	5.0	4.4	4.6
墨西哥(Mexico)	2.6	4.0	3.2	5.1	3.2	1.2	-6.0	5.6	3.9	3.8	3.5	3.3
祕魯(Peru)	4.3	5.0	6.8	7.7	8.9	9.8	0.9	8.0	6.9	6.0	5.8	6.0
中美洲統合體(Central American Integration System)												
貝里斯(Belize)	5.0	4.5	3.0	4.7	1.3	3.5	0.0	2.7	2.0	2.3	2.5	2.5
哥斯大黎加(Costa Rica)	4.4	4.3	5.9	8.8	7.9	2.7	-10	4.7	4.2	4.8	4.3	4.5
瓜地馬拉(Guatemala)	3.0	1.6	3.3	5.4	6.3	2.0	3.3	4.4	5.4	3.7	5.5	3.3
宏都拉斯(Honduras)	2.9	6.2	6.1	6.6	6.2	4.1	-2.1	2.8	3.6	3.8	3.6	4.0
薩爾瓦多(El Salvador)	3.4	1.9	3.6	3.9	3.8	1.3	-3.1	1.4	1.4	1.5	2.0	3.0
尼加拉瓜(Nicaragua)	4.2	5.3	4.3	4.2	3.6	2.8	-1.5	4.5	4.7	3.7	4.0	4.0
巴拿馬(Panama)	3.9	7.5	7.2	8.5	12.1	10.1	3.9	4.6	10.6	8.5	7.5	6.0
安地斯共同體(Andean Community of Nations) ²												
玻利維亞(Bolivia)	3.4	2.7	6.8	2.8	5.3	6.1	3.4	4.1	5.2	5.0	5.0	5.0
厄瓜多(Ecuador)	2.4	8.8	5.7	4.8	2.0	7.2	0.4	3.6	7.8	4.0	4.1	3.4
加勒比共同體(Caribbean Community) ³												
安地卡(Antigua and	2.9	3.2	7.6	12.8	7.1	1.5	-10.7	-8.5	-5.5	1.0	1.5	3.5

Barbuda)													
巴哈馬(Bahamas)	4.2	0.9	3.4	2.5	1.4	-2.3	-4.9	0.2	1.6	2.5	2.7	2.5	
巴貝多(Barbados)	1.9	1.4	4.0	5.7	1.7	0.3	-4.1	0.2	0.6	0.7	1.0	2.5	
多米尼克(Dominica)	2.0	3.3	-0.5	4.5	6.0	7.9	-1.3	1.2	1.0	0.4	1.3	2.0	
格瑞那達(Grenada)	5.2	0.1	12.5	-4.4	6.3	1.7	-5.7	-1.3	0.4	0.5	0.5	2.5	
蓋亞那(Guyana)	3.0	1.6	-1.9	5.1	7.0	2.0	3.3	4.4	5.4	3.7	5.5	3.3	
海地(Haiti)	0.9	-3.5	1.8	2.2	3.3	0.8	2.9	-5.4	5.6	4.5	6.5	5.3	
牙買加(Jamaica)	0.9	1.3	0.9	2.9	1.4	-0.8	-3.5	-1.5	1.3	0.9	1.0	1.5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 (Saint Kitts and Nevis)	3.6	3.8	9.2	3.5	5.0	4.0	-5.6	-2.7	-2.0	0.0	1.8	4.2	
聖文森(Saint Vincent and the Grenadines)	3.5	4.6	3.0	6.0	3.1	-0.6	-2.3	-1.8	0.0	1.2	1.5	3.0	
聖露西亞(Santa Lucia)	1.4	8.4	-1.9	9.3	1.5	5.3	0.1	0.4	1.3	0.7	1.3	2.3	
蘇利南(Suriname)	2.6	7.3	4.9	5.8	5.1	4.1	3.0	4.1	4.2	4.0	4.5	5.0	
千里達(Trinidad and Tobago)	7.2	7.9	6.2	13.2	4.8	2.7	-3.3	0.0	-1.5	0.7	2.2	3.0	
拉丁美洲協會(Latin American Integration Association)													
多明尼加(Dominican Republic)	4.9	1.3	9.3	10.7	8.5	5.3	3.5	7.8	4.5	4.0	4.5	5.0	

備註：¹為阿根廷官方數據；²安地斯集團共有4個南美洲會員國，除表列國家外，另有哥倫比亞及祕魯；³加勒比共同體共有15個會員，除表列國家外，另有聖文森及英國屬地蒙特塞拉特島(Montserrat)；⁴委內瑞拉正式成員南方共同市場會員的時間是2012年8月底；2012~2017年GDP數據為預測值

資料來源：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 October 2012, p. 195 & 190, <http://www.imf.org/external/pubs/ft/weo/2012/02/pdf/text.pdf>

資料來源：同表 1

表 6 2011 年拉丁美洲國家對外貿易情況 單位：百萬美元

國家 區域組織/項目	巴西			阿根廷			墨西哥			智利			秘魯			哥倫比亞(2011/01-09)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區域內貿易																		
出口																		
總值	256,040	26.8	100.0	81,957	21.6	100.0	349,568	17.2	100.0	80,765	19.8	100.0	45,666	30.8	100.0	41,139	43.2	100.0
LAIA	49,657	20.5	19.4	32,959	19.1	40.2	19,203	27.0	5.5	12,507	14.2	15.5	7,219	36.4	15.8	7,298	34.0	17.7
MERCOSUR	48,340	20.9	18.9	32,376	19.5	39.5	18,681	26.4	5.3	11,948	14.3	14.8	6,399	42.3	14.0	6,099	45.5	14.8
ANDEAN	11,877	16.3	4.6	6,673	35.7	8.1	9,532	34.3	2.7	4,394	24.2	5.4	3,253	30.1	7.1	3,786	9.4	9.2
進口																		
總值	226,243	24.6	100.0	73,438	30.7	100.0	350,856	16.4	100.0	66,207	26.0	100.0	38,009	26.2	100.0	15,418	22.1	100.0
LAIA	36,900	20.9	16.3	28,224	24.1	38.4	10,086	4.8	2.9	19,928	24.6	30.1	11,185	24.9	29.4	12,134	40.3	30.1
MERCOSUR	36,719	20.8	16.2	28,013	24.1	38.2	10,050	4.6	2.9	18,663	22.7	28.2	9,310	23.6	24.5	11,336	41.1	28.2
ANDEAN	--	--	--	1,265	57.7	1.7	9,532	34.3	2.7	5,823	48.9	8.8	3,831	21.1	10.1	3,369	35.7	8.4
區域外貿易																		
出口																		
OECD	104,521	25.8	40.8	24,475	21.7	29.9	310,763	15.8	88.9	42,454	24.1	52.6	28,518	30.5	62.5	24,700	36.6	60.0
APEC	118,100	33.8	46.1	27,811	16.9	33.9	302,503	15.4	86.5	51,216	18.1	63.4	24,720	25.9	54.1	22,149	25.9	53.8
NAFTA	33,032	29.5	12.9	7,536	20.9	9.2	285,750	14.6	81.7	12,266	24.7	15.2	10,710	15.1	23.5	16,721	27.2	40.7
EU27	52,946	22.7	20.7	13,762	24.7	16.8	19,079	32.6	5.5	14,665	23.1	18.2	8,288	33.0	18.2	6,201	74.2	15.1
進口																		
OECD	113,417	21.1	50.1	26,464	23.2	36.0	255,369	17.6	72.8	32,814	24.1	49.6	17,054	24.6	44.9	23,268	37.0	57.8
APEC	117,456	25.3	51.9	29,121	33.5	39.7	292,032	16.5	83.2	37,183	25.3	56.2	22,220	25.6	58.5	26,066	41.3	64.7
NAFTA	42,917	26.8	19.0	11,029	28.5	15.0	184,538	19.8	52.6	17,239	43.5	26.0	9,510	24.0	25.0	15,488	40.8	38.5
EU27	46,416	18.7	20.5	11,755	17.1	16.0	37,726	15.9	10.8	9,528	27.3	14.4	4,122	29.5	10.9	5,403	30.3	13.4

備註：中國大陸商務部統計拉丁美洲區域組織貿易額時多加觀察員列入計算，各項貿易數字的計算基準如下，拉美整合協會(LAIA)包括：阿根廷、玻利維亞、智利、巴西、墨西哥、哥倫比亞、厄瓜多、巴拉圭、秘魯、烏拉圭、委內瑞拉、古巴。南方共同市場(MERCOSUR)包括：阿根廷、玻利維亞、智利、巴西、墨西哥、哥倫比亞、厄瓜多、巴拉圭、秘魯、烏拉圭、委內瑞拉。安地斯共同體包括玻利維亞、厄瓜多、秘魯、委內瑞拉、哥倫比亞。經合組織(OECD)包括奧地利、澳大利亞、比利時、盧森堡、加拿大、丹麥、西班牙、美國、芬蘭、法國、希臘、愛爾蘭、冰島、義大利、日本、挪威、紐西蘭、荷蘭、葡萄牙、英國、捷克、瑞典、瑞士、土耳其、匈牙利、韓國、墨西哥、波蘭、德國、斯洛伐克。亞太經合會包括澳大利亞、汶萊、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香港、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墨西哥、紐西蘭、巴布亞紐幾內亞、菲律賓、越南、秘魯、俄羅斯、新加坡、中華民國、泰國、美國。北美自由貿易區(NAFTA)包括美國、加拿大及墨西哥。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中國大陸商務部國別貿易報告資料自行製表

表 7 2012 年拉丁美洲國家對外貿易情況 單位：百萬美元

國家 區域組織/項目	巴西 (2012/01-06)			阿根廷 (2012/01-06)			墨西哥 (2012/0-03)			智利 (2012/01-03)			祕魯 (2012/01-06)			哥倫比亞 (2012/01-03)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金額	同上 年同期比 %	占整 體比 %
區域內貿易																		
出口																		
總值	117,214	-0.9	100.0	37,766	-3.3	100.0	89,646	9.7	100.0	20,438	5.3	100.0	21,919	1.7	100.0	15,418	22.1	100.0
LAIA	21,634	-6.1	18.5	15,390	-0.6	40.8	5,344	28.9	6.0	2,827	-0.3	13.8	3,744	8.9	17.1	2,780	30.6	18.0
MERCOSUR	20,915	-6.3	17.8	15,086	-1.0	40.0	5,201	28.7	5.8	2,697	-0.8	13.2	3,344	10.1	15.3	2,275	33.8	14.8
ANDEAN	6,027	14.4	5.1	3,695	18.9	9.8	2,491	23.7	2.8	1,002	13.0	4.9	1,737	19.4	7.9	1,565	33.6	10.2
進口																		
總值	110,144	4.6	100.0	32,311	-4.3	100.0	87,900	10.0	100.0	16,624	11.0	100.0	20,335	12.0	100.0	13,848	13.6	100.0
LAIA	17,652	1.3	16.0	11,550	-12.7	35.8	2,201	-9.6	2.5	4,888	5.0	29.4	5,851	7.4	28.8	4,192	20.5	30.3
MERCOSUR	17,518	0.9	15.9	11,435	-13.0	35.4	2,199	-9.9	2.5	4,401	0.6	26.5	4,858	9.3	23.9	3,929	21.3	28.4
ANDEAN	--	--	--	872	70.1	2.7	405	-11.6	0.5	1,720	28.3	10.4	2,037	6.4	10.0	1,090	-0.7	7.9
區域外貿易																		
出口																		
OECD	48,643	-0.4	41.5	10,400	-9.4	27.5	79,001	8.0	88.1	10,378	-5.3	50.8	13,048	-2.2	59.5	9,404	17.7	61.0
APEC	55,584	1.7	47.4	13,006	3.9	34.4	76,162	7.2	85.0	13,363	8.2	65.4	12,265	2.4	56.0	8,746	25.3	56.7
NAFTA	17,186	14.2	14.7	3,224	-0.5	8.5	71,998	6.7	80.3	3,053	-7.7	14.9	4,689	-5.1	21.4	6,300	12.1	40.9
EU27	23,957	-6.2	20.4	5,623	-15.9	14.9	5,445	29.2	6.1	3,251	-16.8	15.9	3,582	-8.6	16.3	2,488	44.4	16.1
進口																		
OECD	55,526	5.7	50.4	13,418	5.6	41.5	64,526	9.6	73.4	8,157	13.2	49.1	9,392	13.0	46.2	7,717	5.9	55.7
APEC	55,921	2.8	50.8	13,464	1.6	41.7	73,061	9.2	83.1	9,478	15.3	57.0	11,570	10.7	56.9	7,717	5.9	55.7
NAFTA	20,665	5.2	18.8	5,420	1.9	16.8	46,831	9.2	53.3	4,642	34.8	27.9	4,856	4.7	23.9	5,142	6.9	37.1
EU27	23,512	10.0	21.4	6,184	9.8	19.1	9,357	13.9	10.7	2,234	7.4	13.4	2,691	31.6	13.2	1,674	-3.7	12.1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中國大陸商務部國別貿易報告資料自行製表

表 8 2011 年拉丁美洲國家國別貿易情況

巴西				阿根廷				墨西哥				智利				秘魯				哥倫比亞(2011/01-09)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國家	金額	同上年比 %	占整體比 %
出口																							
整體前三大																							
中國大陸	44,315	43.9	17.3	巴西	17,248	20.4	21.1	美國	274,712	15.2	78.6	中國大陸	18,351	11.5	22.7	中國大陸	6,957	28.3	15.2	美國	15,547	28.8	37.8
美國	25,805	33.7	10.1	中國大陸	6,023	3.9	7.4	加拿大	10,674	0.5	3.1	日本	9,186	29.2	11.4	瑞士	5,917	54.7	13.0	荷蘭	1,915	63.2	4.7
阿根廷	22,709	22.6	8.9	智利	4,623	4.7	5.6	中國大陸	5,965	42.1	1.7	美國	8,788	34.5	10.9	美國	5,807	2.4	12.7	智利	1,694	170.4	4.1
區域前三大																							
阿根廷	22,709	22.6	8.9	巴西	17,248	20.4	21.1	哥倫比亞	5,633	49.7	1.6	巴西	4,482	7.8	5.6	智利	1,980	44.3	4.3	智利	1,694	170.4	4.1
智利	5,418	27.2	2.1	智利	4,623	4.7	5.6	巴西	4,891	29.2	1.4	墨西哥	1,950	4.7	2.4	巴西	1,275	34.6	2.8	厄瓜多	1,404	6.8	3.4
委內瑞拉	4,592	19.2	1.8	烏拉圭	1,963	29.4	2.4	智利	2,072	11.0	0.6	秘魯	1,787	25.1	2.2	哥倫比亞	1,042	31.2	2.3	巴拿馬	1,283	117.2	3.1
進口																							
整體前三大																							
美國	33,962	25.6	15.0	巴西	21,822	22.9	29.7	美國	174,356	20.2	49.7	美國	13,935	50.6	21.1	美國	7,392	26.8	19.5	美國	5,940	14.0	38.5
中國大陸	32,788	28.1	14.5	中國大陸	10,138	40.2	13.8	中國大陸	52,248	14.6	14.9	中國大陸	10,681	29.1	16.1	中國大陸	6,369	24.5	16.8	中國大陸	1,014	227.9	6.6
阿根廷	16,906	17.2	7.5	美國	7,819	24.4	10.7	日本	16,493	9.9	4.7	巴西	6,182	33.6	9.3	巴西	2,436	11.6	6.4	西班牙	896	245.5	5.8
區域前三大																							
阿根廷	16,906	17.2	7.5	巴西	21,822	22.9	29.7	巴西	4,561	5.4	1.3	巴西	6,182	33.6	9.3	巴西	2,436	11.6	6.4	巴拿馬	591	42.1	3.8
墨西哥	5,130	33.0	2.3	墨西哥	2,533	37.0	3.5	哥斯大黎加	2,650	39.3	0.8	阿根廷	4,717	1.3	7.1	厄瓜多	1,876	31.7	4.9	智利	581	55.2	3.8
智利	4,569	11.7	2.0	千里達	1,272	149.8	1.7	-	-	-	-	墨西哥	2,417	18.7	3.7	阿根廷	1,837	65.8	4.8	委內瑞拉	532	64.8	3.5

資料來源：筆者依據中國大陸商務部國別貿易報告資料自行製表

表 9 2011 年拉丁美洲主要國家出、進口商品構成

巴西出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巴西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256,040	201,915	26.8	100.0	章	總值	226,243	181,649	24.6	100.0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44,217	30,839	43.4	17.3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41,968	29,958	40.1	18.6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26,791	19,844	35.0	10.5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33,703	28,537	18.1	14.9
12	油籽；子仁；工業或藥用植物；飼料	16,531	11,178	47.9	6.5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26,395	22,246	18.7	11.7
17	糖及糖食	15,154	12,955	17.0	5.9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22,621	17,276	30.9	10.0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14,084	11,084	27.1	5.5	29	有機化學品	9,397	8,440	11.3	4.2
阿根廷出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阿根廷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81,957	67,429	21.6	100.0	章	總值	73,438	56,186	30.7	100.0
23	食品工業的殘渣及廢料；配製的飼料	10,407	8,777	18.6	12.7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12,826	10,097	27.0	17.5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9,952	7,953	25.1	12.1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10,980	8,502	29.2	15.0
10	穀物	8,121	4,618	75.8	9.9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8,966	4,156	115.7	12.2
15	動、植物油、脂、蠟；精製食用油脂	6,823	5,189	31.5	8.3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8,272	6,953	19.0	11.3
12	油籽；子仁；工業或藥用植物；飼料	5,791	5,333	8.6	7.1	29	有機化學品	3,065	2,648	15.7	4.2
墨西哥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墨西哥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349,568	298,230	17.2	100.0	章	總值	350,856	301,482	16.4	100.0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70,645	71,703	-1.5	20.2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75,852	70,870	7.0	21.6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62,901	51,777	21.5	18.0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53,836	46,786	15.1	15.3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55,570	40,982	35.6	15.9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35,021	24,058	45.6	10.0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48,311	41,626	16.1	13.8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28,571	24,712	15.6	8.1
71	珠寶、貴金屬及製品；仿首飾；硬幣	13,314	9,218	44.4	3.8	39	塑膠及其製品	18,486	17,405	6.2	5.3
哥倫比亞出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哥倫比亞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41,139	28,727	43.2	100.0	章	總值	40,268	29,273	37.6	100.0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26,357	16,215	62.5	64.1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5,487	4,216	30.2	13.6
71	珠寶、貴金屬及製品；仿首飾；硬幣	2,080	1,585	31.3	5.1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4,741	2,755	72.1	11.8
09	咖啡、茶、馬黛茶及調味香料	1,958	1,260	55.4	4.8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3,539	2,823	25.4	8.8
39	塑膠及其製品	1,137	918	23.9	2.8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2,897	1,621	78.7	7.2
06	活植物；莖、根；插花、簇葉	1,013	920	10.2	2.5	88	航空器、航天器及其零件	2,159	1,657	30.3	5.4
秘魯出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秘魯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45,666	34,909	30.8	100.0	章	總值	38,009	30,127	26.2	100.0
26	礦砂、礦渣及礦灰	13,162	10,207	29.0	28.8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5,992	4,252	40.9	15.8
71	珠寶、貴金屬及製品；仿首飾；硬幣	10,286	7,856	30.9	22.5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5,942	4,603	29.1	15.6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5,022	3,344	50.2	11.0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3,731	3,156	18.2	9.8
74	銅及其製品	3,402	3,109	9.4	7.5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	3,522	2,738	28.6	9.3

23	食品工業的殘渣及廢料；配製的飼料	1,900	1,707	11.3	4.2	39	件 塑膠及其製品	1,951	1,602	21.8	5.1
智利出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智利進口商品構成 單位：百萬美元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HS 編碼	商品類別	2011 年	2010 年	增長 %	占整體比%
章	總值	350,856	301,482	16.4	100.0	章	總值	66,207	52,560	26.0	100.0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75,852	70,870	7.0	21.6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15,936	11,442	39.3	24.1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53,836	46,786	15.1	15.3	84	核反應爐、鍋爐、機械器具及零件	8,970	7,171	25.1	13.6
27	礦物燃料、礦物油及其產品；瀝青等	35,021	24,058	45.6	10.0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7,797	6,370	22.4	11.8
87	車輛及其零組件，但鐵道車輛除外	28,571	24,712	15.6	8.1	85	電機、電氣、音像設備及其零組件	5,450	4,661	16.9	8.2
39	塑膠及其製品	18,486	17,405	6.2	5.3	39	塑膠及其製品	2,151	1,867	15.2	3.3

資料來源：筆者依照中國大陸商務部國別貿易報告資料自行整理而得

四、當前拉丁美洲經濟情勢與經濟整合展望

總體而言，從 2003 年起，拉丁美洲便逐漸擺脫 GDP 成長落後於全球均值之困境(表 3)，而南美洲國家的經濟表現相較中美洲國家優異，究其原因與對外貿易的快速成長相關，表 10 貿易數據顯示，除了 2009 年外，近 10 年來拉丁美洲國家對外貿易呈現連續成長趨勢。目前，南方共同市場及太平洋聯盟這兩個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以其目前的正式會員結構觀之，已經吸納拉丁美洲主要國家，整合機制覆蓋面積達拉丁美洲總面積的 85.12%，人口達 81.90%、GDP(PPP)占比達 88.58%。(表 11)

因此，未來這兩個次區域整合機制在拉丁美洲的經濟發展進程中究竟能扮演何種角色？各界都相當關注，但也都難有定論，甚至不敢有太多的期待，因為拉丁美洲以往的經濟整合經驗，很難令人樂觀。根據 ECLAC 的報告⁶¹及 IDB 所發行的 *INTAL* 半年刊的文章內容觀之，一般認為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有機會深化，但仍需要一些條件配合。首先，也是最重要的，就是拉丁美洲各國政府的跨黨派支持，因為拉丁美洲國家領導人的經濟戰略選擇經常成為區域經濟整合能否繼續深化的重要變因，尤其是部分拉美

⁶¹ ECLAC,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Briefing paper, September 2012, <http://www.eclac.cl/cgi-bin/getProd.asp?xml=/publicaciones/xml/6/47986/P47986.xml&base=/tpl/top-bottom.xsl>

政府領導人的國家主義傾向，以及左派政府在經濟政策的搖擺不定，在在影響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時程，甚至使整合陷入發展困境。其次，拉丁美洲地區是否存在足以支撐深化整合的跨國基礎建設，如中美洲的太平洋走廊計畫(Pacific Corridor)⁶²及南美洲基礎建設與規劃委員會(the South American Infrastructure and Planning Council, COSIPLAN)的南美洲公路等計畫⁶³、或是加強金融合作⁶⁴、制定可執行的共同貿易政策⁶⁵、有效的制度化整合機制⁶⁶等長遠規劃。最後，如何逐步落實紙上計畫，亦即自內部或外部籌措足夠的財政支持與合作，也左右區域經濟整合的向前發展。

一般言，領導人進行政策選擇時，國家利益是左右其選擇的重要參考。新自由主義主張經濟整合是合作創造共同的、絕對的利益的提升，而區域整體可期的、長遠的絕對利益，較當前的相對利益或本國利益重要；但是經濟合作對象間對於利益分配的不滿(通常是利益分配不均)，以及在個別國家或是大多數國家面臨經濟危機時的因應方式之歧見與步調不一，常使領導人傾向從本位主義，亦即強調本國利益優於區域利益的思維來制定政策及行動，此際引導國家行動理論大多是現實主義或新現實主義的思維，而轉身離開(退出)、個別行動(尋求參加其他整合機制)或保持冷漠。例如，在 2008 年秋天以後的金融危機與歐債危機等個案中，尤其是歐債危機，歐盟這個整合模範也曾出現債務危機嚴重的南部歐洲國家與北部歐洲國家間步調不一的情況。⁶⁷

從拉丁美洲的經濟整合歷史經驗觀之，因為經濟互補性不足，導致區域內貿易額、區域內跨國分工、資金及人員流動等面向的合作程度及重要性難以提升。表 12 數據顯示自 2000 年以來，與國際分工相關的中間商品出口貿易占全球出口值的比率呈現下滑趨勢，2000 年是 16.1%、2011 年的數據是 9.5%，此數據顯示拉丁美洲地區的工業製成品國際分工鏈尚未全面建構。在中間商品出口地方面，3 分之 2 的拉丁美洲中間商品的市場為美國，墨西哥及中美洲地區國家以美國為出口對象，且大部分集中在免稅輸入之零組件裝配；但是如果不列入墨西哥的中間商品貿易，54%南美洲國家的中間商品貿易是面向區域內市場。⁶⁸

⁶² Irasema Infante, "The Mesoamerican Integration Corridor Integration Mesoamerica Through the Pacific," *INTAL*, No. 34 (Jan.-June 2012), pp.69-78.

⁶³ "API INTEGRATION PRIORITY PROJECT GENDA," Document prepared by IIRSA and approved by the COSIPLAN Coordinating Committee, November 2011, http://www.iirsa.org/BancoMedios/Documentos%20PDF/api_projects_agenda_eng.pdf; "Cosiplan approves US\$13.7bn infrastructure plan," <http://www.bnamericas.com/news/privatization/cosiplan-approves-us76bn-infrastructure-plan>

⁶⁴ Andre M. Biancarli, "Financial Cooperation within the context of South American Integration: Current Balance and Future Challenges," *INTAL*, No. 33(Jula-Dec. 2011),pp. 17-25.

⁶⁵ Amalia Stuhldreher, "MERCOSUR and the Challenges of its Joint Trade Policy: Achievements and Shortcomings of A Process of Incomplete Communication," *INTAL*, No. 33(July-Dec. 2011), pp.69-76.

⁶⁶ Giovanni Molano Cruz, "The ANDEAN Integration Process: Origins, Transformations and Structure," *INTAL*, No. 33(July-Dec. 2011), pp. 35-45.

⁶⁷ ECLAC,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Briefing paper, September 2012,pp. 7-9.

⁶⁸ ECLAC,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Briefing paper, September 2012, pp. 19-20.

準此，在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條件尚未全面建構完成之際，如歐債危機這樣的外部衝擊究竟會對拉丁美洲產生何種影響。依據 ECLAC 在其 2012 年 9 月出版的”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 continuing crisis in the centre and new opportunities for developing economies”報告指出，歐元區衰退對拉丁美洲的影響已經在 2011 年下半年開始，預測將 2012 年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區對歐盟出口衰退 5%，其中 CARICOM 衰退 19%、南美洲-7.0%，但是中美洲地區及墨西哥則可能有 16%。⁶⁹表 13 數據也清楚呈現南美洲國家，尤其是南方共同市場國家在 2012 年對外貿易表現，受到歐債危機、美國及日本經濟復甦力道不足等因素所致，對外貿易情況在 2012 年第二季已經出現較嚴重的警訊。

不過，因為每個國家所承受的衝擊不一，與歐洲經貿關係較為緊密的南方共同市場的受影響程度就比太平洋岸國家來得深，而太平洋聯盟在此刻簽訂架構協定，甚至地處大西洋岸的烏拉圭也表明想要成為觀察員，這種現象是否正可以說明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是「大難來時各自飛」呢？還是如 2012 年 9 月 ECLAC 報告執行長 Alicia Barcena 所建議的，應以加強經濟整合共同因應危機，⁷⁰有待進一步觀察。

此外，巴西在 2012 年 9 月間調高百項商品進口關稅以保障國內工業的保護性措施，⁷¹這樣的作法是否也意味拉丁美洲國家政府本國國家利益至上的本位主義對國家對外經濟戰略的現實主義思維的影響力仍舊不容忽視。

⁶⁹ ECLAC,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Briefing paper, September 2012, pp. 16-19.

⁷⁰ 〈國際經濟危機使拉丁美洲出口減速應加強一體化〉，來源：人民網，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2012 年 9 月 14 日，<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oid=19640>

⁷¹ 〈巴西提高百种进口产品关税 中国出口产品受影响〉，来源：人民网，轉引自拉丁美洲研究網，2012 年 9 月 5 日，<http://ilas.cass.cn/cn/xwzx/content.asp?inoid=19527>

表 10 近十年拉丁美洲對外貿易情況 單位：千美元

進口國家或地區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世界	6,589,884,915	7,663,709,822	9,417,882,589	10,642,107,809	12,269,556,992	14,150,390,961	16,470,600,763	12,645,164,321	15,407,022,717	17,818,202,532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	342,279,129	355,969,442	433,055,678	525,213,215	623,224,239	686,635,951	907,223,474	696,224,943	887,085,450	1,045,071,364
墨西哥	168,650,541	170,545,787	196,809,381	221,818,980	256,085,920	281,926,513	308,583,120	234,384,532	301,481,734	350,842,386
巴西	47,242,654	48,325,650	62,835,614	73,600,375	91,342,784	120,620,871	173,196,634	127,647,331	180,458,789	226,243,409
智利	15,383,398	19,322,392	24,793,475	32,735,071	38,406,036	47,153,788	59,953,703	41,062,533	56,220,808	74,907,075
阿根廷	8,989,546	13,850,774	22,445,247	28,688,638	34,153,542	44,707,042	57,461,774	38,786,162	56,501,293	66,471,043
哥倫比亞	12,689,965	13,880,613	17,099,537	21,204,162	26,162,440	32,897,045	39,668,840	32,897,671	40,682,508	54,674,822
出口國家或地區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世界	6,419,988,805	7,470,793,652	9,100,715,794	10,388,365,984	12,042,911,488	13,919,589,716	16,077,386,455	12,394,451,263	15,113,947,126	17,579,205,293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	345,210,473	379,250,640	469,260,436	568,504,604	681,435,987	702,214,902	886,508,254	696,161,846	882,472,262	998,655,175
墨西哥	160,750,540	164,906,509	187,980,442	214,207,306	249,960,546	271,821,215	291,264,809	229,712,337	298,305,075	349,569,049
巴西	60,438,650	73,203,222	96,677,246	118,528,688	137,806,190	160,648,870	197,942,443	152,994,743	197,356,436	256,038,702
智利	17,423,088	21,664,187	32,520,323	41,265,945	58,679,097	67,970,693	65,664,088	53,592,172	70,631,511	81,411,129
阿根廷	25,709,371	29,938,752	34,575,706	40,106,386	46,546,224	55,779,580	70,018,851	55,672,119	68,134,075	76,531,448
哥倫比亞	11,897,488	13,092,218	16,729,678	21,190,439	24,390,975	29,991,332	37,625,882	32,852,986	39,819,529	56,953,516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Trade Center

表 11 拉丁美洲主要國家基本資料

國家	人口(人)	領土面積 (Km ²)	GDP(美元) (官方匯率/ 十億美元)	GDP(美元) (PPP 平價/ 十億美元)	GDP 成長 (real; %)	人均(美元) GDP (PPP 平價)	貧窮率(%) (生活在貧窮 線下人口)	GINI 係數	失業率(%)	投資占 GDP 比 率(%)	通貨膨脹率 (%)
南方共同市場五國											
阿根廷	42,192,494 (July 2012 est.)	2,780,400	447.6 (2011 est.)	725.6 (2011 est.)	8.9 (2011)	\$17,700 (2011 est.)	30%	45.8 (2009)	7.2% (2011 est.)	22.6% (2011 est.)	22.6% (2011 est.)
巴西	199,321,413 (July 2012 est.)	8,514,877	2,493 (2011 est.)	2,324 (2011 est.)	2.7% (2011 est.)	11,900 (2011 est.)	21.4% (2009 est.)	51.9 (2012)	6% 2011 est.)	19.3% (2011 est.)	6.6% (2011 est.)
巴拉圭	6,541,591 (July 2012 est.)	406,752	21.24 (2011 est.)	35.8 (2011 est.)	3.8% (2011 est.)	\$5,500 (2011 est.)	34.7% (2010 est.)	53.2 (2009)	6.6% (2011 est.)	17% (2011 est.)	8.3% (2011 est.)
烏拉圭	3,316,328 (July 2012 est.)	176,215	46.87 (2011 est.)	51.56 (2011 est.)	5.7% (2011 est.)	15,300 (2011 est.)	18.6%(家戶) (2010 est.)	45.3 (2010)	6% (2011 est.)	20.5 % (2011 est.)	8.1% (2011 est.)
委內瑞拉	28,047,938 (July 2012 est.)	912,050	315.8 (2011 est.)	378.9 (2011 est.)	4.2% (2011 est.)	12,700 (2011 est.)	27.4% (2011 est.)	39 (2011)	8.2% (2011 est.)	17.6% (2011 est.)	26.1% (2011 est.)
小計	276,419,764	12,790,294	3,324.51	3,515.86							
占比(%)	46.84	60.71%	--	49.54%							
太平洋聯盟四國											
墨西哥	114,975,406 (July 2012 est.)	1,964,375	1,155 (2011 est.)	1,683 (2011 est.)	4% (2011 est.)	14,800 (2011 est.)	51.3%	51.7 (2008)	5.2% (2011 est.)	21.1% (2011 est.)	3.4% (2011 est.)
哥倫比亞	45,239,079 (July 2012 est.)	1,138,910	328.4 (2011 est.)	478 (2011 est.)	5.9% (2011 est.)	10,400 (2011 est.)	37.2% (2010 est.)	56 (2010)	10.8% (2011 est.)	23% (2011 est.)	3.4% (2011 est.)
祕魯	29,549,517	1,285,216	173.5 (2011 est.)	305.8 (2011 est.)	6.9% (2011 est.)	10,200 (2011 est.)	31.3% (2010 est.)	46 (2010)	7.9% (2011 est.)	25.6% (2011 est.)	3.4% (2011 est.)
智利	17,067,369 (July 2012 est.)	756,102	\$248.4 (2011 est.)	\$303.5 (2011 est.)	5.9% (2011 est.)	\$17,400 (2011 est.)	15.1% (2009 est.)	52.1 (2009)	6.6% (2011 est.)	23.2% (2011 est.)	3.3% (2011 est.)
小計	206,831,371	5,144,603	1,865.3	2,770.30							
占比(%)	35.05%	24.42%	--	39.04%							
合計	483,251,135	17,934,897	5,189.81	6,286.16							
合計占比 (%)	81.90%	85.12%		88.58%							
拉丁美洲 及加勒比 ¹	590,082,023	21,069,501		7,096.63							

備註：1 全區人口數據為聯合國 World Population Prospects: The 2010 Revision 之數據；人口統計僅為一般加總數，且忽略各國公布資料時間點的差異

資料來源：筆者依照 CIA World Fact Book 資料自行整理而得，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

表 12 1990-2011 年拉丁美洲中間商品占全球出口值及區域內出口值的比率 單位：%

項目	1990	1995	2000	2005	2011
全球出口	6.5	11.7	16.1	13.0	9.5
區域內出口	8.8	11.3	10.8	11.7	9.5

資料來源：ECLAC,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in the World Economy 2011-2012,” Briefing paper, September 2012, p. 20.

表 13 2011 至 2012 年拉丁美洲國家對外貿易變化 單位：%

國家	2011 年		2012/01-06		2012 全年預估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出口	進口
拉丁美洲全區	23.3	21.7	4.1	6.2	4.0	3.0
南美洲	27.7	26.1	2.0	6.5	1.1	3.2
墨西哥/中美洲	17.4	17.2	7.3	7.4	7.3	5.0
加勒比海	10.3	12.9	9.4	-2.0	-0.7	-2.1
南方共同市場						
巴西	26.8	24.5	-0.9	4.6	-0.5	-0.1
阿根廷	23.2	30.9	-1.1	-5.7	-0.2	-3.7
巴拉圭	21.7	22.4	-7.9	-7.6	-3.2	-12.5
烏拉圭	18.2	24.4	10.0	3.7	10.6	6.9
委內瑞拉	39.7	19.4	7.9	25.3	6.5	18.8
太平洋聯盟						
墨西哥	17.1	16.4	7.6	7.7	7.4	5.3
哥倫比亞	43.0	34.3	11.3	11.4	7.0	10.3
祕魯	30.1	26.2	0.5	11.0	-7.9	7.8
智利	14.6	28.0	-2.3	7.3	-2.1	3.5
安地斯共同體						
玻利維亞	31.1	42.2	22.4	13.3	16.2	-1.2
厄瓜多	27.8	18.5	9.3	7.5	8.2	4.8
中美洲統合體						
瓜地馬拉	22.9	20.1	-0.7	2.3	-0.3	3.5
薩爾瓦多	18.0	19.1	-3.6	1.5	-2.2	-0.1
宏都拉斯	41.7	25.5	6.9	4.1	12.5	0.0
哥斯大黎加	12.5	19.5	10.9	10.7	11.0	5.0
尼加拉瓜	28.4	27.0	9.1	15.5	13.5	12.9
巴拿馬	8.3	24.0	-2.7	10.6	2.7	3.6
多明尼加	26.4	11.5	4.1	-1.4	6.1	-4.1

備註：2012 年的預測值係依據阿根廷、巴西、智利、墨西哥 2012 年 1-7 月數據預估，其餘國家是依據 2012 年 1-6 月數據預估。加勒比海的數據包括 CARICOM、古巴及多明尼加。

資料來源：ECLAC，

http://www.cepal.org/prensa/noticias/comunicados/3/47993/Cuadro_CP_paninsal2012_en.pdf

五、結論

總體言之，在各國以本國利益為主的發展思維主導下，筆者認為以次區域經濟整合為主要實質運作場域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估計仍將持續。其次，受到地緣政治影響，以次區域經濟整合為主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前景，短期內將很難避免塊狀化發展的趨勢。再則，由於各國或各經濟整合機制關注的主要經濟利益及其重要性之歧見，即使拉丁美洲次區域組織間大多簽有合作協議，各自對經濟利

益解讀及如何獲得的觀點差異，則可能成爲阻礙拉丁美洲經濟整合機制擴大的不利因素。

筆者經由國家利益的視角研究發現，就經濟整合的內部深化經貿關係言，第一、拉丁美洲經濟整合在促進區域內貿易利益卻表現平平，各個經濟整合機制自同集團成員進口貿易占該國整體進口的比率依舊偏低；第二、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主要內容多停留在商品貿易的關稅調降或非關稅障礙的消除，有關服務業、資本、人員等流動方面，即使列入經濟整合目標，也難有令人滿意之實質進展；第三、因爲拉丁美洲區域內成員國家彼此規模差異甚大，各自認定攸關經濟發展的主要需求及手段也不盡相同，再加上保護的政策思維，使得拉丁美洲的經濟整合現況出現以次區域化整合機制爲主要合作場域，例如南方共同市場，各個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間，則透過簽署條約的形式進行合作。前述第一及第二種現象顯示拉丁美洲區域經濟整合的深度普遍不足，因而導致無法透過次區域經濟整合機制的實質交叉合作關係的發展，促成全區經濟整合機制的完善化，亦即無法達成分進合擊的目標。

就經濟整合的外部擴大言之，或因區域內貿易的發展力道不足，拉丁美洲各個經濟整合機制都相當重視對外戰略。但是除了都將本區域其他國家或整合機制列爲重要合作對象外，究竟是選擇先面向太平洋或大西洋，亦即究竟以亞洲或歐美爲拉丁美洲經濟戰略的首要規劃對象，地緣政治發揮相當程度的影響。就南方共同市場已展開的對外議程順序言，同區國家或整合機制是首要對象、而後是歐洲、回教國家、最後才是亞洲太平洋地區；反之，甫成立的太平洋聯盟便以太平洋爲對外戰略的重點發展對象。換言之，在當前拉丁美洲經濟整合的進程中，確實存在不同集團間呈現對外戰略主要設定交往對象的觀點分歧，例如四個太平洋聯盟國家都已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而南方共同市場國家則無。

展望未來的拉丁美洲經濟整合進程，就個別國家的政策意圖言之，包括墨西哥、巴西、阿根廷、智利、祕魯、哥倫比亞等主要國家都有相當高的意圖希望促成區域經濟整合以便使本國經濟能夠繼續成長，但是拉丁美洲各個國家重視本國利益的程度高於區域或整合機制之集體利益的情況，使得本區的經濟整合不易發展出類似歐洲聯盟的整合機制，國家各行其是的結果使得本區經濟整合的規模及成果，不僅難以預測，整合實質瓦解的倒退情況更是屢見不鮮。

在未來的兩三年內，如果歐債危機無法走穩，如果如悲觀者的預測，歐洲可能陷入 10 年的衰退期，可能將衝擊以歐洲爲主要市場之一的南方共同市場之整合前景，而面向太平洋的國家若真能掌握成長中的亞洲市場，墨西哥如果真能同時在中美洲與南美洲扮演重要且積極角色，拉丁美洲太平洋聯盟的發展性將不容

忽視。若前述的情況果真發生，拉丁美洲的經濟整合前景究竟是分進合擊(合作或整合)或東西割裂(解構或重組)呢？仍有待觀察。

(初稿完成於 2012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5 點 30 分)